

股票代码：603196

股票简称：日播时尚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
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

类别	交易对方名称
资产置换交易对方	阔元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梁丰、阔元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宁波善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合计 43 名上海锦源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股东
募集配套资金	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

二〇二三年六月

声明

一、上市公司声明

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对于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预案所述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上交所批准和中国证监会的注册批复。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交易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若对本预案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和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等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或披露信息、说明、承诺及确认等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

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

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三、交易对方声明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已出具相关承诺函，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交易对方为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和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等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或披露信息、说明、承诺及确认等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交易对方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

交易对方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交易对方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

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交易对方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目录

声明.....	2
一、上市公司声明.....	2
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
三、交易对方声明.....	3
释义.....	9
一、一般释义.....	9
二、专业释义.....	12
重大事项提示.....	14
一、本次交易方案简要介绍.....	14
二、募集配套资金情况简要介绍.....	17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8
四、本次交易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程序.....	18
五、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以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19
六、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20
七、待补充披露的信息提示.....	21
重大风险提示.....	22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22
二、标的公司有关风险.....	23
三、其他风险.....	26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28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28
二、本次交易具体方案.....	29
三、本次交易的性质.....	31
四、本次交易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程序.....	32
五、本次交易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	33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48

一、基本情况.....	48
二、上市公司设立及股本演变情况.....	48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51
四、最近三十六个月控制权变动情况.....	51
五、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2
六、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52
七、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52
八、报告期内的诚信情况说明.....	53
九、上市公司因本次交易导致的股权控制结构的预计变化情况.....	53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54
一、重大资产置换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54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54
三、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98
第四节 拟置出资产的基本情况.....	99
一、拟置出资产概况.....	99
二、拟置出资产的基本情况.....	99
三、拟置出资产涉及的债务转移情况.....	100
四、拟置出资产相关的人员安置情况.....	100
五、拟置出资产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100
第五节 拟置入资产基本情况.....	102
一、基本情况.....	102
二、标的公司历史沿革情况.....	102
三、产权控制关系.....	171
四、主营业务情况.....	172
五、主要财务数据.....	182
六、标的公司产业链一体化布局.....	185
七、标的公司矿权情况.....	200
八、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业务主要产品情况.....	213
九、标的公司境内外资产情况.....	220
十、标的公司财务情况分析.....	223

十一、标的公司项目建设及融资情况.....	228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235
第六节 资产评估情况.....	237
第七节 股份发行情况.....	238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	238
二、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	241
第八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44
一、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244
二、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244
三、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244
第九节 风险因素.....	245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245
二、标的公司有关风险.....	246
三、其他风险.....	249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250
一、本公司股票停牌前股价波动达到 20%的说明	250
二、本次重组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251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252
四、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 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252
五、上市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说明.....	253
六、本次重组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 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 重组情形的说明.....	253
七、本次交易其他关注事项.....	254
第十一节 独立董事意见.....	261
一、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 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261
二、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 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261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263
一、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263
二、上市公司全体监事声明.....	264
三、上市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65

释义

本预案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预案、本预案、重组预案	指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日播时尚拟通过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锦源晟100%股权，并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日播时尚拟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拟置入资产与拟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股权
重组上市协议	指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日播时尚、上市公司、公司	指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锦源晟、标的公司、交易标的	指	上海锦源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拟置入资产	指	交易对方持有的锦源晟100%股权
拟置出资产	指	日播时尚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日播控股	指	上海日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交易对方	指	梁丰、上海阔元、宁波善浩、易曦、香港奕胜、香港锦程、诺达投资、宁波昂凡、福源投资、福建大盈、赵孝连、LVC ENERGY、瑞雪投资、亚派新能源、陈卫、乐柏投资、东业贰期、GNTR 香港、熊小川、晟源投资、杨智峰、旅人蕉、晨道投资、宁德新能源、华瑞投资、高林锦源、宁波丰翊、源峰镭润、高林厚健、招银新动能、招银成长拾捌号、雷鸣、张乎振、国策绿色、上海檀英、宁波锦希、平潭汇通、广东长拓石、陈世阳、泰康乾贞、庐峰新能、盛和谨丰、海和创投
上海阔元	指	阔元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宁波善浩	指	宁波善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香港奕胜	指	香港奕胜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锦程	指	香港锦程投资有限公司
诺达投资	指	共青城诺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昂凡	指	宁波昂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福源投资	指	共青城福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福建大盈	指	福建大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LVC ENERGY	指	LVC ENERGY DISCOVERY PTE.LTD

瑞雪投资	指	共青城金亨恒源瑞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亚派新能源	指	深圳市亚派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乐柏投资	指	浙江义乌市乐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业贰期	指	深圳市东业贰期新能源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GNTR 香港	指	GNTR VII HK Holdings Limited
晟源投资	指	共青城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旅人蕉	指	旅人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晨道投资	指	宜宾晨道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德新能源	指	宁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华瑞投资	指	共青城华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高林锦源	指	珠海高林锦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丰翊	指	宁波丰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源峰镕润	指	厦门源峰镕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高林厚健	指	高林厚健（上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招银新动能	指	深圳市招银新动能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招银成长拾捌号	指	深圳市招银成长拾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策绿色	指	上海国策绿色科技制造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檀英	指	上海檀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锦希	指	宁波锦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平潭汇通	指	平潭汇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长拓石	指	广东长拓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康乾贞	指	南昌泰康乾贞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庐峰新能	指	福建省庐峰新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盛和谨丰	指	枣庄盛和谨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和创投	指	共青城海和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奈科技	指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友钴业	指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伟股份	指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格林美	指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腾远钴业	指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寒锐钴业	指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巴斯夫杉杉	指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宁乡）限公司
厦钨新能	指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天力锂能	指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SAMSUNG C&T	指	SAMSUNG C&T SINGAPORE PTE LTD
GLENCORE、嘉能可	指	GLENCORE INTERNATIONAL AG
TRANSAMINE	指	TRANSAMINE TRADING S. A.
香港海亮	指	Hong Kong Hailiang Metal Trading Limited
ASK Resources	指	ASK Resources Limited
GERALD METALS	指	Gerald Metals Sarl, 商品贸易公司, 主要从事黑色及有色金属、贵金属及精矿、原材料贸易
TRAXYS	指	TRAXYS EUROPE S. A, 总部位于卢森堡的国际金属原材料贸易公司
EAGLE METAL	指	EAGLE METAL INTERNATIONAL PTE LTD
CITIC METAL、中信金属	指	CITIC METAL (HK) LIMITED
TRAFIGURA、托克	指	Trafigura Pte. Ltd.
MRI TRADING	指	MRI TRADING AG, 欧洲独立大宗商品贸易商
融捷金属	指	合肥融捷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过渡期	指	自评估基准日起至拟置入/置出资产交割日止的期间
定价基准日	指	日播时尚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
《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
《首发管理办法》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
最近三年	指	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二、专业释义

正极材料	指	锂电池的主要组成部分之一，正极材料的性能直接影响锂电池的各项性能指标，具体包括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正极材料、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锰酸锂正极材料
前驱体	指	电池正极材料的前端材料，经溶液过程制备出的多种元素高度均匀分布的中间产物，该产物经化学反应可转为成品，并对成品性能指标具有决定性作用
三元前驱体、三元正极前驱体	指	三元正极材料制备的关键原材料，以镍盐、钴盐、锰盐为原料
NCM、镍钴锰酸锂	指	三元材料的一种，化学式为 $\text{LiNi}_x\text{Co}_y\text{Mn}_z\text{O}_2$ ， $x+y+z=1$ ，目前国内应用最为广泛的三元材料，镍含量越高，比容量越高，主要包括 NCM811、NCM622、NCM523、NCM111
NCA、镍钴铝酸锂	指	三元材料的一种，化学式为 $\text{LiNi}_x\text{Co}_y\text{Al}_z\text{O}_2$ ， $x+y+z=1$
四氧化三钴	指	化学式为 Co_3O_4 ，钴酸锂正极材料的前驱体，直接影响钴酸锂的各项材料性能
钴酸锂	指	化学式为 LiCoO_2 ，是一种无机化合物，锂离子电池正电极材料的一种
磷酸铁锂	指	化学式为 LiFePO_4 ，是一种无机化合物，锂离子电池正电极材料的一种
锰酸锂	指	化学式为 LiMn_2O_4 ，是一种无机化合物，锂离子电池正电极材料的一种
新能源电池	指	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太阳能发电等领域的一种高效、环保的电池，包括各类锂电池、燃料电池等。它是一种基于可再生能源的科技创新，旨在实现能源消耗的优化和可持续发展
新能源汽车	指	采用非常规的车用燃料作为动力来源（或使用常规的车用燃料、采用新型车载动力装置），综合车辆的动力控制和驱动方面的先进技术，形成的技术原理先进、具有新技术、新结构的汽车
锂电池	指	一种二次电池（充电电池），主要依靠锂离子在正极和负极之间移动来进行工作
锂	指	化学元素 Li，原子序数为 3，是自然界最轻的金属元素。由于锂具有各种元素中最高的标准氧化电势，因而是电池和电源领域应用效果最好的元素
钴	指	化学元素 Co，原子序数 27，主要用于高温合金、硬质合金、电池、色釉料、磁性材料及催化剂等领域
铜	指	化学元素 Cu，原子序数 29，是一种呈紫红色光泽的过渡金属。铜是人类发现最早的金属之一，也是最好的纯金属之一，稍硬，极坚韧，耐磨损，有很好的延展性，导热和导电性能较好

镍	指	化学元素 Ni，原子序数 28，是一种硬而有延展性并具有铁磁性的金属，它能够高度磨光和抗腐蚀。因为镍的抗腐蚀性佳，常被用在电镀上，常见于镍镉电池等
锰	指	化学元素 Mn，原子序数 25，是一种灰白色、硬脆、有光泽的过渡金属，广泛用于钢铁、电池、化工、电子、农业、医学等领域
铜钴矿	指	直接来自矿山，且未经过化学过程处理过的的钴矿原料
氢氧化钴	指	Co(OH) ₂ ，为玫瑰红色单斜或四方晶系结晶体，主要用作玻璃和搪瓷的着色剂、制取其他钴化合物的原料，以及清漆和涂料的干燥剂
红土镍矿	指	目前可供人类开发利用的镍资源只限于陆地的硫化镍矿和氧化镍矿 2 种，其中约 30%为硫化矿，70%为红土镍矿。红土镍矿是硫化镍矿岩体风化——淋滤——沉积形成的地表风化壳性矿床
湿法冶炼、湿法	指	冶炼方式的一种，是指用适当的溶剂，借助化学作用来处理矿石、精矿或半成品，使其中要提取的有价金属溶入液体中，从而与不溶解物质及其他杂质分离，再从溶液中提取所需金属的方法
火法冶炼、火法	指	冶炼方式的一种，是指利用高温从矿石中提取金属或其化合物的冶金过程，此过程没有水溶液参加，故又称为干法冶金
伦敦金属导报，MB	指	Metal Bulletin，伦敦金属导报，是一家专业国际出版商和信息提供商，服务于全球钢铁、有色金属和废金属市场
上海有色网，SMM	指	www.smm.cn ，上海有色网，有色金属价格行情门户，提供有色金属市场期货现货行情、资讯、交易、金融服务以及物流相关信息
LME	指	London Metal Exchange，伦敦金属期货交易所，是世界上最大的有色金属交易所，其价格和库存对世界范围有色金属生产和销售有着重要影响
Gwh	指	电功的单位，Kwh 是度，1Gwh=1,000,000Kwh

说明：本预案中可能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汇总数据存在尾差的情形，此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重大事项提示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拟置出资产、拟置入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最终评估结果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提起投资者关注。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预案“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预案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一、本次交易方案简要介绍

本次交易包括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三部分。其中，上市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互为条件、同步实施，如上述两项中任何一项未获得所需的批准（包括但不限于相关各方内部审议程序和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准程序），则本次重组各项内容均不予实施。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成功实施为前提，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况

交易形式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交易方案简介		上市公司拟通过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锦源晟 100% 股权，并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交易价格（不含募集配套资金金额）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拟置出资产及拟置入资产的审计和评估工作尚未完成，评估值及交易价格均尚未确定。	
拟置出资产		本次交易的拟置出资产为日播时尚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拟置入资产	名称	上海锦源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新能源电池正极前驱体材料及上游关键矿产资源一体化的研究、开发和制造业务。	
	所属行业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其他	符合板块定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属于上市公司的同行业或上下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交易性质	构成关联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构成《重组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构成重组上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次交易有无业绩补偿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鉴于标的公司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次交易暂未签订明确的业绩补偿协议。各方同意在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以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报告中拟置入资产相应年度的预测净利润数为参考，在资产评估报告出具后，另行协商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对最终的业绩承诺与补偿相关事宜进行约定。）		
本次交易有无减值补偿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在补偿期限届满时，上市公司应当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期末减值额/拟购买资产交易作价>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认购股份总数，则相关方应另行补偿股份。）		
其它需特别说明的事项	无		

（二）拟置入及拟置出资产评估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拟置出资产及拟置入资产的审计和评估工作尚未完成，评估值及交易价格均尚未确定。

（三）本次重组支付方式

1、重大资产置换

上市公司拟将其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与交易对方上海阔元持有的等值置入资产进行置换。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本次交易的拟置入资产为交易对方持有的锦源晟 100%股权。拟置入资产和拟置出资产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部分，由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

（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情况

股票种类	境内人民币普通股 (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定价基准日	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即2023年5月16日	发行价格	6.89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60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并考虑上市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
发行数量	上市公司为支付标的资产超过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的差额而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发行价格，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应为整数并精确至个位，支付对价中折合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不足一股的零头部分，上市公司无需支付。		
是否设置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锁定期安排	<p>1、交易对方：在因本次发行而取得日播时尚的股份时，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24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如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标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12个月，其因本次交易所获日播时尚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p> <p>2、梁丰、阔元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宁波善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本次发行而取得上市公司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股份发行价格，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交易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则其认购的股份将在上述限售期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但是在适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本次发行完成之后，交易对方基于本次发行而享有的日播时尚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限售期的约定。若交易对方基于本次发行所取得股份的限售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交易对方同意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前述限售期满之后交易对方所取得的日播时尚股份转让事宜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二、募集配套资金情况简要介绍

（一）募集配套资金概况

募集配套资金金额	发行股份	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募集配套资金股份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作出注册决定的发行数量为上限。	
发行对象	发行股份	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	
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使用金额占全部募集配套资金金额的比例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支付相关交易税费、置入资产项目建设、补充上市公司及置入资产流动资金、偿还债务、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等，其中用于补充上市公司和置入资产流动资金、偿还债务的比例不超过本次交易作价的25%或募集配套资金总额的50%。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用途及对应金额将在重组报告中予以披露。			

（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情况

股票种类	境内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定价基准日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期首日	发行价格	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交易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市场询价的情况协商确定。
发行数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100%，发行数量不超过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作出注册决定的发行数量为上限，按照《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最终确定。		
是否设置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锁定期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所涉及的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发行对象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转增股本等情形所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安排。锁定期限届满后，其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交所的规则办理。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精品服装的设计创意、材料及工艺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客户服务，专注于中高端时尚女装领域。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将变更为新能源电池正极前驱体材料及上游关键矿产资源一体化的研究、开发和制造业务。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将由日播控股变更为梁丰，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王卫东、曲江亭变更为梁丰。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由于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具体业务数据和财务数据尚未确定，上市公司将尽快完成审计、评估工作，并再次召开董事会，对相关事项作出补充决议，并详细分析本次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具体影响。

四、本次交易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程序

（一）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如下：

- 1、本次交易预案已经由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 2、本次交易预案已经交易对方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本次交易正式方案经交易对方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 2、本次交易涉及员工合法权益相关事项经上市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审议通过；

3、本次交易的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出具后，上市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方案、重组报告书；

4、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上市公司非关联股东表决同意梁丰及其控制主体免于因本次交易发出要约收购；

6、本次交易取得商务主管部门关于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的审批或备案（如需）；

7、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批准本次交易涉及的经营集中审查（如需）；

8、本次交易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注册。

五、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以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一）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次交易的原则性意见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原则性同意本次交易方案。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如下承诺：本次交易的方案公平合理、切实可行，定价方式合理，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原则上同意本次交易。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日播控股及实际控制人王卫东已公开披露拟转让上市公司控制权的相关公告，前述事项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预计将发生变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梁丰。上市公司将就前述事项履行信息披露。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如下说明：“1、除已公开披露的情形外，本承诺人尚未有主动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本承诺人后续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需要或市场变化而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若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如下说明：“为本次交易之目的，自本次交易上市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止，除已公开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尚未有主动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本人后续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需要或市场变化而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六、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本次交易过程中上市公司将采取以下安排和措施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一）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交易涉及上市公司重大事件，公司已经切实按照《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继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可能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与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二）严格执行相关审议程序

上市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进行表决和披露，独立董事就本次交易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其实施将严格执行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对于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三）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为给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提供便利，上市公司就本次资产重组方案的表决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直接通过网络进行投票表决。此外，上市公司就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召开股东大会，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单独统计并披露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

（四）确保本次交易的定价公平、公允

上市公司将聘请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和评估，以确保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定价公允、公平，定价过程合法合规，不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

（五）本次交易可能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填补回报安排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标的公司的审计报告及上市公司备考审计报告编制工作尚未完成，因此暂时无法预计本次交易完成当年公司每股收益相对上年度每股收益的变动趋势，相关信息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上市公司将就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进行认真分析，并制定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六）股份锁定安排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对认购股份的股份锁定期出具了承诺，具体内容详见“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五、本次交易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

七、待补充披露的信息提示

本次交易的拟置入资产和拟置出资产的财务数据、评估数据尚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进行审计、评估。本次交易涉及的拟置入资产和拟置出资产的最终财务数据、评估结果将在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出具正式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后确定，相关审计、评估数据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重大风险提示

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预案的全部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各项风险。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一）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议、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相关议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相关议案、上交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决定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交易可能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上市公司已经按照相关规定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尽可能缩小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范围，减少内幕信息的传播，但仍无法排除上市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涉嫌内幕交易致使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鉴于本次交易的复杂性，自本次交易协议签署至最终实施完毕存在一定的时间跨度，如交易相关方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或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交易各方在后续的商业谈判中产生重大分歧，或者发生其他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等，均可能对本次交易的时间进度产生重大影响，也存在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交易各方可能需要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不断完善交易方案，如交易各方无法就完善交易方案的措施达成一致，则本次交易存在终止的可能。

（三）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及交易价格尚未确定的风险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全部完成。本预案引用的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经营业绩存在后续调整的可能。

拟置入资产、拟置出资产的相关数据应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评估报告为准，并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提请投资者注意，拟置入资产、拟置出资产的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评估最终结果可能与预案披露情况存在较大差异的风险。

（四）拟置入资产是否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组上市。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本次交易的尽职调查工作尚在进行中，上市公司拟聘请中介机构根据《首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后续不排除随着尽职调查工作的深入，发现拟置入资产不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导致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二、标的公司有关风险

（一）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新能源电池正极前驱体材料及上游关键矿产资源一体化的研究、开发和制造业务，所产出金属产品的供求关系和价格决定机制不同于普通工业产品，其价格受到国际政治经济形势等多方面因素共同影响，价格呈波动变化，其价格持续大幅波动可能对标的公司未来的业绩带来不确定性。

（二）境外跨地域经营及管控风险

标的公司旗下金属矿产资源及部分冶炼加工资产主要分布于境外刚果（金）及印尼等地，标的公司生产经营需满足当地法律法规并适应当地经营环境，对标的公司管理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标的公司需要面对较高的资源整合及跨境多地管理风险。

标的公司在境外布局矿产资源和冶炼业务存在潜在的境外经营风险。目前标的公司旗下金属矿产资源、部分冶炼加工资产等固定资产约 80%分布在境外，收入约 90%来自境外，若当地政治、经济、法律和社会环境等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给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较大风险。

（三）矿产资源状况不确定性风险

矿产资源地质勘探工作是通过样本对总体情况进行推断，无法对资源状况做出与实际情况完全无差异的判断，各矿山地质构造多样性和复杂性也使得估算的资源储量在数量、质量以及利用可行性方面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未来标的公司矿产资源在开采过程中可能存在其矿产资源实际状况与现有资源评估参数存在差异的情况。提请投资者关注标的公司矿产资源状况存在的不确定性风险。

标的公司矿产资源开发尚处于前期阶段，目前资源储量核实报告和可行性研究报告尚未出具。后续基于勘探情况，其实际经济可采储量与预期结果可能存在一定差异，导致标的公司矿权价值、开发计划和开发效益与预期不一致的风险。

（四）技术替代风险

在新能源电池的发展过程中，存在锂离子电池、燃料电池等不同技术路线。其中，锂离子电池按照正极材料的不同，形成 NCM/NCA 三元、钴酸锂、锰酸锂、磷酸铁锂等多种电池类型。近年来，国内新能源电池的技术体系以锂离子电池为主。如果未来新能源电池主流技术路线发生变化，如出现燃料电池技术进步加快等，则市场对消费锂离子电池、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及前驱体材料的市场需求将会面临替代风险。标的公司若未能及时有效地开发相关创新技术，并且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将一定程度影响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盈利能力。

（五）现阶段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业务收入占比较低的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标的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的阴极铜产品销售，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尚未产生收入，正极材料、粗制氢氧化钴和硫酸钴产生的收入占比较低。

（六）标的公司整体业务发展时间较短的风险

与竞争对手相比，标的公司成立时间较晚，整体发展的产能规模和产业链的完整性等方面处于追赶阶段：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产能仍在逐步建设

中，当前对应产能及销售收入规模较小，行业地位及近三年业绩表现与行业竞争对手不具可比性；在境外布局矿产资源和冶炼业务与传统的大型矿业公司相比现阶段不存在明显比较优势。

（七）金属价格下降导致标的公司毛利率可能进一步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毛利率水平呈下降趋势，主要系该业务板块阴极铜价格下降所致；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主要产品为粗制氢氧化钴，受其价格下降影响，导致毛利率亦呈现下降趋势。未来若铜、钴金属市场价格下跌，标的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利率可能存在进一步下滑的风险。

（八）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产品未取得下游客户验证和产品导入的风险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标的公司的四氧化三钴产能尚未正式投产，客户验证和产品导入尚未完成，尚未实现收入；标的公司三元前驱体的产能建设尚未完成，相关客户的验证和产品导入工作尚未开始。后续若相关产品的产能建设进度及相关客户的验证和产品导入进展不及预期，则未来标的公司收入结构中，新能源汽车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占比能否提升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九）标的公司上游相关资源的开发及冶炼产能建设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标的公司目前自有矿产资源主要系刚果（金）地区铜钴矿资源以及印尼地区的镍矿资源：刚果（金）地区铜钴矿的开发均处于前期阶段，绝大部分矿产资源尚未开采；印尼地区的镍矿资源暂未探明储量，待后续进一步勘探，目前标的公司印尼地区可提供的镍矿资源主要系与当地合作方建立合资公司进而由合作方提供的方式获得，同时，正极材料前驱体所需的镍资源冶炼加工产能仍在建设过程中尚未完成。

根据标的公司现有冶炼产能及正极材料前驱体产能规划，若上游相关资源的开发及冶炼产能建设进度不及预期，则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所需原料的自供比例可能不及预期，从而无法获得较高的成本优势和稳定供应，盈利能力的提升存在一定风险。

（十）标的公司后续项目投资及资金需求的风险

截至2022年末，标的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为44.58%，按照目前产品和产能规划，标的公司后续可能投入规模约163亿元，整体资金需求较大。目前标的公司拥有约35.69亿元可用资金。标的公司后续如果不能取得充足融资，可能将对项目后续投资产生影响，并导致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上升。

（十一）标的公司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风险

2020年末、2021年末及2022年末，标的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10,479.46万元、67,081.07万元、129,977.82万元，2021年末、2022年末存货账面价值较前一年末分别增长540.12%、93.76%，存货规模持续大幅增长。2022年末，标的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9,355.76万元，主要原因系钴产品价格下跌。2022年末存货中钴产品相关存货净额为25,856.73万元，铜产品相关存货净额为85,065.77万元，如后续钴产品、铜产品价格下跌，存在进一步计提跌价准备的风险。

（十二）标的公司采矿权到期无法延期的风险

标的公司部分矿权将于2024年到期，相关续期手续正在办理中，在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开采、运营，并提交全部申请续期所需材料的前提下，办理开采证的续期预计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但仍存在采矿权到期无法延期的风险。

三、其他风险

（一）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股票市场投资收益与投资风险并存。上市公司股票价格的波动不仅受其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金融政策的调控、股票市场的投机行为、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上市公司本次交易需要有关部门审批且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方能完成，在此期间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中股票价格波动导致的投资风险。

（二）不可抗力风险

上市公司不排除因政治、经济、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控因素给上市公司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1、上市公司现有业务成长性较弱，未来发展前景有限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精品服装的设计创意、材料及工艺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客户服务。近年来，受整体经济增速下行、服装行业竞争加剧、原材料和人工成本上升等众多因素的影响，公司原有主营业务增长较为乏力，盈利水平波动较大，未来的业务成长性和持续盈利能力不及预期。

鉴于上述情况，为保护股东利益，实现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上市公司决定进行本次交易，引入具有广阔市场空间和发展前景的新能源电池正极前驱体材料及上游关键矿产资源一体化的研究、开发和制造业务。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成功实现业务转型，业务成长性及盈利能力得以加强，未来发展空间得到拓展。

2、标的公司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新能源电池正极前驱体材料及上游关键矿产资源一体化的研究、开发和制造业务，新能源电池正极前驱体材料的下游行业为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行业，主要应用领域包括新能源汽车、储能和消费电子等。

得益于各国对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政策支持、各大车企积极推广新能源车型以及新能源汽车行业市场需求释放等积极影响，近年来，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迅速。根据研究机构 EV Tank 统计，2022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1,082.4 万辆，同比增长 61.6%，带动全球动力锂电池出货量达 684.2GWh，同比增长 84.4%；近年来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持续高速发展，正极材料市场空间较大，2022 年中国正极材料总出货量达到 194.7 万吨，较 2021 年的 109.4 万吨增长 77.97%。同时，随着全球主要国家向绿色低碳能源转型，也极大拉动了对储能行业的市场需求，根据研究机构 EV Tank 统计，2022 年全球储能锂电池出货量达到 159.3Gwh，

同比增长 140.3%。储能行业的快速发展将为新能源电池及电池材料产业铸造第二成长曲线。

近几年，受大环境经济下行、消费需求放缓、供应链不稳定等因素影响，全球传统 3C 消费电子需求出现下滑，但近年来出现的如可穿戴设备、电子烟、无线蓝牙音箱等新兴电子产品的市场前景广阔，将成为消费电子新的增长极。随着物联网、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新兴技术与消费电子产品的融合，将会加速产品更新换代，推动消费电子行业保持增长趋势，为消费类锂电池带来新的需求增长空间。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1、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实现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

通过本次交易，将上市公司原有成长性较弱、未来发展前景不明朗的业务整体置出，同时将盈利能力较强、市场空间广阔的新能源行业相关业务资产注入上市公司，实现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转型，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发展潜力，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以实现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最大化。

2、标的公司实现重组上市，借助资本市场持续提升核心竞争优势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实现重组上市，未来将能够借助资本市场，实现公司治理结构、融资渠道、人才引进、品牌效应、规范运作等方面的能力提升，进一步塑造核心竞争优势，扩大业务规模，完善产业链一体化布局，提升上市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实现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本次交易具体方案

本次交易包括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三部分。其中，上市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互为条件、同步实施，如上述两项中任何一项未获得所需的批准（包括但不限于相关各方内部审议程序和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准程序），则本次重组各项内容均不予实施。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成功实施为前提，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一）重大资产置换

上市公司拟将其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与交易对方上海阔元持有的等值置入资产进行置换。本次拟置出资产、拟置入资产的交易价格将以各方认可的且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载明的资产评估结果为依据，并由各方协商确定。截至本预案签署日，相关评估工作尚未最终完成。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本次交易的拟置入资产为锦源晟 100% 股权。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交易对方支付拟置入资产与拟置出资产交易价格的差额部分。本次交易完成后，锦源晟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经各方友好协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确定为 6.97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6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上市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分红的议案》，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持有公司股份 1,666,000 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规定，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因员工离职/公司层面绩效考核不达标，合计回购注销股份 961,860 股，因此，本次参与分红的股份总数为 237,014,652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8 元（含税），公司 2022 年度拟分配利润总额为 18,961,172.16 元（含税）。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约定，上市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调整为 6.89 元/股。

（三）募集配套资金

上市公司拟按照《发行注册管理办法》《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发行股份并募集资金。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以询价的方式非

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最终的发行数量及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定确定。

募集配套资金以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成功实施为前提，募集配套资金实施与否、配套资金是否足额募集不影响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履行及实施。

（四）业绩承诺补偿及资产减值补偿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标的公司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次交易暂未签订明确的业绩补偿协议。各方同意在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以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报告中拟置入资产相应年度的预测净利润数为参考，在资产评估报告出具后，另行协商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对最终的业绩承诺与补偿相关事宜进行约定。在补偿期限届满时，上市公司应当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期末减值额/拟购买资产交易作价>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认购股份总数，则交易对方应另行补偿股份。

三、本次交易的性质

（一）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的交易价格尚未最终确定，根据标的公司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初步判断，预计标的公司相关财务数据占上市公司相应财务数据的比例将达到《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交易预计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交易对方梁丰预计通过本次交易成为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前述交易对方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预计构成关联交易。

（三）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卫东、曲江亭夫妇。本次交易完成后，预计上市公司控制人将变更为梁丰。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尚未最终确

定，根据标的公司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初步判断，预计标的公司相关财务数据占上市公司相应财务数据的比例超过 100%，达到《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组上市标准。因此，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组上市。

四、本次交易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程序

（一）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如下：

- 1、本次交易预案已经由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 2、本次交易预案已经交易对方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本次交易正式方案经交易对方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 2、本次交易涉及员工合法权益相关事项经上市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审议通过；
- 3、本次交易的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出具后，上市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方案、重组报告书；
- 4、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5、上市公司非关联股东表决同意梁丰及其控制主体免于因本次交易发出要约收购；
- 6、本次交易取得商务主管部门关于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的审批或备案（如需）；
- 7、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批准本次交易涉及的经营集中审查（如需）；
- 8、本次交易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注册。

五、本次交易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

（一）关于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内容
上市公司	<p>1、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本公司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在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4、如出现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日播控股、王卫东、曲江亭、王晟羽、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梁丰、上海阔元、宁波善浩等共40名锦源晟股东	<p>1、本承诺人为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和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等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或披露信息、说明、承诺及确认等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承诺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p> <p>2、本承诺人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本承诺人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p> <p>3、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LVC ENERGY、乐柏投资、上海檀英	<p>1、本承诺人为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和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等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或披露信息、说明、承诺及确认等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承诺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p>

承诺方	承诺内容
	<p>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p> <p>2、本承诺人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p> <p>3、如本承诺人就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代本承诺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上市公司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本承诺人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锦源晟	<p>1、本承诺人为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和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等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或披露信息、说明、承诺及确认等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承诺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p> <p>2、本承诺人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本承诺人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p>
锦源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承诺人为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和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等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或披露信息、说明、承诺及确认等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承诺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p> <p>2、本承诺人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本承诺人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p> <p>3、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p>

承诺方	承诺内容
	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二）关于守法及诚信情况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内容
上市公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本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重大行政处罚、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3、本公司最近五年内未因违法违规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交易所自律监管措施； 4、本公司最近一年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5、本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人最近三年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本人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3、本人最近一年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4、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否则本人将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日播控股、王卫东、曲江亭、王晟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承诺人最近三年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本承诺人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3、本承诺人最近一年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4、本承诺人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5、本承诺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

承诺方	承诺内容
	幕交易的情形，否则本承诺人将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梁丰、上海阔元、宁波善浩等共 39 名锦源晟股东	<p>1、本企业及本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任何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正在进行中的或潜在的针对本企业及本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本人之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立案调查或侦查的行政或司法程序及其他任何未决或潜在的诉讼或仲裁；</p> <p>2、本企业及本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p> <p>3、本企业/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否则本企业/本人将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p>
LVC ENERGY、乐柏投资、上海檀英	<p>1、本企业及本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任何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正在进行中的或潜在的针对本企业及本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本人之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立案调查或侦查的行政或司法程序及其他任何未决或潜在的诉讼或仲裁。</p> <p>2、本企业及本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p>
源峰谿润	<p>1、本企业及本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任何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正在进行中的或潜在的针对本企业及本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本人之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立案调查或侦查的行政或司法程序及其他任何未决或潜在的诉讼或仲裁。</p> <p>2、本企业及本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p> <p>3、本企业/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否则本企业/本人将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直接损失。</p>
锦源晟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任何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正在进行中的或潜在的针对本人之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立案调查或侦查的行政或司法程序及其他任何未决或潜在的诉讼或仲裁；</p> <p>2、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p> <p>3、本人不存在最近三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情形，不存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其他情形；</p> <p>4、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否则本人将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p>

承诺方	承诺内容
上海阔元、 宁波善浩	<p>1、本企业及本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任何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正在进行中的或潜在的针对本企业及本企业主要管理人员之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立案调查或侦查的行政或司法程序及其他任何未决或潜在的诉讼或仲裁；</p> <p>2、本企业及本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p> <p>3、本企业不存在最近三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的情形，不存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其他情形；</p> <p>4、本企业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否则本企业将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p>
锦源晟	<p>1、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任何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正在进行中的或潜在的针对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员之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立案调查或侦查的行政或司法程序及其他任何未决或潜在的诉讼或仲裁；</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p> <p>3、本公司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公司业务正常经营，不存在停止营业、破产或类似情形，且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本公司停业、破产或出现类似情形的事件；</p> <p>4、本公司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p>

（三）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内容
上市公司、 日播控股	<p>本单位、本单位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不存在最近3年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亦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p>
上市公司 董事、监 事及高级 管理人 员、王卫 东、曲江 亭、王晟	<p>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不存在最近3年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亦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p>

承诺方	承诺内容
羽、锦源晟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交易对方	本人/本单位、本单位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亦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四）关于置出资产权属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内容
上市公司	1、本公司及/或本公司的下属公司合法拥有拟置出资产的完整权利，依法拥有该等资产有效的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2、拟置出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3、本公司及/或本公司的下属公司已就拟置出资产中的股权资产履行了全部实缴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不实、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公司及/或本公司的下属公司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亦不存在通过信托或委托持股等方式进行持股的情形；4、拟置出资产不存在影响本次拟置出资产转移的任何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权、第三方权利或其他限制转让的合同或约定，不存在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冻结、查封、拍卖本公司持有的该等资产的情形；5、不存在以拟置出资产作为争议对象或标的之诉讼、仲裁或其他任何形式的纠纷，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本公司持有的拟置出资产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6、拟置出资产涉及债权债务转移的，将依法履行债权人同意或债务人通知的程序；7、拟置出资产在本次交易各方约定的期限内办理完毕过户手续不存在法律障碍；8、本公司对与上述承诺有关的法律问题或者纠纷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给本次交易的其他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日播控股、王卫东、曲江亭、王晟羽	1、拟置出资产不存在权属纠纷；2、上市公司及/或其下属公司就拟置出资产中的股权资产已履行了应履行的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不实、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上市公司及/或其下属公司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3、拟置出资产不存在影响本次置出资产转移的任何质押、留置、其他担保或设定第三方权益或限制情形，不存在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冻结、查封、拍卖本公司持有的该等资产的情形；4、拟置出资产涉及债权债务转移的，将依法履行债权人同意或债务人通知的程序；5、若拟置出资产因任何原因无法从上市公司置出，则本承诺人将采取一切有效合法的措施使得置出资产实际达到从上市公司置出的效果；6、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日播控股、王卫东、曲江亭、王晟羽、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p>1、本人/本单位及本单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单位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泄露上市公司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p> <p>2、经自查，本人/本单位及本单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单位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故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p> <p>3、本单位/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p>
上海阔元、宁波善浩等共 29 名锦源晟法人股东	<p>1、本单位及本单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管理人员、本单位的控股股东/普通合伙人、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泄露上市公司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p> <p>2、经自查，本单位及本单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管理人员、本单位的控股股东/普通合伙人、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故本单位及本单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管理人员、本单位的控股股东/普通合伙人、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p> <p>3、本单位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p>
LVC ENERGY、乐柏投资、上海檀英	<p>1、本单位及本单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管理人员、本单位的控股股东/普通合伙人、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泄露上市公司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p> <p>2、经自查，本单位及本单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管理人员、本单位的控股股东/普通合伙人、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故本单位及本单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管理人员、本单位的控股股东/普通合伙人、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p> <p>3、本单位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源峰镭润	<p>1、本单位及本单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管理人员、本单位的控股股东/普通合伙人、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泄露上市公司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p> <p>2、经自查，本单位及本单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管理人员、本单位的控股股东/普通合伙人、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最近 36 个月内不</p>

承诺方	承诺内容
	<p>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故本单位及本单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管理人员、本单位的控股股东/普通合伙人、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p> <p>3、本单位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直接损失。</p>
GNTR 香港	<p>1、本单位及本单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管理人员、本单位的控股股东/普通合伙人、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泄露上市公司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p> <p>2、经自查，本单位及本单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管理人员、本单位的控股股东/普通合伙人、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故本单位及本单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管理人员、本单位的控股股东/普通合伙人、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p> <p>3、本单位若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并经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应承担赔偿责任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梁丰等共 9 名锦源晟自然人股东	<p>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泄露上市公司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p> <p>2、经自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故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p> <p>3、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p>

（六）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日播控股	<p>1、本承诺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转让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股份。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本承诺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p> <p>2、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如本承诺人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p> <p>3、如前述关于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安排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承诺人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执行。</p>
王卫东、曲	<p>1、本承诺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转让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股份。</p>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江亭、王晟羽	<p>如本承诺人成为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承诺人还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需要进一步履行的限售承诺；</p> <p>2、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其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p> <p>3、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如本承诺人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p> <p>4、如前述关于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安排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承诺人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易曦、香港奕胜等共37名锦源晟股东	<p>1、如本承诺人以资产认购而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时，本承诺人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12个月的，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该等股份；</p> <p>2、如本承诺人以资产认购而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时，本承诺人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已届满或超过12个月的，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24个月内不转让该等股份；</p> <p>3、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如本承诺人在上述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p> <p>4、如前述关于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安排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承诺人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LVC ENERGY、乐柏投资、上海檀英	<p>1、如本承诺人以本次交易中的资产认购而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时，本承诺人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12个月的，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该等股份；</p> <p>2、如本承诺人以本次交易中的资产认购而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时，本承诺人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已届满或超过12个月的，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24个月内不转让该等股份；</p> <p>3、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如本承诺人在上述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p> <p>4、如前述关于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安排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承诺人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上海阔元、宁波善浩	<p>1、本承诺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36个月内不转让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发行价格，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格低于发行价格的，本承诺人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p> <p>3、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p>

承诺方	承诺内容
	<p>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其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p> <p>4、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如本承诺人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p> <p>5、如前述关于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安排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承诺人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执行。</p>
梁丰	<p>1、本承诺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转让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p> <p>2、如本承诺人成为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承诺人还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执行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需要进一步履行的限售承诺；</p> <p>3、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发行价格，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格低于发行价格的，本承诺人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p> <p>4、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其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p> <p>5、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如本承诺人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p> <p>6、如前述关于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安排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承诺人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执行。</p>

（七）对本次交易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日播控股、王卫东、曲江亭、王晟羽	<p>1、除已公开披露的情形外，本承诺人尚未有主动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本承诺人后续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需要或市场变化而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2、若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梁丰、上海阔元、宁波善浩	<p>1、自上市公司披露本次交易提示性公告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的期间，本承诺人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p> <p>2、本承诺人因上市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而增加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将同样遵守上述不减持的承诺；</p> <p>3、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减持事宜有新规定的，本承诺人也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p> <p>4、若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八）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日播控股、王卫东、曲江亭、王晟羽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况；</p> <p>2、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违规占用或转移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p> <p>3、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坚决预防和杜绝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发生，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上市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实施损害或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p> <p>4、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规定，规范涉及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行为；</p> <p>5、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或上市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股东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6、上述承诺在本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p>

（九）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日播控股、王卫东、曲江亭、王晟羽	<p>1、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经营实体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经营实体将规范并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承诺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承诺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4、本承诺人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本承诺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p> <p>5、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本承诺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十）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日播控股、王卫东、曲江亭、王晟羽	<p>一、本承诺人承诺，本次交易前，标的公司一直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标的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p> <p>二、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一致行动人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并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p> <p>1、资产独立</p> <p>（1）保障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确保该等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p> <p>（2）本承诺人当前没有，之后也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p> <p>（3）本承诺人将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自身的债务提供担保。</p> <p>2、人员独立</p> <p>（1）保障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专职工作及领取薪酬，不在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p> <p>（2）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保障该等体系和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p> <p>（3）保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本承诺人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p> <p>3、财务独立</p> <p>（1）保障上市公司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p> <p>（2）保障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p> <p>（3）保障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且本承诺人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产使用调度；</p> <p>（4）保障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和领取报酬；</p> <p>（5）保障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4、机构独立</p> <p>（1）保障上市公司继续保持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p> <p>（2）保障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行使职权。</p> <p>5、业务独立</p> <p>（1）保障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p>（2）本承诺人除在上市公司任职及履行正常职务所需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p> <p>（3）保证尽量减少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p>

承诺方	承诺内容
	务。

（十一）关于资产权属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梁丰、上海阔元、宁波善浩等共34名锦源晟股东	<p>1、本承诺人合法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的争议、纠纷，该等股权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任何第三方代持股的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承诺或安排，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限制，亦不存在诉讼、仲裁或其他形式的纠纷等影响本次交易的情形。</p> <p>2、本承诺人已经依法履行对标的公司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本承诺人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该等股权过户或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p> <p>3、本承诺人承诺此种状况截至本承诺人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资产交割至上市公司完成之日止不会发生变更。</p> <p>4、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标的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及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p>
LVC ENERGY、乐柏投资、上海檀英	<p>1、本承诺人合法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的争议、纠纷，该等股权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任何第三方代持股的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承诺或安排，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限制，亦不存在诉讼、仲裁或其他形式的纠纷等影响本次交易的情形；</p> <p>2、本承诺人已经依法履行对标的公司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本承诺人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该等股权过户或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p> <p>3、本承诺人承诺前述状况截至本承诺人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资产交割至上市公司完成之日或本次交易终止之日（以较早的日期为准）止不会发生变更；</p> <p>4、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标的公司造成的相应损失及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p>
源峰镭润	<p>1、本承诺人合法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的争议、纠纷，该等股权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任何第三方代持股的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承诺或安排，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限制，亦不存在诉讼、仲裁或其他形式的纠纷等影响本次交易的情形；</p> <p>2、本承诺人已经依法履行对标的公司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本承诺人持有的</p>

承诺方	承诺内容
	<p>标的公司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该等股权过户或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p> <p>3、本承诺人承诺此种状况截至本承诺人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资产交割至上市公司完成之日止不会发生变更；</p> <p>4、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标的公司造成的一切直接损失及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p>
GNTR 香港	<p>1、本承诺人合法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的争议、纠纷，该等股权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任何第三方代持股的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承诺或安排，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限制，亦不存在诉讼、仲裁或其他形式的纠纷等影响本次交易的情形；</p> <p>2、本承诺人已经依法履行对标的公司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本承诺人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该等股权过户或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p> <p>3、本承诺人承诺此种状况截至本承诺人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资产交割至上市公司完成之日止不会发生变更；</p> <p>4、本单位若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并经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应承担赔偿责任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泰康乾贞、 庐峰新能、 盛和谨丰、 海和创投	<p>1、本承诺人合法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目前本承诺人正在履行将部分标的公司股权交割及过户程序。本承诺人已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的争议、纠纷，该等股权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任何第三方代持股的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承诺或安排，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限制，亦不存在诉讼、仲裁或其他形式的纠纷等影响本次交易的情形。</p> <p>2、本承诺人就已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已经依法履行对标的公司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本承诺人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该等股权过户或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p> <p>3、本承诺人承诺此种状况截至本承诺人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资产交割至上市公司完成之日止不会发生变更。</p> <p>4、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标的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及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p>

（十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内容
-----	------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日播控股、王卫东、曲江亭	<p>1、在承诺函签署之日，承诺人及其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未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2、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承诺人及其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不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3、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承诺人及其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承诺人及其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p>4、如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p>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Ribo Fashion Group Co.,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38505304H
注册资本	239,642,512 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02 年 04 月 25 日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	603196.SH
股票简称	日播时尚
法定代表人	王卫东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中山街道茸阳路 9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茸阳路 98 号
邮政编码	201600
联系电话	86-21-57783232*8726
联系传真	86-21-57783232*8726
电子邮件	ir@ribo.com.cn
公司网站	www.ribo-group.com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服装服饰设计；服饰研发；服装制造(无染色、印花、洗水、砂洗工艺)；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礼品花卉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文具用品批发；办公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箱包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上市公司设立及股本演变情况

(一) 公司设立及上市情况

1、公司设立

日播时尚为上海日播实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日播实业有限公司前身为上海日播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日播服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4 月 25 日，法定代表人：王卫东，注册资本：1,000 万元，由王卫东及曲江亭以货币资金出资，已经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立信验(2002)A146 号)验证，并取得了上海市工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王卫东	600.00	60.00%	货币资金
曲江亭	400.00	40.00%	货币资金
合计	1,000.00	100.00%	-

2、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3 年 5 月 21 日，日播实业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播实业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日，日播实业各股东签署了《关于设立日播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本次整体变更以 2013 年 4 月 30 日为改制基准日，根据众华出具的沪众会字(2013)第 4624 号《审计报告》，日播实业的净资产为 24,181.04 万元，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总额 18,000 万元，其余 6,181.0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本次整体变更设立出资情况已经众华出具的沪众会字(2013)第 4741 号《验资报告》验证。2013 年 6 月 22 日，日播时尚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31022700082277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日播控股	12,960.00	72.00%
2	王卫东	2,907.00	16.15%
3	曲江亭	1,593.00	8.85%
4	郑征	180.00	1.00%
5	林亮	180.00	1.00%
6	王陶	180.00	1.00%
	合计	18,000.00	100.00%

3、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

2017 年 5 月 5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51 号)批准，日播时尚向社会公开

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7.08 元，发行后总股本 24,000 万股。

（二）公司上市以来的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2022 年 4 月 27 日，根据《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日播时尚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81,9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处理。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4,000 万股变更为 23,991.81 万股。

2022 年 12 月 26 日，根据《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1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不达标，其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不能全部解锁，日播时尚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75,588 股进行回购注销处理。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3,991.81 万股变更为 23,964.2512 万股。

（三）前十大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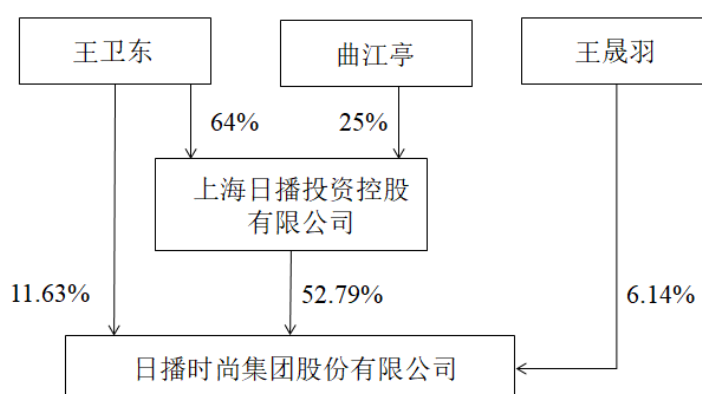
截至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为 23,964.2512 万股，前十大股东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日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6,515,000	52.79
2	王卫东	27,870,000	11.63
3	王晟羽	14,720,000	6.14
4	姚晋	2,906,600	1.21
5	夏成斌	1,762,600	0.74
6	陈亚萍	1,686,800	0.70
7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666,000	0.70
8	刘海艳	1,478,400	0.62
9	韩淑新	1,453,400	0.61
10	顾菊明	1,161,000	0.48
合计		181,219,800	75.62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海日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126,515,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52.79%，为公司控股股东。王卫东与曲江亭通过日播控股控制公司 52.79% 股权，且王卫东直接持有公司 11.63% 股权，王卫东与曲江亭合计控制公司 64.42% 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共同子女王晟羽为一致行动人。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日播时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海日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日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590437519E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茸梅路 518 号 1 幢 653 室
法定代表人	王卫东
注册资本	35,300,000 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	2012 年 02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最近三十六个月控制权变动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公司最近三十六个月控制权未发生变动。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日播控股及实际控制人王卫东已公开披露拟转让上市公司控制权的相关公告，前述事项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预计

将发生变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梁丰。上市公司将就前述事项履行信息披露。

五、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市公司最近三年未发生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六、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日播时尚主营业务为精品服装的设计创意、材料及工艺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客户服务，专注于中高端时尚女装领域，上市公司目前主要经营“播 broadcast”、“播 broadcute”等精品服装品牌。最近三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七、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上市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总资产	126,162.10	120,260.29	109,226.22
总负债	46,014.52	34,792.48	26,595.36
所有者权益	80,147.59	85,467.81	82,63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所有者权益	80,147.59	85,467.81	82,591.19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95,245.89	102,471.50	82,254.15
营业利润	2,582.58	10,257.11	-8,252.79
利润总额	2,327.27	10,432.73	-8,762.71
净利润	1,657.25	8,129.28	-8,016.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7.25	8,123.44	-4,752.21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06	9,836.80	8,035.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06	-68.94	-2,362.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3.52	-1,631.00	-4,837.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69.65	8,115.86	743.94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 年度/2022 年末	2021 年度/2021 年末	2020 年度/2020 年末
资产负债率	36.47%	28.93%	24.35%
毛利率	55.69%	57.63%	57.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34	-0.20

八、报告期内的诚信情况说明

最近三年内，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九、上市公司因本次交易导致的股权控制结构的预计变化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预计将变更为梁丰。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重大资产置换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置换的交易对方为上海阔元，其具体情况如下：

（一）上海阔元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阔元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H96HR95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C 楼
法定代表人	梁丰
成立日期	2017 年 7 月 24 日
经营期限	2017 年 7 月 24 日至 2047 年 7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海阔元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梁丰	35,000.00	100.00
	合计	35,000.00	100.00

梁丰持有上海阔元的 100% 股权，其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梁丰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锦源晟 100% 股东，其对锦源晟的具体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梁丰	20,000.0000	27.64
2	上海阔元	12,000.0000	16.58
3	宁波善浩	5,000.0000	6.91
4	易曦	4,500.0000	6.22
5	香港奕胜	3,200.0000	4.42
6	香港锦程	2,950.0000	4.08
7	诺达投资	2,320.0000	3.21
8	宁波昂凡	2,300.0000	3.18
9	福源投资	2,212.5000	3.06
10	福建大盈	1,960.0000	2.71
11	赵孝连	1,158.7900	1.60
12	LVC ENERGY	1,120.0000	1.55
13	瑞雪投资	809.0000	1.12
14	亚派新能源	769.2300	1.06
15	陈卫	730.0000	1.01
16	乐柏投资	680.0000	0.94
17	东业贰期	673.5000	0.93
18	GNTR 香港	600.0000	0.83
19	熊小川	582.4200	0.80
20	晟源投资	565.0000	0.78
21	杨智峰	500.0000	0.69
22	旅人蕉	500.0000	0.69
23	晨道投资	500.0000	0.69
24	宁德新能源	500.0000	0.69
25	华瑞投资	466.8000	0.65
26	高林锦源	413.2000	0.57
27	宁波丰翊	400.0000	0.55
28	源峰镕润	400.0000	0.55
29	高林厚健	280.0000	0.39
30	招银新动能	250.0000	0.35
31	招银成长拾捌号	250.0000	0.35
32	雷鸣	219.7800	0.30
33	张乎振	219.7800	0.3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额（万元）	持股比例（%）
34	国策绿色	200.0000	0.28
35	上海檀英	200.0000	0.28
36	宁波锦希	200.0000	0.28
37	平潭汇通	200.0000	0.28
38	广东长拓石	120.0000	0.17
39	陈世阳	50.0000	0.07
40	泰康乾贞	1,964.2857	2.71
41	庐峰新能	181.4286	0.25
42	盛和谨丰	142.8571	0.20
43	海和创投	71.4286	0.10
合计		72,360.0000	100.00

注：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述股东中泰康乾贞已与标的公司签署增资协议，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待完成实缴出资。

（一）梁丰

梁丰的基本情况详见本预案“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一、重大资产置换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一）上海阔元”之“2、产权控制关系”。

（二）上海阔元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阔元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H96HR95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C 楼
法定代表人	梁丰
成立日期	2017 年 7 月 24 日
经营期限	2017 年 7 月 24 日至 2047 年 7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海阔元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梁丰	35,000.00	100.00
合计		35,000.00	100.00

梁丰的基本情况详见本预案“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一、重大资产置换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一）上海阔元”之“2、产权控制关系”。

（三）宁波善浩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宁波善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AJHM77Q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88号1幢401室A区H1740
执行事务合伙人	阔元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5月7日
合伙期限	2018年5月7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宁波善浩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宁波中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6,710.00	24.40
2	邵晓梅	有限合伙人	5,775.00	21.00
3	黄善富	有限合伙人	2,200.00	8.00
4	林曲坚	有限合伙人	1,870.00	6.80
5	李耀麟	有限合伙人	1,870.00	6.80
6	白洁	有限合伙人	1,650.00	6.00
7	胡爱斌	有限合伙人	1,320.00	4.80
8	孙传起	有限合伙人	1,320.00	4.80
9	王勇	有限合伙人	1,100.00	4.00
10	尹宣文	有限合伙人	880.00	3.20
11	孟庆国	有限合伙人	880.00	3.20
12	马佩	有限合伙人	825.00	3.00
13	傅强	有限合伙人	550.00	2.00
14	上海阔元	普通合伙人	550.00	2.00
合计			27,500.00	100.00

注：2023年4月28日，邵晓梅分别与司长波、宁波中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财产转让协议》，约定邵晓梅将其持有宁波善浩4.00%的财产份额转让给司长波；将其持有宁波善浩5.80%的财产份额转让给宁波中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财产份额转让完成后，邵晓梅出资比例变更为11.20%、宁波中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比例变更为30.20%、司长波出资比例变更为4.00%，相关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宁波善浩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上海阔元，其基本情况与股权结构详见本预案“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一、重大资产置换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一）上海阔元”。

（四）易曦

姓名	易曦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	海口市龙华区***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五）香港奕胜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香港奕胜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编号	2572533
公司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香港干诺道中137-139号三台大厦十二楼全层
公司董事	易曦
注册日期	2017年8月31日
经营业务	投资、贸易、咨询服务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香港奕胜的股东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易曦	1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易曦的基本情况详见本预案“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四）易曦”。

（六）香港锦程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香港锦程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编号	2862933
公司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香港干诺道中 137-139 号三台大厦十二楼全层
公司董事	林曲坚
注册日期	2019 年 8 月 13 日
经营业务	投资、贸易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香港锦程的股东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香港奕达投资有限公司	8,800.00	74.58
2	MAJOR PROFESSIONAL LIMITED	1,200.00	10.17
3	SHEENY VALUE LIMITED	1,400.00	11.86
4	陈海	400.00	3.39
合计		11,800.00	100.00

香港奕达投资有限公司系陈卓宁持有全部股权的企业。

（七）诺达投资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共青城诺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7GKQX8XC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执行事务合伙人	米林县联动丰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2 年 1 月 17 日
合伙期限	2022 年 1 月 17 日至 2030 年 1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诺达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宁波丰翊	有限合伙人	6,980.00	10.81
2	张季和	有限合伙人	6,000.00	9.29
3	王福元	有限合伙人	5,500.00	8.52
4	李苗颜	有限合伙人	5,000.00	7.74
5	王美琴	有限合伙人	4,500.00	6.97
6	洪谦	有限合伙人	3,140.00	4.86
7	王大丽	有限合伙人	3,000.00	4.65
8	珠海市睿拓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4.65
9	苏莹	有限合伙人	2,800.00	4.34
10	胡珊	有限合伙人	2,750.00	4.26
11	曾向阳	有限合伙人	2,300.00	3.56
12	刘志文	有限合伙人	2,200.00	3.41
13	梁钜枝	有限合伙人	2,000.00	3.10
14	崔小丽	有限合伙人	1,500.00	2.32
15	苏州先莱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	2.32
16	吴影颀	有限合伙人	1,400.00	2.17
17	张晖	有限合伙人	1,310.00	2.03
18	孙明	有限合伙人	1,300.00	2.01
19	福建三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55
20	罗晓茜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55
21	单群	有限合伙人	800.00	1.24
22	钟泽文	有限合伙人	800.00	1.24
23	崔海勇	有限合伙人	800.00	1.24
24	姜锁兰	有限合伙人	600.00	0.93
25	甘源	有限合伙人	500.00	0.77
26	赵征	有限合伙人	500.00	0.77
27	丁承龙	有限合伙人	500.00	0.77
28	杨力兴	有限合伙人	500.00	0.77
29	珠海昊明云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	0.77
30	张岸元	有限合伙人	500.00	0.77
31	米林县联动丰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400.00	0.62
合计			64,58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诺达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米林县联动丰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米林县联动丰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422321379293F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地址	西藏林芝地区米林县福州西路药洲商住楼
法定代表人	张绍旭
成立日期	2015年4月29日
经营期限	2015年4月29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米林县联动丰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绍旭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八）宁波昂凡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宁波昂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GWKT5XJ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88号1幢401室A区H1657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朝霞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26日
合伙期限	2019年12月26日至2039年12月25日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宁波昂凡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卫	有限合伙人	950.00	41.30
2	韩钟伟	有限合伙人	450.00	19.57
3	刘芳	有限合伙人	450.00	19.57
4	冯苏宁	有限合伙人	449.00	19.52
5	刘朝霞	普通合伙人	1.00	0.04
	合计		2,30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宁波昂凡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刘朝霞，其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刘朝霞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九）福源投资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共青城福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39RQKW8T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执行事务合伙人	米林县联动丰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12月3日
合伙期限	2020年12月3日至2025年12月2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福源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胡峰峰	有限合伙人	3,600.00	15.48
2	朱利明	有限合伙人	3,400.00	14.62
3	陈小荣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2.90
4	庐峰新能	有限合伙人	2,115.00	9.09
5	王大丽	有限合伙人	2,000.00	8.60
6	西安明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8.60
7	程彩霞	有限合伙人	2,000.00	8.60
8	苏莹	有限合伙人	2,000.00	8.60
9	聂端端	有限合伙人	1,000.00	4.30
10	马佩	有限合伙人	445.00	1.91
11	林雯	有限合伙人	380.00	1.63
12	金文成	有限合伙人	320.00	1.38
13	邵帆	有限合伙人	300.00	1.29
14	刘芳	有限合伙人	270.00	1.16
15	韩伟	有限合伙人	130.00	0.56
16	朱律军	有限合伙人	100.00	0.43
17	吴淑玲	有限合伙人	100.00	0.43
18	米林县联动丰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0.43
合计			23,26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福源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米林县联动丰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与股权结构详见本预案“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七）诺达投资”。

（十）福建大盈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福建大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982MA34W9BEX4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瑞盛广场 A2 号楼 308-118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志清
成立日期	2020 年 10 月 19 日
合伙期限	2020 年 10 月 19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工商登记代理代办；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福建大盈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韩钟伟	有限合伙人	2,301.00	11.73
2	刘勇标	有限合伙人	2,001.00	10.20
3	刘光涛	有限合伙人	2,001.00	10.20
4	冯苏宁	有限合伙人	2,001.00	10.20
5	张志清	普通合伙人	2,001.00	10.20
6	齐晓东	有限合伙人	2,001.00	10.20
7	李庆民	有限合伙人	2,001.00	10.20
8	刘芳	有限合伙人	2,001.00	10.20
9	王晓明	有限合伙人	2,001.00	10.20
10	方祺	有限合伙人	1,301.00	6.63
合计			19,61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福建大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张志清，其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张志清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十一）赵孝连

姓名	赵孝连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十二）LVC ENERGY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LVC ENERGEY DISCOVERY PTE. LTD.
公司编号	202138584R
公司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所在地区	新加坡
公司董事	LIN LIJUN、CAI LINGYI、FANG WEI
注册日期	2021年11月7日
经营业务	其他控股公司（64202）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LVC ENERGY 的股东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新加坡元）	出资比例（%）
1	LOYAL VALLEY CAPITAL ADVANTAGE FUND III LP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LVC ENERGY 的控股股东系 LOYAL VALLEY CAPITAL ADVANTAGE FUND III LP，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LOYAL VALLEY CAPITAL ADVANTAGE FUND III LP
公司编号	WC-107256
公司类型	合伙企业
所在地区	开曼群岛
公司董事	不适用
注册日期	2020年6月4日
经营业务	私募投资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LOYAL VALLEY CAPITAL ADVANTAGE FUND III LP 的普通合伙人系 LOYAL VALLEY CAPITAL ADVANTAGE FUND III LIMITED，其实际控制人为林利军。

（十三）瑞雪投资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共青城金亨恒源瑞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39BER78J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金亨恒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10月28日
合伙期限	2020年10月28日至2025年10月27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瑞雪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远新	有限合伙人	400.00	4.69
2	黄土斌	有限合伙人	400.00	4.69
3	周研	有限合伙人	380.00	4.45
4	巩毅涛	有限合伙人	330.00	3.87
5	郭维东	有限合伙人	300.00	3.51
6	邹春勇	有限合伙人	300.00	3.51
7	解金库	有限合伙人	300.00	3.51
8	聂浩	有限合伙人	300.00	3.51
9	柴春芳	有限合伙人	240.00	2.81
10	郑朝辉	有限合伙人	210.00	2.46
11	郭世华	有限合伙人	205.00	2.4
12	艾春琳	有限合伙人	200.00	2.34
13	史真真	有限合伙人	200.00	2.34
14	宗文	有限合伙人	200.00	2.34
15	王瑞刚	有限合伙人	200.00	2.34
16	张英	有限合伙人	200.00	2.34
17	蒋志武	有限合伙人	200.00	2.34
18	吴静	有限合伙人	200.00	2.34
19	杨明华	有限合伙人	190.00	2.23
20	王成红	有限合伙人	190.00	2.23
21	王云娟	有限合伙人	175.00	2.05
22	黄博	有限合伙人	170.00	1.99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3	杨浩田	有限合伙人	160.00	1.87
24	江璟辉	有限合伙人	150.00	1.76
25	李秀凤	有限合伙人	150.00	1.76
26	张忠涛	有限合伙人	150.00	1.76
27	李登飞	有限合伙人	150.00	1.76
28	揭垚	有限合伙人	140.00	1.64
29	韩学彬	有限合伙人	135.00	1.58
30	莫德稳	有限合伙人	110.00	1.29
31	北京金亨恒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1.17
32	刘晓瑞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7
33	周素霞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7
34	施伟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7
35	王兆荣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7
36	朱高稳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7
37	张武林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7
38	刘爽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7
39	苗宇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7
40	代永军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7
41	王春莲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7
42	刘剑光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7
43	朱继涛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7
44	朱艳华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7
45	赵伟杰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7
46	侯宾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7
47	李庆龙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7
48	刘效峰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7
49	刘俊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7
合计			8,535.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瑞雪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北京金亨恒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北京金亨恒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74122561X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长沟镇金元大街1号北京基金小镇大厦C座174
法定代表人	张浩
成立日期	2013年7月31日
经营期限	2013年7月31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北京金亨恒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隋忠海	700.00	70.00
2	张浩	250.00	25.00
3	潘岩	50.00	5.00
合计		1,000.00	100.00

（十四）亚派新能源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亚派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3PM63B
类型	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一路6号免税商务大厦1401、1402A、1408
执行事务合伙人	高勇
成立日期	2018年4月25日
合伙期限	2018年4月25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新能源科技、新材料科技、节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新能源设备的研发和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非融资性担保业务（诉讼保全担保、财产保全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工程支付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原材料赊购担保、设备分期付款担保、租赁合同担保、仓储监管担保、其他经济合同担保。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亚派新能源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影颀	有限合伙人	2,020.00	28.57
2	俞青	有限合伙人	1,414.00	20.00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3	高勇	普通合伙人	1,111.00	15.71
4	尹智雄	有限合伙人	808.00	11.43
5	聂端端	有限合伙人	606.00	8.57
6	刘建军	有限合伙人	101.00	1.43
7	陈小荣	有限合伙人	101.00	1.43
8	黄斌	有限合伙人	101.00	1.43
9	卢君	有限合伙人	101.00	1.43
10	袁健	有限合伙人	101.00	1.43
11	徐鸿冠	有限合伙人	101.00	1.43
12	徐镇瑜	有限合伙人	101.00	1.43
13	夏春	有限合伙人	101.00	1.43
14	陈永文	有限合伙人	101.00	1.43
15	文麒玮	有限合伙人	101.00	1.43
16	谷仍贤	有限合伙人	101.00	1.43
合计			7,07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亚派新能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高勇，其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高勇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无

（十五）陈卫

姓名	陈卫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无

（十六）乐柏投资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浙江义乌市乐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2MA29NE344Q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义乌市福田街道商城大道 L33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 年 8 月 16 日
合伙期限	2017 年 8 月 16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以上经营范围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乐柏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0.10	0.0006
2	珠海横琴旭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2,000.00	69.7670
3	陈伟	有限合伙人	1,000.00	5.8139
4	王向东	有限合伙人	1,000.00	5.8139
5	张蓉	有限合伙人	800.00	4.6511
6	熊佳	有限合伙人	750.00	4.3604
7	王思勉	有限合伙人	400.00	2.3256
8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	1.7442
9	豪客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	1.1628
10	赵永生	有限合伙人	300.00	1.7443
11	李金红	有限合伙人	300.00	1.7443
12	珠海市横琴旭勒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0.00	0.8721
合计			17,200.10	100.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乐柏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3420308831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地址	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上海）金融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	林利军
成立日期	2015年6月3日
经营期限	2015年6月3日至2025年6月2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林利军	1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十七）东业贰期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业贰期新能源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5BCQ6W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福华三路 88 号财富大厦 39E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前海东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 年 5 月 25 日
合伙期限	2018 年 5 月 25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创业投资业务。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东业贰期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文武	有限合伙人	300.00	4.22
2	林耿东	有限合伙人	300.00	4.22
3	严益龙	有限合伙人	300.00	4.22
4	刘巍	有限合伙人	300.00	4.22
5	周斌	有限合伙人	300.00	4.22
6	石岩	有限合伙人	300.00	4.22
7	尹丽霞	有限合伙人	300.00	4.22
8	向庆华	有限合伙人	300.00	4.22
9	张小全	有限合伙人	240.00	3.37
10	南明哲	有限合伙人	200.00	2.81
11	胡赫	有限合伙人	200.00	2.81
12	于宪	有限合伙人	200.00	2.81
13	刘东任	有限合伙人	200.00	2.81
14	曾强	有限合伙人	200.00	2.81
15	罗宇	有限合伙人	190.00	2.67
16	陈瑜	有限合伙人	170.00	2.39
17	刘斌	有限合伙人	160.00	2.25
18	熊高权	有限合伙人	150.00	2.11
19	何富林	有限合伙人	150.00	2.11
20	魏书凯	有限合伙人	135.00	1.90
21	李凤祥	有限合伙人	130.00	1.83
22	卢振海	有限合伙人	130.00	1.83
23	姜武	有限合伙人	120.00	1.69
24	韦富桂	有限合伙人	120.00	1.69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5	刘中文	有限合伙人	110.00	1.55
26	杨灿强	有限合伙人	110.00	1.55
27	周雯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1
28	张存敏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1
29	宋晓霞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1
30	鲁新刚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1
31	汪金华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1
32	李贺晨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1
33	贾红英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1
34	深圳市前海东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1.41
35	李珺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1
36	柴闾方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1
37	陈昶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1
38	丁肖逸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1
39	虞俊彦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1
40	施周凯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1
41	饶家莉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1
42	高玲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1
43	毛俊峰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1
44	陈庆忠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1
合计			7,115.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东业贰期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深圳市前海东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市前海东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059535668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雷鸣
成立日期	2014年6月13日
经营期限	2014年6月13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保险资产管理等业务）；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股权投资。（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深圳市前海东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雷鸣	4,500.00	90.00
2	俞琳	500.00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十八）GNTR 香港

企业名称	GNTR VII HK Holdings Limited
公司编号	3099243
公司类型	私人公司
所在地区	中国香港
公司董事	江莉蓉
注册日期	2021年11月3日
经营业务	—

（十九）熊小川

姓名	熊小川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无

（二十）晟源投资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共青城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39BNYJ5T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前海科控丰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9日
合伙期限	2020年11月9日至2025年11月8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晟源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赵孝连	有限合伙人	760.00	12.70
2	邵晓梅	有限合伙人	630.00	10.53
3	黄善富	有限合伙人	500.00	8.35
4	林曲坚	有限合伙人	500.00	8.35
5	李耀麟	有限合伙人	300.00	5.01
6	孙宏生	有限合伙人	260.00	4.34
7	王军利	有限合伙人	230.00	3.84
8	孟益	有限合伙人	200.00	3.34
9	冯剑	有限合伙人	200.00	3.34
10	孟庆国	有限合伙人	180.00	3.01
11	张俊	有限合伙人	160.00	2.67
12	尹宣文	有限合伙人	150.00	2.51
13	许秋韵	有限合伙人	130.00	2.17
14	周晓锋	有限合伙人	130.00	2.17
15	陈熔	有限合伙人	125.00	2.09
16	孙希明	有限合伙人	120.00	2.01
17	刘鸿贤	有限合伙人	110.00	1.84
18	濮文涛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7
19	张涛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7
20	刘让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7
21	周冬生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7
22	赵福波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7
23	柏贤君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7
24	胡爱斌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7
25	孙林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7
26	许翟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7
27	薛春杨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7
28	钟子鑫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7
29	钱芳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7
30	深圳市前海科控丰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1.67
合计			5,985.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晟源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深圳市前海科控丰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市前海科控丰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JWXT85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秦培敏

成立日期	2019年4月9日
经营期限	2019年4月9日至2039年4月9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创业投资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深圳市前海科控丰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通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50.00	55.00
2	上海庐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0	25.00
3	深圳市前海园区运营有限公司	200.00	20.00
合计		1,000.00	100.00

（二十一）杨智峰

姓名	杨智峰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无

（二十二）旅人蕉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旅人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MA7D2KPL89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楼7层701-05单元
法定代表人	尹琳
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16日
经营期限	2021年11月16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旅人蕉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非产能合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旅人蕉的控股股东系中非产能合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中非产能合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MA001TF31G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楼等2幢9号楼8层801-01单元
法定代表人	韩红梅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11日
经营期限	2015年11月11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境内外项目、股权、债权、基金、贷款投资；资产受托管理、投资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十三）晨道投资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宜宾晨道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500MA69K7AJ39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四川省宜宾市临港经开区国兴大道沙坪路段9号数据中心805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晨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21年4月12日
合伙期限	2021年4月12日至2051年4月11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晨道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宜宾市新兴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00	44.10
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问鼎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	29.40
3	青岛佳裕宏德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4.70
4	信银（宁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0,000.00	11.76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晨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0	0.03
合计			340,10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晟源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晨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晨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90JE262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C0970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倚天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 年 5 月 3 日
经营期限	2017 年 5 月 3 日至 2047 年 5 月 2 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晨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关朝余	有限合伙人	9,900.00	99.00
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倚天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1.00
合计			340,100.00	100.00

（二十四）宁德新能源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宁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902671920959B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宁德市蕉城区漳湾镇新港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	左允文
成立日期	2008 年 3 月 14 日
经营期限	2008 年 3 月 14 日至 2058 年 3 月 13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模具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销售；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光通信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宁德新能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	100.00
	合计	13,00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宁德新能源的控股股东系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编号	0678594
公司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所在地区	中国香港
公司董事	FUMIO SASHIDA
注册日期	1999年6月11日
经营业务	电子器械、设备配线供应和建筑材料

（二十五）华瑞投资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共青城华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7F4H5X30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前海科控丰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2年1月17日
合伙期限	2022年1月17日至2030年1月16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华瑞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嫻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2.35
2	秦天一	有限合伙人	1,500.00	11.18
3	洪谦	有限合伙人	1,000.00	7.45
4	李宏伟	有限合伙人	1,000.00	7.45
5	杨继红	有限合伙人	1,000.00	7.45
6	董良泓	有限合伙人	1,000.00	7.45
7	朱晓明	有限合伙人	700.00	5.22
8	姚锦聪	有限合伙人	500.00	3.73
9	范振丽	有限合伙人	500.00	3.73
10	尚炜	有限合伙人	500.00	3.73
11	冯忆	有限合伙人	500.00	3.73
12	夏均荣	有限合伙人	320.00	2.38
13	刘小英	有限合伙人	300.00	2.24
14	杨瑛	有限合伙人	300.00	2.24
15	郑欣	有限合伙人	300.00	2.24
16	刘雯玲	有限合伙人	300.00	2.24
17	林小红	有限合伙人	200.00	1.49
18	叶东标	有限合伙人	200.00	1.49
19	钟运周	有限合伙人	100.00	0.75
20	深圳市前海科控丰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0.75
21	张文静	有限合伙人	100.00	0.75
合计			13,42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华瑞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深圳市前海科控丰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与股权结构详见本预案“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二十）晟源投资”。

（二十六）高林锦源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珠海高林锦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7GBYT44D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智水路 153 号 12 栋 105 三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高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2 年 1 月 26 日
合伙期限	2022 年 1 月 26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高林锦源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朱利明	有限合伙人	3,500.00	30.17
2	杨帆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7.24
3	陈剑峰	有限合伙人	1,200.00	10.34
4	梁瑶	有限合伙人	1,200.00	10.34
5	王向东	有限合伙人	1,000.00	8.62
6	隋忠海	有限合伙人	500.00	4.31
7	付瑜	有限合伙人	500.00	4.31
8	雷鸣	有限合伙人	500.00	4.31
9	刘洋	有限合伙人	500.00	4.31
10	黄梦捷	有限合伙人	300.00	2.59
11	陈杰	有限合伙人	300.00	2.59
12	高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0.86
合计			11,60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高林锦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高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高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57301322R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院 1 号楼 9 层 1001 内 2 室
法定代表人	王洪涛

成立日期	2014年3月25日
经营期限	2014年3月25日至2064年3月24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高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高林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60.00
2	北京厚健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	35.00
3	弘泰恒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	15.00
合计		10,000.00	100.00

（二十七）宁波丰翊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宁波丰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MA2CHW3C9J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永丰路128号39幢102-236室（住所申报承诺试点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米林县联动丰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7月19日
合伙期限	2022年1月26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宁波丰翊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腾汇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24.81
2	王福元	有限合伙人	5,000.00	12.41
3	邵明晟	有限合伙人	3,600.00	8.93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4	王美琴	有限合伙人	3,000.00	7.44
5	井冈山与时偕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00	7.44
6	薛廉风	有限合伙人	3,000.00	7.44
7	中山市广晋合远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500.00	6.20
8	陆莺	有限合伙人	2,500.00	6.20
9	王大丽	有限合伙人	2,000.00	4.96
10	张伟立	有限合伙人	1,200.00	2.98
11	杨惠芳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48
12	杨惠容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48
13	罗晓茜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48
14	陈泽毅	有限合伙人	500.00	1.24
15	刘加珠	有限合伙人	500.00	1.24
16	米林县联动丰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500.00	1.24
合计			40,30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宁波丰翊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米林县联动丰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与股权结构详见本预案“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七）诺达投资”。

（二十八）源峰镕润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厦门源峰镕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11MA8T8WEB88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湾路 492 号 2105 单元 A29
执行事务合伙人	厦门源峰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 年 5 月 24 日
合伙期限	2021 年 5 月 24 日至 2051 年 5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源峰镕润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厦门源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99.98
2	厦门源峰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	0.02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50,01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源峰镕润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厦门源峰投资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厦门源峰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MA34M1TN1X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港中路1692号万翔国际商务中心2号楼北楼406-90
法定代表人	田宇
成立日期	2020年9月7日
经营期限	2020年9月7日至2050年9月6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厦门源峰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磐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90.91
2	天津镕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9.09
	合计	1,100.00	100.00

（二十九）高林厚健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高林厚健（上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H8ARU24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855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高林固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10月28日
合伙期限	2016年10月28日至2036年10月27日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高林厚健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弘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000.00	22.86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500.00	21.43
3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8.57
4	西藏长乐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5.71
5	高林莱泰（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	5.71
6	一村资本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5.71
7	深圳哈匹十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	5.71
8	北京高林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700.00	4.86
9	高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	4.29
10	文一阳光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	4.29
11	西藏嘉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	4.29
12	上海智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300.00	3.71
13	上海高林固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0	2.86
合计			35,00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高林厚健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上海高林固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高林固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320887667K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上海市崇明区东平镇东风公路399号2963室（东平镇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	王洪涛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18日
经营期限	2014年11月18日至2034年11月17日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海高林固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高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三十）招银新动能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招银新动能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9NRK8Q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 7888 号东海国际中心一期 B 栋 1901A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招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 年 7 月 9 日
合伙期限	2020 年 7 月 9 日至 2040 年 7 月 9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许可经营项目是：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招银新动能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99.80
2	上海招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0.20
合计			50,10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招银新动能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上海招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具体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招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937980065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23 号楼 A 座 3 层 26 室
法定代表人	赵生章
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20 日
经营期限	2014 年 3 月 20 日至 2044 年 3 月 19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创业投资，投资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海招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三十一）招银成长拾捌号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招银成长拾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EQ0X6Y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深南大道 10128 号南山数字文化产业基地西座二楼 214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招银国际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 年 3 月 28 日
合伙期限	2017 年 3 月 28 日至 2024 年 3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管理（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规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招银成长拾捌号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招银国际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60,000.00	80.00
2	招银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15.00
3	招银国际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00	5.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招银成长拾捌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招银国际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其具体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招银国际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944135503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可祥
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26 日

经营期限	2014年3月26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受托资产管理；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投资顾问；企业管理咨询。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招银国际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招银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三十二）雷鸣

姓名	雷鸣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无

（三十三）张乎振

姓名	张乎振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无

（三十四）国策绿色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上海国策绿色科技制造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82U7D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A楼679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国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年7月30日
合伙期限	2021年7月30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国策绿色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海南华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8,000.00	13.84
2	湖州盛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6,500.00	12.68
3	华域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0	11.53
4	嘉兴昀曜坤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000.00	11.53
5	上海杰堃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2,000.00	9.22
6	上海晶旻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7.69
7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7.69
8	上海子璟商务信息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人	6,000.00	4.61
9	嘉兴星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6,000.00	4.61
10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3.84
11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3.84
12	宁波保税区比优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3.84
13	上海云骧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500.00	2.69
14	上海科创中心二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31
15	上海国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0.08
合计			130,10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国策绿色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上海国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具体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国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5AH3E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A 楼 549 室
法定代表人	陆咨焯
成立日期	2018 年 4 月 16 日
经营期限	2018 年 4 月 16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海国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国和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00.00	21.00
2	上海嘉跃章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950.00	19.50
3	上海彤章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950.00	19.50
4	上海嘉盈格实业有限公司	700.00	7.00
5	上海晶荔实业有限公司	700.00	7.00
6	上海锦琰科技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700.00	7.00
7	华域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700.00	7.00
8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5.00
9	上海临港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0.00	3.50
10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0.00	3.50
合计		10,000.00	100.00

（三十五）上海檀英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上海檀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MA1JL1W313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青浦区五厍浜路 201 号 5 幢二层 E 区 238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26 日
合伙期限	2015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5 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海檀英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乐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00	99.9998
2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0.0002
合计			500,001.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海檀英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具体信息与股权结构详见本预案“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十六）乐柏投资”。

（三十六）宁波锦希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宁波锦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5MA2CH3E87U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慈湖人家 305 号 103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朝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 年 6 月 1 日
合伙期限	2018 年 6 月 1 日至 2038 年 5 月 31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宁波锦希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500.00	80.13
2	鲍奇一	有限合伙人	400.00	7.12
3	黄慧超	有限合伙人	300.00	5.34
4	董滨	有限合伙人	115.00	2.05
5	邵珩	有限合伙人	100.00	1.78
6	周婧凡	有限合伙人	100.00	1.78
7	赵兰忠	有限合伙人	100.00	1.78
8	上海朝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0.02
合计			5,616.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宁波锦希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上海朝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具体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朝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MA1JX3UD1C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闵行区平阳路 258 号 1 层

法定代表人	吴旭瑾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23日
经营期限	2015年12月23日至2035年12月22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海朝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朝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三十七）平潭汇通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平潭汇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28MA8RYFNN77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片区商务营运中心6号楼5层511室-5737（集群注册）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年4月14日
合伙期限	2021年4月14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平潭汇通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海南元宇宙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5,000.00	53.76
2	刘冬梅	有限合伙人	7,000.00	15.05
3	胡冬霞	有限合伙人	3,000.00	6.45
4	袁秀英	有限合伙人	2,000.00	4.30
5	陆引林	有限合伙人	2,000.00	4.30
6	陈冬梅	有限合伙人	2,000.00	4.30
7	林新正	有限合伙人	1,900.00	4.09
8	汪维珍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15
9	钟春龙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15
10	黄碧芬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15
11	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300.00	0.65

12	平潭博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	0.43
13	湖州铭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	0.22
合计			46,50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平潭汇通执行事务合伙人系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具体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320781926X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新杨公路1800弄1号2幢2491室
法定代表人	徐海英
成立日期	2014年10月28日
经营期限	2014年10月28日至2034年10月27日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海英	510.00	51.00
2	林新正	290.00	29.00
3	上海晗照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20.00
合计		1,000.00	100.00

（三十八）广东长拓石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广东长拓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56GPR840
类型	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科技九路1号1栋1单元41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东长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21年5月26日
合伙期限	2021年5月26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广东长拓石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海南长博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2,900.00	43.79
2	上海裕唐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9.56
3	东莞金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9.56
4	姚立生	有限合伙人	5,000.00	9.56
5	广东智机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5.74
6	上海科创中心二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800.00	5.35
7	海南长睿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	3.82
8	栗军	有限合伙人	2,000.00	3.82
9	聂建明	有限合伙人	2,000.00	3.82
10	深圳怡化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91
11	虞庆峰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91
12	胡晓芹	有限合伙人	500.00	0.96
13	广东长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0	0.19
合计			52,30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广东长拓石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广东长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具体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广东长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X9D0K2X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科技九路1号1栋1单元41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海南长勤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21年6月9日
合伙期限	2021年6月9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广东长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

1	海南长勤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800.00	90.00
2	东莞渐开线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5.00
3	广东广智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5.00
合计			2,000.00	100.00

（三十九）陈世阳

姓名	陈世阳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无

（四十）泰康乾贞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南昌泰康乾贞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25MAC56LAN55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九龙大道 1388 号 VR 产业基地 1#商业办公楼 14 层 1403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3 年 1 月 4 日
合伙期限	2023 年 1 月 4 日至 2038 年 1 月 3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泰康乾贞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0	99.9001
2	上海庐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0.0500
3	北京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0.0500
合计			200,20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泰康乾贞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北京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具体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北京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MA006UCAXQ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科学园路 21-1 号（泰康中关村创新中心）三层 301 室
法定代表人	陈奕伦
成立日期	2016 年 7 月 11 日
经营期限	2016 年 7 月 11 日至 2046 年 7 月 10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项目投资；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北京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	80.00
2	上海升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	20.00
合计		15,000.00	100.00

（四十一）庐峰新能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福建省庐峰新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982MA3538DF0G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瑞盛广场 A2 号楼三层 308-127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庐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 年 11 月 19 日
合伙期限	2020 年 11 月 19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庐峰新能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

1	陈卫	有限合伙人	2,559.00	10.07
2	冯苏宁	有限合伙人	2,559.00	10.07
3	刘芳	有限合伙人	2,559.00	10.07
4	梁丰	有限合伙人	2,559.00	10.07
5	刘光涛	有限合伙人	2,559.00	10.07
6	韩钟伟	有限合伙人	2,559.00	10.07
7	张志清	有限合伙人	2,556.00	10.06
8	苏志民	有限合伙人	2,000.00	7.87
9	谢志娇	有限合伙人	1,000.00	3.94
10	梁天山	有限合伙人	330.00	1.30
11	陈海	有限合伙人	300.00	1.18
12	尹丽霞	有限合伙人	240.00	0.94
13	叶云龙	有限合伙人	200.00	0.79
14	全继昆	有限合伙人	200.00	0.79
15	王加英	有限合伙人	200.00	0.79
16	郭党钰	有限合伙人	200.00	0.79
17	林曲坚	有限合伙人	200.00	0.79
18	陈庆忠	有限合伙人	170.00	0.67
19	李振江	有限合伙人	150.00	0.59
20	虞俊彦	有限合伙人	150.00	0.59
21	张文武	有限合伙人	140.00	0.55
22	严益龙	有限合伙人	140.00	0.55
23	刘剑光	有限合伙人	140.00	0.55
24	张小全	有限合伙人	140.00	0.55
25	方祺	有限合伙人	140.00	0.55
26	陈兰华	有限合伙人	100.00	0.39
27	周文森	有限合伙人	100.00	0.39
28	刘巍	有限合伙人	100.00	0.39
29	丁肖逸	有限合伙人	100.00	0.39
30	陈瑜	有限合伙人	100.00	0.39
31	韦富桂	有限合伙人	100.00	0.39
32	石岩	有限合伙人	100.00	0.39
33	周斌	有限合伙人	100.00	0.39
34	魏书凯	有限合伙人	100.00	0.39
35	王丽平	有限合伙人	100.00	0.39
36	田辉	有限合伙人	100.00	0.39
37	杨灿强	有限合伙人	100.00	0.39
38	陈广霞	有限合伙人	100.00	0.39
39	上海庐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0.39
40	李珺	有限合伙人	50.00	0.20
合计			25,40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庐峰新能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上海庐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具体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庐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0MA1G82YX9K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142号23幢4054-52室
法定代表人	李贺晨
成立日期	2016年2月2日
经营期限	2016年2月2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海庐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70.00
2	锦源晟	300.0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注：锦源晟已经将其持有上海庐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予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

（四十二）盛和谨丰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枣庄盛和谨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400MABXM8U26M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枣庄市高新区互联网小镇5号院（凤鸣基金小镇）B座157-6
执行事务合伙人	西安盛邦和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2年9月19日
合伙期限	2022年9月19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盛和谨丰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赵平刚	有限合伙人	1,030.00	25.02

2	张奕夫	有限合伙人	1,030.00	25.02
3	洪杰	有限合伙人	515.00	12.51
4	姚乔瀚	有限合伙人	515.00	12.51
5	杨辉	有限合伙人	309.00	7.51
6	张树娟	有限合伙人	309.00	7.51
7	张立东	有限合伙人	103.00	2.50
8	徐希娜	有限合伙人	103.00	2.50
9	李栋	有限合伙人	103.00	2.50
10	西安盛邦和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2.43
合计			4,117.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盛和谨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西安盛邦和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具体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西安盛邦和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1MAB0XUPU3L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34号新长安广场B座1803
法定代表人	刘世锋
成立日期	2021年7月9日
经营期限	2021年7月9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西安盛邦和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董涛	200.00	16.67
2	马元龙	200.00	16.67
3	刘世锋	200.00	16.67
4	靳旭亮	200.00	16.67
5	崔东海	100.00	8.33
6	杨辉	100.00	8.33
7	罗北辰	100.00	8.33
8	党斐	100.00	8.33
合计		1,200.00	100.00

（四十三）海和创投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共青城海和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CJU77E8U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金亨恒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3年5月11日
合伙期限	2023年5月11日至2073年5月10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海和创投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浩	有限合伙人	2,100.00	95.45
2	北京金亨恒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4.55
合计			2,200.00	100.00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海和创投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系北京金亨恒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与股权结构详见本预案“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一、重大资产置换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十三）瑞雪投资”。

三、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拟通过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拟置入产价格的 100%，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公司最终股份发行数量应以经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注册的发行数量为准。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成功实施为前提，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股份转让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第四节 拟置出资产的基本情况

一、拟置出资产概况

本次交易的拟置出资产为日播时尚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拟置出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次交易中拟置出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将以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二、拟置出资产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母公司报表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483.4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4,035.77
预付款项	7,970.00
其他应收款	18,206.25
存货	25,772.79
其他流动资产	2,055.57
流动资产合计	78,523.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7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20.00
长期股权投资	16,140.96
固定资产	1,174.84
在建工程	11,538.76
无形资产	6,943.43
长期待摊费用	164.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49.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001.44
资产总计	122,525.30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母公司账面资产主要由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在建工程等组成。

三、拟置出资产涉及的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的拟置出资产为日播时尚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因此涉及债务转移事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母公司负债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3,003.2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9,360.95
合同负债	1,523.94
应付职工薪酬	675.61
应交税费	135.72
其他应付款	3,037.33
其他流动负债	4,700.88
流动负债合计	32,437.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78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78
负债合计	32,462.43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母公司负债主要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等。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将及时偿还债务或者持续与债权人进行沟通，并在重组报告书中披露债务转移相关情况。

四、拟置出资产相关的人员安置情况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按照“人随资产走”的原则，置出资产所对应的全部职工（包括正式职工、退休返聘职工、停薪留职职工、借调或借用职工、临时工、实习生等）的劳动关系、组织关系以及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关系，其他依法应向职工提供的薪酬、工资、奖金、福利或其他款项，以及置出资产与对应的职工之间之前存在的其他任何形式的协议、约定、安排和权利义务等事项均转移至置出资产归集主体。

五、拟置出资产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本次拟置出资产为截至评估基准日上市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最近三年，上市公司母公司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2 年末	2021 年度/ 2021 年末	2020 年度/ 2020 年末
流动资产	78,523.86	76,815.45	70,811.03
非流动资产	44,001.44	43,523.56	40,952.99
资产合计	122,525.30	120,339.01	111,764.02
流动负债	32,437.65	25,852.59	18,366.41
非流动负债	24.78	24.78	-
负债合计	32,462.43	25,877.37	18,366.41
股东权益合计	90,062.87	94,461.65	93,397.61
营业收入	73,180.15	76,804.50	63,231.68
营业利润	3,688.41	8,145.12	-138.08
利润总额	3,310.43	8,216.95	-404.45
净利润	2,637.79	6,287.38	240.42

第五节 拟置入资产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锦源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新杨公路 860 号 10 幢
主要办公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新杨公路 860 号 10 幢
法定代表人	梁丰
注册资本	7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68054343L
成立日期	2011 年 1 月 17 日
营业期限	2011 年 1 月 17 日至 2061 年 1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从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回收工艺、勘探科技、冶炼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及制品、矿产品、机电设备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相关配套服务；国际贸易；企业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标的公司历史沿革情况

（一）标的公司股权情况的历史沿革

1、标的公司股权情况的历史沿革

（1）2011 年 1 月，标的公司设立

锦源晟成立于 2011 年 1 月 17 日，标的公司成立时法定代表人为童剑峰，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其中童剑峰认缴出资 475 万元并持有 95% 的股权，秦宏认缴出资 25 万元并持有 5% 的股权。

2011 年 1 月 17 日，锦源晟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锦源晟成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童剑峰	475.00	95.00
2	秦宏	25.00	5.00
	合计	500.00	100.00

（2）2013年1月，标的公司减资

2012年11月12日，锦源晟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标的公司注册资本减少至200万元，其中童剑峰认缴出资190万元并持有95%的股权，秦宏认缴出资10万元并持有5%的股权。

2012年11月15日，锦源晟在相关报纸刊登了减资公告并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

2013年1月8日，锦源晟就本次变更办理了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锦源晟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童剑峰	190.00	95.00
2	秦宏	10.00	5.00
合计		200.00	100.00

（3）2018年5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8年4月18日，锦源晟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童剑峰将其持有标的公司95%的股权转让给上海阔元等事宜。

同日，童剑峰与上海阔元就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8年5月4日，锦源晟就本次变更办理了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锦源晟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阔元	190.00	95.00
2	秦宏	10.00	5.00
合计		200.00	100.00

（4）2018年5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18年5月8日，锦源晟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秦宏将其持有标的公司5%的股权转让给宁波善浩，以及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增加至10,000万元等事宜。

同日，秦宏与宁波善浩就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8年5月16日，锦源晟就本次变更办理了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锦源晟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阔元	6,700.00	67.00
2	宁波善浩	3,300.00	33.00
合计		10,000.00	100.00

（5）2018年8月，第二次增资

2018年8月6日，锦源晟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至5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梁丰认缴等事宜。

2018年8月29日，锦源晟就本次变更办理了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锦源晟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梁丰	40,000.00	80.00
2	上海阔元	6,700.00	13.40
3	宁波善浩	3,300.00	6.60
合计		50,000.00	100.00

（6）2020年2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20年2月1日，锦源晟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梁丰将其持有标的公司10.6%的股权转让给上海阔元，将其持有标的公司3.4%的股权转让给宁波善浩，将其持有标的公司10%的股权转让给易曦，将其持有标的公司6.4%的股权转让给香港奕胜，将其持有标的公司5%的股权转让给香港锦程，将其持有标的公司4.6%的股权转让给宁波昂凡等事宜。

2019年12月1日，梁丰已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分别与上海阔元、宁波善浩、易曦、香港奕胜、香港锦程、宁波昂凡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其中：梁丰向上海阔元转让10.6%股权（对应注册资本5,300万元，均尚未完成实缴）对价为26.5万元，梁丰向宁波善浩转让3.4%股权（对应注册资本1,700万元，均尚未

完成实缴)对价为 8.5 万元,梁丰向易曦转让 10%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均尚未完成实缴)对价为 25 万元,梁丰向香港奕胜转让 6.4%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3,200 万元,均尚未完成实缴)对价为 16 万元,梁丰向香港锦程转让 5%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2,500 万元,均尚未完成实缴)对价为 12.5 万元,梁丰向宁波昂凡转让 4.6%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2,300 万元,均尚未完成实缴)对价为 11.5 万元。

2020 年 2 月 17 日,锦源晟就本次变更办理了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锦源晟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梁丰	20,000.00	40.00
2	上海阔元	12,000.00	24.00
3	宁波善浩	5,000.00	10.00
4	易曦	5,000.00	10.00
5	香港奕胜	3,200.00	6.40
6	香港锦程	2,500.00	5.00
7	宁波昂凡	2,300.00	4.60
	合计	50,000.00	100.00

(7) 2020 年 11 月,第三次增资

2020 年 10 月 26 日,锦源晟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新股东陈卫认缴出资 730 万元,新股东福建大盈认缴出资 1,960 万元,香港锦程认缴出资 450 万元,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0 万元增加至 53,140 万元。

2020 年 11 月,陈卫、福建大盈、香港锦程与锦源晟及其原股东就增资事宜签署了《增资协议》,本次增资价格为 10 元/注册资本。

2020 年 11 月 26 日,锦源晟就本次变更办理了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锦源晟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梁丰	20,000.00	37.64
2	上海阔元	12,000.00	22.58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3	宁波善浩	5,000.00	9.41
4	易曦	5,000.00	9.41
5	香港奕胜	3,200.00	6.02
6	香港锦程	2,950.00	5.55
7	宁波昂凡	2,300.00	4.33
8	福建大盈	1,960.00	3.69
9	陈卫	730.00	1.37
合计		53,140.00	100.00

（8）2020年12月，第四次增资

2020年12月8日，锦源晟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由53,140万元增加至57,8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中福源投资认缴2,212.50万元，瑞雪投资认缴809万元，东业贰期认缴673.50万元，晟源投资认缴565万元，丰翊投资认缴400万元。

2020年12月，福源投资、瑞雪投资、东业贰期、晟源投资、丰翊投资与锦源晟及其原股东就增资事宜签署了《增资协议》，本次增资价格为10元/注册资本。

2020年12月16日，锦源晟就本次变更办理了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锦源晟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梁丰	20,000.00	34.60
2	上海阔元	12,000.00	20.76
3	宁波善浩	5,000.00	8.65
4	易曦	5,000.00	8.65
5	香港奕胜	3,200.00	5.54
6	香港锦程	2,950.00	5.10
7	宁波昂凡	2,300.00	3.98
8	福建大盈	1,960.00	3.39
9	陈卫	730.00	1.26
10	福源投资	2,212.50	3.83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1	瑞雪投资	809.00	1.40
12	东业贰期	673.50	1.17
13	晟源投资	565.00	0.98
14	丰翊投资	400.00	0.69
合计		57,800.00	100.00

（9）2021年3月，第五次增资

2021年3月8日，锦源晟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由57,800万元增加至60,8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中赵孝连认缴出资1,158.7912万元，亚派新能源认缴出资额769.2308万元，熊小川认缴出资额582.4176万元，张乎振认缴出资额219.7802万元，雷鸣认缴出资额219.7802万元，陈世阳认缴出资额50万元。

2021年3月8日，赵孝连、亚派新能源、熊小川、张乎振、雷鸣、陈世阳、高点科技与锦源晟及其原股东就上述增资事宜签署了《增资协议》，本次增资系增资方以其持有高点科技100%的股权进行出资。

2021年3月29日，锦源晟就本次变更办理了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锦源晟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梁丰	20,000.0000	32.8947
2	上海阔元	12,000.0000	19.7368
3	宁波善浩	5,000.0000	8.2237
4	易曦	5,000.0000	8.2237
5	香港奕胜	3,200.0000	5.2632
6	香港锦程	2,950.0000	4.8520
7	宁波昂凡	2,300.0000	3.7829
8	福建大盈	1,960.0000	3.2237
9	陈卫	730.0000	1.2007
10	福源投资	2,212.5000	3.6390
11	瑞雪投资	809.0000	1.3306
12	东业贰期	673.5000	1.1077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3	晟源投资	565.0000	0.9293
14	丰翊投资	400.0000	0.6579
15	赵孝连	1,158.7912	1.9059
16	亚派新能源	769.2308	1.2652
17	熊小川	582.4176	0.9579
18	张乎振	219.7802	0.3615
19	雷鸣	219.7802	0.3615
20	陈世阳	50.0000	0.0822
合计		60,800.0000	100.0000

（10）2022年1月，第六次增资

2021年12月20日，锦源晟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由60,800万元增加至63,3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中宁德新能源认缴出资500万元、晨道投资认缴出资500万元、旅人蕉认缴出资500万元、杨智峰认缴出资500万元、招银新动能认缴出资250万元、招银成长拾捌号认缴出资250万元。

宁德新能源、晨道投资、旅人蕉、杨智峰、招银新动能、招银成长拾捌号与锦源晟及其原股东签署了《增资协议》，约定增资方合计以50,000万元认缴锦源晟2,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022年1月7日，锦源晟就本次变更办理了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锦源晟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梁丰	20,000.0000	31.5956
2	上海阔元	12,000.0000	18.9573
3	宁波善浩	5,000.0000	7.8989
4	易曦	5,000.0000	7.8989
5	香港奕胜	3,200.0000	5.0553
6	香港锦程	2,950.0000	4.6603
7	宁波昂凡	2,300.0000	3.6335
8	福建大盈	1,960.0000	3.0964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9	陈卫	730.0000	1.1532
10	福源投资	2,212.5000	3.4953
11	瑞雪投资	809.0000	1.2780
12	东业贰期	673.5000	1.0640
13	晟源投资	565.0000	0.8926
14	丰翊投资	400.0000	0.6319
15	赵孝连	1,158.7912	1.8306
16	亚派新能源	769.2308	1.2152
17	熊小川	582.4176	0.9201
18	张乎振	219.7802	0.3472
19	雷鸣	219.7802	0.3472
20	陈世阳	50.0000	0.0790
21	宁德新能源	500.0000	0.7899
22	晨道投资	500.0000	0.7899
23	旅人蕉	500.0000	0.7899
24	杨智峰	500.0000	0.7899
25	招银新动能	250.0000	0.3949
26	招银成长拾捌号	250.0000	0.3949
	合计	63,300.0000	100.0000

(11) 2022年7月，第七次增资及第四次股权转让

2022年6月28日，锦源晟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1、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由63,300万元增加至7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中上海檀英认缴出资200万元，乐柏投资认缴出资680万元，GNTR香港认缴出资600万元，LVC ENERGY认缴出资1,120万元，高林厚健认缴出资280万元，源峰镕润认缴出资400万元，平潭汇通认缴出资200万元，国策绿色认缴出资200万元，宁波锦希认缴出资200万元，广东长拓石认缴出资120万元，诺达投资认缴出资1,820万元，华瑞投资认缴出资466.8万元，高林锦源认缴出资413.2万元；2、易曦将其持有标的公司500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诺达投资。

上海檀英、乐柏投资、GNTR香港、LVC ENERGY、高林厚健、源峰镕润、平潭汇通、国策绿色、宁波锦希、广东长拓石、诺达投资、华瑞投资、高林锦源

与锦源晟及其原股东签署了《增资协议》，约定增资方合计以 167,500 万元认缴锦源晟 6,7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易曦与诺达投资就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易曦将其持有标的公司 500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诺达投资的对价为 12,500 万元。

2022 年 7 月 11 日，锦源晟就本次变更办理了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锦源晟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梁丰	20,000.0000	28.5714
2	上海阔元	12,000.0000	17.1429
3	宁波善浩	5,000.0000	7.1429
4	易曦	4,500.0000	6.4286
5	香港奕胜	3,200.0000	4.5714
6	香港锦程	2,950.0000	4.2143
7	宁波昂凡	2,300.0000	3.2857
8	福建大盈	1,960.0000	2.8000
9	陈卫	730.0000	1.0429
10	福源投资	2,212.5000	3.1607
11	瑞雪投资	809.0000	1.1557
12	东业贰期	673.5000	0.9621
13	晟源投资	565.0000	0.8071
14	丰翊投资	400.0000	0.5714
15	赵孝连	1,158.7912	1.6554
16	亚派新能源	769.2308	1.0989
17	熊小川	582.4176	0.8320
18	张乎振	219.7802	0.3140
19	雷鸣	219.7802	0.3140
20	陈世阳	50.0000	0.0714
21	宁德新能源	500.0000	0.7143
22	晨道投资	500.0000	0.7143
23	旅人蕉	500.0000	0.7143
24	杨智峰	500.0000	0.7143
25	招银新动能	250.0000	0.3571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6	招银成长拾捌号	250.0000	0.3571
27	上海檀英	200.0000	0.2857
28	乐柏投资	680.0000	0.9714
29	GNTR 香港	600.0000	0.8571
30	LVC ENERGY	1,120.0000	1.6000
31	高林厚健	280.0000	0.4000
32	源峰睿润	400.0000	0.5714
33	平潭汇通	200.0000	0.2857
34	国策绿色	200.0000	0.2857
35	宁波锦希	200.0000	0.2857
36	广东长拓石	120.0000	0.1714
37	诺达投资	2,320.0000	3.3143
38	华瑞投资	466.8000	0.6669
39	高林锦源	413.2000	0.5903
	合计	70,000.0000	100.0000

（12）2023年5月，第八次增资

2023年5月15日，锦源晟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标的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72,360万元，增资总金额为66,080万元，超出新增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标的公司资本公积；标的公司现有股东同意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

泰康乾贞、庐峰新能、盛和谨丰、海和创投与锦源晟及梁丰、上海阔元签署了《增资协议》，约定增资方合计以66,080万元认缴锦源晟2,36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023年5月31日，锦源晟就本次变更办理了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锦源晟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梁丰	20,000.0000	27.6396
2	上海阔元	12,000.0000	16.5837
3	宁波善浩	5,000.0000	6.9099
4	易曦	4,500.0000	6.2189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5	香港奕胜	3,200.0000	4.4223
6	香港锦程	2,950.0000	4.0768
7	诺达投资	2,320.0000	3.2062
8	宁波昂凡	2,300.0000	3.1786
9	福源投资	2,212.5000	3.0576
10	泰康乾贞	1,964.2857	2.7146
11	福建大盈	1,960.0000	2.7087
12	赵孝连	1,158.7900	1.6014
13	LVC ENERGY	1,120.0000	1.5478
14	瑞雪投资	809.0000	1.1180
15	亚派新能源	769.2300	1.0631
16	陈卫	730.0000	1.0088
17	乐柏投资	680.0000	0.9397
18	东业贰期	673.5000	0.9308
19	GNTR 香港	600.0000	0.8292
20	熊小川	582.4200	0.8049
21	晟源投资	565.0000	0.7808
22	宁德新能源	500.0000	0.6910
23	晨道投资	500.0000	0.6910
24	旅人蕉	500.0000	0.6910
25	杨智峰	500.0000	0.6910
26	华瑞投资	466.8000	0.6451
27	高林锦源	413.2000	0.5710
28	宁波丰翊	400.0000	0.5528
29	厦门源峰	400.0000	0.5528
30	高林厚健	280.0000	0.3870
31	招银新动能	250.0000	0.3455
32	招银成长拾捌号	250.0000	0.3455
33	雷鸣	219.7800	0.3037
34	张乎振	219.7800	0.3037
35	上海檀英	200.0000	0.2764
36	平潭汇通	200.0000	0.2764
37	国策绿色	200.0000	0.2764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38	宁波锦希	200.0000	0.2764
39	庐峰新能	181.4286	0.2507
40	盛和谨丰	142.8571	0.1974
41	广东长拓石	120.0000	0.1658
42	海和创投	71.4286	0.0987
43	陈世阳	50.0000	0.0691
合计		72,360.0000	100.0000

2、股权变更时的估值作价、评估方法及依据，历次估值存在差异的原因

(1) 标的公司股权变更时的估值作价、评估方法及依据

序号	时间	事项	转让方、受让方/增资方	投前整体估值（亿元）	定价依据
1	2018.5	第一次转让	转让方：童剑峰、受让方：上海阔元	—	按照注册资本价格平价转让
2	2018.5	第一次增资/ 第二次转让	转让方：秦宏、受让方：宁波善浩/增资方：宁波善浩、上海阔元	—	按照注册资本价格平价转让
3	2018.8	第二次增资	梁丰	—	按照注册资本价格平价转让
4	2020.2	第三次转让	转让方：梁丰、受让方：上海阔元、宁波善浩、易曦、香港奕胜、香港锦程、宁波昂凡	—	标的股权尚未完成实缴注册资本，根据各方协商确定转让价格
5	2020.11	第三次增资	陈卫、福建大盈、香港锦程	50.00	根据标的公司发展预期及市场情况等要素协商确定
6	2020.12	第四次增资	福源投资、瑞雪投资、东业贰期、晟源投资、丰翊投资	53.14	根据标的公司发展预期及市场情况等要素协商确定
7	2021.3	第五次增资	赵孝连、亚派新能源、熊小川、张乎振、雷鸣、陈世阳	57.80	根据标的公司发展预期及市场情况等要素协商确定
8	2022.1	第六次增资	宁德新能源、晨道投资、	121.60	根据标的公司

序号	时间	事项	转让方、受让方/增资方	投前整体估值（亿元）	定价依据
			旅人蕉、杨智峰、招银新动能、招银成长拾捌号		发展预期及市场情况等要素协商确定
9	2022.7	第七次增资/第四次股权转让	转让方：易曦、受让方：诺达投资/增资方：上海檀英、乐柏投资、GNTR 香港、LVC ENERGY、高林厚健、源峰裕润、平潭汇通、国策绿色、宁波锦希、广东长拓石、诺达投资、华瑞投资、高林锦源	158.25	根据标的公司发展预期及市场情况等要素协商确定
10	2023.5	第八次增资	泰康乾贞、庐峰新能、盛和谨丰、海和创投	196	根据标的公司发展预期及市场情况等要素协商确定

标的公司历次股权变更时的估值作价均由标的公司与各方根据标的公司发展预期及市场情况等要素协商确定，未进行评估。

（2）历次估值存在差异的原因，是否估值在短期内发生较大变动及合理性

标的公司历次估值存在差异系因标的公司发展预期向好导致估值提升，且由标的公司及股权变动相关方共同协商确定，未在短期内发生较大变动，存在合理性。

（二）最近一次股权变更的估值作价与本次交易预估值差异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本次交易的拟置入资产的审计及评估工作尚未完成，置入资产的预估值尚未确定。本次交易的拟置入资产的最终交易作价，将根据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并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三）上述股东在预案披露前增资的情况

1、上述股东在预案披露前增资的目的、资金用途

标的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于2023年1月启动新一轮融资，经各投资方对标

的公司全面尽职调查、标的公司与各投资方多轮磋商及谈判，最终泰康乾贞、庐峰新能、盛和谨丰及海和创投因看好标的公司发展，愿意以增资方式入股标的公司并与标的公司及原股东达成增资意向，并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与标的公司及股东签署《上海锦源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

根据《增资协议》及标的公司确认，本次增资资金将用于业务拓展、研发、生产、资本性支出及拟从事的相关主营业务。

2、主要增资条款

根据泰康乾贞、庐峰新能、盛和谨丰及海和创投与标的公司及股东签署的《增资协议》，本次增资协议条款主要如下：

<p>第二条本次增资</p> <p>2.1.1 基于本协议的条款及本协议列明的条件，增资方以现金的方式对目标公司进行投资。</p> <p>2.1.2 根据对目标公司的投前估值人民币 196 亿元，增资方同意向目标公司投入共计人民币 66,080 万元的增资价款，其中，人民币 2,360 万元作为增资方对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的出资金额，人民币 63,720 万元计入目标公司资本公积。</p> <p>2.1.3 本次增资完成后，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7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72,36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增资方在目标公司注册资本中持有 3.2615% 股权。</p>
<p>第三条税费</p> <p>3.1 除各方另有约定外，各方应当各自承担因签订和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所有税费。</p> <p>3.2 目标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发生的费用由目标公司承担。</p>
<p>第四条各方的陈述、保证和承诺</p> <p>4.1 目标公司应将增资价款全部用于业务拓展、研发、生产、资本性支出</p>

及拟从事的相关主营业务。实控方或其关联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挪用或占用任何目标公司的资金或资产。

4.2 各方均具有完全法律权利、能力、权力以签署和履行本协议之全部约定。各方已经取得了签署本次增资交易文件并履行其在本次增资交易文件项下的义务的所有权利或授权，各方签署本次增资交易文件不会导致对其有约束力的任何法律文件被违反或构成对该等法律文件项下的义务的不履行。

4.3 各方均认可《B+轮增资协议》并同意目标公司现股东基于《B+轮增资协议》及其他相关协议、交易文件享有的股东权利继续有效，除非享有该等权利的任一现股东出具说明或签署相关文件放弃其所享有的股东权利或该等权利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监管部门的规定而无效或无法行使。

4.4 目标公司有义务协助并督促目标公司办理与本次增资有关的各项工商、商委、外汇等变更、备案、报告手续，增资方应尽合理努力为目标公司办理前述手续予以必要配合。

4.5 增资方已经为履行本协议的约定准备了足够的资金或作了充分的资金安排，并足以根据本协议的条件和条款按时、足额向目标公司支付增资价款。

4.6 增资方保证其用于增资的资金来源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4.7 增资方承诺，在其持有目标公司股权期间将尽合理商业努力并采取合理措施以避免因为第4.8条所述问题对目标公司未来上市造成实质性障碍。

4.8 于交割日，据增资方合理所知，增资方及通过增资方间接持有目标公司股权的主体不存在代持或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的情形，不存在契约型基金、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持股等“三类股东”的情形，不存在现行适用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相关监管规则规定的禁止持股的情况。

4.9 目标公司和实控方确认，其于本协议项下的各项陈述和保证于本协议签署日、交割日在各方面都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如果该等陈述和保证在前述期间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目标公司和实控方有义务向增资方作出补充披露，增资方将根据披露的内容决定是否放弃现有的相关先决条件或添加其他先决条

件。

4.10 目标公司、实控方同意在本次增资完成后，将按照上市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目标公司有关各方在历史沿革、税务、劳动、资产、独立性等方面的合规性持续进行完善，目标公司、实控方应当尽其最大努力促成目标公司未来上市。

4.11 保证中的每一项应被解释为一项单独和独立的保证，并且（除有相反的明文规定外）不受对任何其他保证的条款或本协议的任何其他条款的引用或从该等其他条款作出的推断所限制或约束。

第五条 违约和终止

5.1 违约和赔偿

5.1.1 以下任何情形的发生构成本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

(1) 任何一方在本次增资交易文件项下所作的陈述在重大方面不准确、不真实或具有误导性；

(2) 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本次增资交易文件项下的承诺和保证事项、交割后事项；

(3) 任何一方未能按照本次增资交易文件的约定履行其在本本次增资交易文件项下的义务。

5.1.2 如增资方中任何一方（“违约增资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按时、足额支付增资价款，经目标公司书面催告后五（5）个工作日内仍拒绝履行或不予履行前述付款义务的，则目标公司有权选择：

(1) 在违约增资方与本协议其他方之间解除本协议（为免疑义，此时本协议于其他方之间仍具有法律约束力）；

(2) 由违约增资方对目标公司进行赔偿，在此种情况下，违约增资方应赔偿目标公司因该等违约所发生的直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合理的诉讼/仲裁费用和律师费；

(3) 按照各方另行协商约定的其他方式进行处理。

5.1.3 增资方因实质违反本协议第 4.7 条及第 4.8 条约定构成违约的，增资方应积极与目标公司协商并完成相应整改以避免因此对目标公司上市构成实质障碍。经目标公司书面催告后三十（30）日内违约增资方未按照前述协商的整改方案完成整改的，目标公司有权要求违约增资方立即退出目标公司，并赔偿给目标公司造成的全部直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合理的诉讼/仲裁费用和律师费。

5.1.4 目标公司、实控方共同且连带地向增资方承诺，其应就下述任何事项向增资方赔偿其因此发生的直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合理的诉讼/仲裁费用和律师费：

(1) 目标公司和/或实控方发生本协议第 5.1.1 条所述的违约事件；

(2) 目标公司因历史出资、股权权属争议（如有）、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等原因导致增资方遭受损失的。

5.2 终止

5.2.1 本协议可因下列原因终止，但本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1) 任何一方发生违约事件，经另一方发出书面要求后三十日（30）内未能纠正其违约行为或未能采取充分的补救措施，守约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2) 各方经协商一致同意终止本协议；

(3) 在交割日之前，各方依本条约定终止本协议。

第七条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7.1 适用法律

本协议的成立、效力、解释和履行，以及本协议项下发生的争议，均适用中国法律。

7.2 争议解决

7.2.1 各方之间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争取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如果在该争议发生后的十五（15）日内无法通过

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可以将该事项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在上海按照申请仲裁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终局仲裁。

7.2.2 争议发生后，在对争议事项进行仲裁时，除争议事项外，争议各方有权继续行使各自在本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应继续履行各自在本协议项下的其他义务。

3、本次增资不存在约定购回等相关协议或其他潜在利益安排、符合权益的定义

根据《增资协议》及标的公司的确认，本次增资不存在约定购回等相关协议或其他潜在利益安排。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第九条，“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次增资符合权益工具的相关定义。

4、是否已实缴出资以及资金到账时间，是否专为本次交易设立，出资是否具有真实交易背景

泰康乾贞、庐峰新能、盛和谨丰及海和创投实缴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到账时间
泰康乾贞	55,000	-
庐峰新能	5,080	2023.05.29
盛和谨丰	4,000	2023.05.30
海和创投	2,000	2023.05.29

标的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于 2023 年 1 月启动新一轮融资，该等股东因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参与本次增资，并非为参与本次重组交易而专门设立。本次增资已完成股权交割，除泰康乾贞外，其他股东已完成出资。泰康乾贞因出资审批流程原因预计将于 2023 年 6 月底前完成出资。因此，上述增资具备真实的交易背景。

（四）以列表形式穿透披露交易对方所有最终出资人

1、交易对方穿透至最终出资人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的交易对方共计 43 名，其中自然人 9 名，机构

34 名。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下同）、企查查网站（<https://www.qcc.com/>，下同），标的公司的机构股东经穿透后最终出资人情况如下：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1	上海阔元	梁丰	-	-	自然人	梁丰
2	宁波善浩	邵晓梅、黄善富、林曲坚、李耀麟、白洁、孙传起、胡爱斌、王勇等 13 名自然人	-	-	自然人	邵晓梅、黄善富、林曲坚、李耀麟、白洁、孙传起、胡爱斌、王勇等 13 名自然人
		上海阔元	梁丰	-	自然人	梁丰
		宁波中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李梁、王先华、蔡珂城、许瑞、杜长福、马永刚、袁新洪、孟益等 48 名自然人	-	自然人	李梁、王先华、蔡珂城、许瑞、杜长福、马永刚、袁新洪、孟益等 48 名自然人
		上海阔元	梁丰	自然人	梁丰	
3	香港奕胜	易曦	-	-	自然人	易曦
4	香港锦程	陈海	-	-	自然人	陈海
		香港奕达投资有限公司	陈卓宁	-	自然人	陈卓宁
		MAJOR PROFESSIONAL LIMITED	海南嘉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林曲坚	自然人	林曲坚
		SHEENY VALUE LIMITED	海南啡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洪智辉	自然人	洪智辉
5	诺达投资	张季和、王福元、李苗颜、	-	-	自然人	张季和、王福元、李苗颜、王美琴、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王美琴、洪谦、王大丽、苏莹、胡珊等 25 名自然人				洪谦、王大丽、苏莹、胡珊等 25 名自然人	
		丰翊投资	王福元、邵明晟、王美琴、薛廉风、陆莺、王大丽、张伟立、杨惠芳等 12 名自然人	-	自然人	王福元、邵明晟、王美琴、薛廉风、陆莺、王大丽、张伟立、杨惠芳等 12 名自然人	
			广腾汇控股有限公司	李安培、李苗颜	自然人	李安培、李苗颜	
			井冈山与时偕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胡芸、马弘基、聂新勇、王彦鸥、胡古月、李智、张兵	自然人	胡芸、马弘基、聂新勇、王彦鸥、胡古月、李智、张兵	
			中山市广晋合远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吴焯民、吴淑丽	自然人	吴焯民、吴淑丽	
			米林县联动丰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张绍旭	自然人	张绍旭	
			珠海市睿拓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吴焯民、吴淑丽	-	自然人	吴焯民、吴淑丽
			苏州先莱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三锋投资集团有限	三锋控股管理有限公司	曹晖	自然人	曹晖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公司				
		米林县联动丰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张绍旭	-	自然人	张绍旭
		珠海昊明云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区文显	-	自然人	区文显
6	宁波昂凡	陈卫、刘芳、韩钟伟、冯苏宁、刘朝霞	-	-	自然人	陈卫、刘芳、韩钟伟、冯苏宁、刘朝霞
7	福源投资	胡峰峰、朱利明、陈小荣、程彩霞、苏莹、王大丽、聂端端、马佩等 15 名自然人	-	-	自然人	胡峰峰、朱利明、陈小荣、程彩霞、苏莹、王大丽、聂端端、马佩等 15 名自然人
		庐峰新能	陈卫、冯苏宁、刘芳、梁丰、刘光涛、韩钟伟、张志清、苏志民等 39 名自然人	-	自然人	陈卫、冯苏宁、刘芳、梁丰、刘光涛、韩钟伟、张志清、苏志民等 39 名自然人
		上海庐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明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紫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明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自然人	邵帆、范振丽、范鲁超、范振君、范振丽
				无法穿透	西安紫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系循环持股主体)	
				西安明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自然人	邵帆、范振丽、范鲁超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西安丰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自然人	邵帆、范振丽
			西安丰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华之润投资有限公司	自然人	邵帆、范振丽
				西安帆安合能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	邵帆
			西安顺成投资策划咨询有限公司	范鲁超、范振君	自然人	范鲁超、范振君
			西安明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西安丰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自然人	邵帆、范振丽
				范鲁超	自然人	范鲁超
		米林县联动丰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张绍旭	-	自然人	张绍旭
8	泰康乾贞	北京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自然人	陈奕伦、陆昂、陈东升、杜越新、王志华、王雁南、毛振华、毛赛等484名自然人
					上市公司	Credit Suisse Group AG、Allianz SE、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等10家上市公司
					国有企业	中国旅游集团投资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司、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赣州招商致远壹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信技术公司等 10 家国有企业
					基金会、事业单位	天津南开大学教育基金会、中国青年发展基金会、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创业服务中心
					无法穿透	新政泰达投资有限公司、天津恒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Joseph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Co. Limited等 20 个股东
			上海升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辛悦、马大强	自然人	辛悦、马大强
		上海庐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嘉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新政泰达投资有限公司、Credit Suisse AG等 22 个股东	自然人	陈奕伦、陆昂、陈东升、杜越新、王志华、王雁南、毛振华、毛赛等 484 名自然人
					上市公司	Credit Suisse Group AG、Allianz SE、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等 10 家上市公司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国有企业	中国旅游集团投资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赣州招商致远壹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信技术公司等 10 家国有企业
					基金会、事业单位	天津南开大学教育基金会、中国青年发展基金会、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创业服务中心
					无法穿透	嘉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新政泰达投资有限公司、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恒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Joseph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Co. Limited等 20 个股东
9	福建大盈	韩钟伟、冯苏宁、刘芳、张志清、刘光涛、刘勇标、李庆民、齐晓东等 10 名自然人	-	-	自然人	韩钟伟、冯苏宁、刘芳、张志清、刘光涛、刘勇标、李庆民、齐晓东等 10 名自然人
10	LVC ENERGY	LOYAL VALLEY CAPITAL ADVANTAGE FUND III LP	-	-	无法穿透	LOYAL VALLEY CAPITAL ADVANTAGE FUND III LP
11	瑞雪投资	徐远新、黄士斌、周研、巩毅涛、邹春勇、聂浩、	-	-	自然人	徐远新、黄士斌、周研、巩毅涛、邹春勇、聂浩、郭维东、解金库等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郭维东、解金库等 48 名自然人				48 名自然人
		北京金亨恒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隋忠海、张浩、潘岩	-	自然人	隋忠海、张浩、潘岩
12	亚派新能源	吴影颀、俞青、高勇、尹智雄、聂瑞端、夏春、袁健、刘建军等 16 名自然人	-	-	自然人	吴影颀、俞青、高勇、尹智雄、聂瑞端、夏春、袁健、刘建军等 16 名自然人
		陈伟、王向东、张蓉、熊佳、王思勉、李金红、赵永生	-	-	自然人	陈伟、王向东、张蓉、熊佳、王思勉、李金红、赵永生
13	乐柏投资		王思勉、梅神峰、黄健、吴少萍、刘必华、孙豫琦、韦权峰、李英等 15 名自然人	-	自然人	王思勉、梅神峰、黄健、吴少萍、刘必华、孙豫琦、韦权峰、李英等 15 名自然人
		珠海横琴旭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亳州市康安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	国有企业	亳州市康安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四川峨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熊建华、耿辉勤等 120 名自然人	自然人	熊建华、耿辉勤等 120 名自然人
			珠海横琴旭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柳丹、刘赛赛、王薇薇、赵永生、陈晓宇、黄夏琦、王瑶、郑广源等 10 名自然人	自然人	黄柳丹、刘赛赛、王薇薇、赵永生、陈晓宇、黄夏琦、王瑶、郑广源等 10 名自然人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自然人	林利军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沃尚 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移尚 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自然人	周少明、洪小婵
				洪小婵	自然人	洪小婵
			上海苗乙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王莹、章颺	自然人	王莹、章颺
			嘉兴嘉璨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八亿时空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正凯投资集团有限 公司	自然人	沈志刚、肖海军
				杭州飒华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自然人	张惠如、杨璇、后渝兰、苏丹、戴 羽欣
			丽水君亿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陈前进	自然人	陈前进
				丽水君正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自然人	毛敕峰、林春玲、陈前进
				丽水君安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自然人	毛敕峰、林春玲、陈前进
			宁波安澜企业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王盼盼、吕荣花	自然人	王盼盼、吕荣花
			深圳市御隆恒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	夏向龙	自然人	夏向龙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深圳市建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建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自然人	简建雄、叶慎玲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林利军	自然人	林利军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苏显泽、苏小禾、苏艳、苏宗翰、苏雨、王秋影、王康兵、林燕	-	自然人	苏显泽、苏小禾、苏艳、苏宗翰、苏雨、王秋影、王康兵、林燕
		豪客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章小龄、章小虹	-	自然人	章小龄、章小虹
		珠海市横琴旭勒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谢榕刚、叶春燕	-	自然人	谢榕刚、叶春燕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林利军	自然人	林利军
			浙江义乌乐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自然人	林利军
				林利军、黄柳丹	自然人	林利军、黄柳丹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林利军	-	自然人	林利军
		14	东业贰期	尹丽霞、周斌、石岩、向庆华、张文武、刘巍、严益龙、林耿东等 43 名自然人	-	-
深圳市前海东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雷鸣、俞琳			-	自然人	雷鸣、俞琳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15	GNTR 香港	GNTR VII Holdings Limited	Hillhouse Investment V, L.P.	-	无法穿透	Hillhouse Investment V, L.P.
		GLMT V Holdings Limited	Hillhouse Investment Climate, L.P.	-	无法穿透	Hillhouse Investment Climate, L.P.
16	晟源投资	赵孝连、邵晓梅、林曲坚、黄善富、李耀麟、孙宏生、王军利、孟益等 29 名自然人	-	-	自然人	赵孝连、邵晓梅、林曲坚、黄善富、李耀麟、孙宏生、王军利、孟益等 29 名自然人
		深圳市前海科控丰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通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秦培敏、邵明晟	自然人	秦培敏、邵明晟
			上海庐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园区运营有限公司	-	国有企业	深圳市前海园区运营有限公司
17	宁德新能源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东电化有限公司	TDK Corporation	上市公司	TDK Corporation
			TDK Corporation	-	上市公司	TDK Corporation
18	晨道投资	宜宾市新兴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国有企业	宜宾市新兴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问鼎投资有限公司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佳裕宏德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上市公司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南省国有金融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云南省国有金融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自然人	陈金霞、俞国音、刘先震、张峥
				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自然人	陈金霞、俞国音、刘先震
				北京知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自然人	陈金霞、俞国音、刘先震、张峥、朱艳君
				深圳中民电商控股有限公司	自然人	鲁舸、苗健、雷小龙、王珣、王建波、陈丕积、岳欣、喻周等 35 名自然人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伟星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临海慧星集团有限公司	自然人	章卡鹏、张三云、吴水方、卢韬、明珩、朱美春、朱立权、单吕龙等 14 名自然人
				伟星集团有限公司	自然人	章卡鹏、张三云、朱立权、朱美春、金红阳、胡素文、蔡礼永、施国军等 26 名自然人
			天风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西藏融睿投资有限公司	自然人	吴向东、颜涛
			佳裕宏德投资(青岛)有限公司	佳裕宏德(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自然人	张原、陈培毅、周建设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佳裕宏德(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厚得归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自然人	张原、陈培毅
				周建设	自然人	周建设
		信银(宁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信银海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国有企业	上海信银海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银(深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国有企业	信银(深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晨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朝余	-	自然人	关朝余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倚天投资有限公司	关朝余、章书勤		自然人	关朝余、章书勤		
19	旅人蕉	中非产能合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	-	国有企业	中非产能合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20	华瑞投资	刘嫫、秦天一、洪谦、杨继红、董良泓、李宏伟、朱晓明、范振丽等 20 名自然人	-	-	自然人	刘嫫、秦天一、洪谦、杨继红、董良泓、李宏伟、朱晓明、范振丽等 20 名自然人
			上海通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秦培敏、邵明晟	自然人	秦培敏、邵明晟
			深圳市前海科控丰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庐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深圳市前海园区运营有限公司	-	国有企业	深圳市前海园区运营有限公司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21	高林锦源	朱利明、杨帆、梁瑶、陈剑峰、王向东、隋忠海、付瑜、雷鸣等 11 名自然人	-	-	自然人	朱利明、杨帆、梁瑶、陈剑峰、王向东、隋忠海、付瑜、雷鸣等 11 名自然人
		高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高林投资有限公司	王洪涛	自然人	王洪涛
				北京高林控股有限公司	自然人	王洪涛、潘磊
			北京厚健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高林投资有限公司	自然人	王洪涛、潘磊
				陶修明、邱伟、姚宏、潘磊、彭颖、尚磊	自然人	陶修明、邱伟、姚宏、潘磊、彭颖、尚磊
弘泰恒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弘泰联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自然人	任道德、陈东升			
22	丰翊投资	王福元、邵明晟、王美琴、薛廉风、陆莺、王大丽、张伟立、杨惠芳等 12 名自然人	-	-	自然人	王福元、邵明晟、王美琴、薛廉风、陆莺、王大丽、张伟立、杨惠芳等 12 名自然人
		广腾汇控股有限公司	李安培、李苗颜	-	自然人	李安培、李苗颜
		井冈山与时偕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胡芸、马弘基、聂新勇、王彦鸥、胡古月、李智、张兵	-	自然人	胡芸、马弘基、聂新勇、王彦鸥、胡古月、李智、张兵
		中山市广晋合远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吴焯民、吴淑丽	-	自然人	吴焯民、吴淑丽
		米林县联动丰业投资管	张绍旭	-	自然人	张绍旭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理有限公司				
23	源峰镕润	厦门源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泓聿优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45 名合伙人	-	自然人	聂磊、田宇、李猛、刘宇、韩力、孙健、张浩、马赫等 918 名自然人
				-	上市公司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英国保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等 33 家上市公司
				-	国有企业	浦江县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芒果传媒有限公司、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太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 27 家国有企业
				-	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基金会	天津南开大学教育基金会、中国青年海年发展基金会、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创业服务中心、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	无法穿透	纳爱斯集团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丽水市雕牌化工有限公司等 26 个股东		
	厦门源峰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磐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聂磊、田宇、翟锋、唐柯、尹奇、何勇兵、庄永南	自然人	聂磊、田宇、翟锋、唐柯、尹奇、何勇兵、庄永南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天津睿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磐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自然人	聂磊、田宇、翟锋、唐柯、尹奇、何勇兵、庄永南				
24	高林厚健	深圳弘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弘泰嘉业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陈东升	自然人	陈东升				
				东晟恒(北京)咨询有限公司	自然人	陈东升				
			任道德、潘磊	-	自然人	任道德、潘磊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国有企业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	-	上市公司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哈匹十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万里龙、严新玉、李贺军、陈天雄、马如文、李银娥、亢疆越、叶茂等47名自然人	-	-	自然人	万里龙、严新玉、李贺军、陈天雄、马如文、李银娥、亢疆越、叶茂等47名自然人			
							深圳哈匹夏一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郭亚军、王锐丽、蒋宇、赵洪红、黄瑛、阳兰芬、张庆、黄鹏等20名自然人	自然人	郭亚军、王锐丽、蒋宇、赵洪红、黄瑛、阳兰芬、张庆、黄鹏等20名自然人
									哈匹国际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自然人
							北京中璟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海南正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自然人	陈大伟、刘正丹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北京市大兴宏远金属材料回收公司	自然人	穆广义、穆广军
				北京中璟德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自然人	陈大伟、李世华、安仲宁、张颜
			哈匹国际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哈匹技术有限公司	自然人	万里龙
				严新玉	自然人	严新玉
		一村资本有限公司	无锡国联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国有企业	无锡国联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交控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	国有企业	安徽交控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无锡惠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国有企业	无锡惠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联储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	杨涛、杨旗、吕春卫、杨月利、吴晓明、李晓娜、赵锐、林静姝等 114名自然人
					上市公司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公司、山东五证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青岛融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青岛巨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青岛融实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等 14 家国有企业
					无法穿透	Scepter Pacific Ltd.、河南豫证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致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汤维清、于彤、王宏宇、刘晶、赵江华	自然人	汤维清、于彤、王宏宇、刘晶、赵江华
		西藏长乐投资有限公司	乾通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芦清云	自然人	芦清云
				西藏宏岳实业有限公司	自然人	芦清云
		高林莱泰（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厚健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高林投资有限公司	自然人	王洪涛、潘磊
				陶修明、邱伟、姚宏、潘磊、彭颖、尚磊	自然人	陶修明、邱伟、姚宏、潘磊、彭颖、尚磊
			刘蕾、姚宏、邢晋铭、邱伟、潘磊、陶修明、彭颖	-	自然人	刘蕾、姚宏、邢晋铭、邱伟、潘磊、陶修明、彭颖
		北京高林投资有限公司	王洪涛	-	自然人	王洪涛
			北京高林控股有限公司	王洪涛、潘磊	自然人	王洪涛、潘磊
		高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高林投资有限公司	王洪涛、潘磊	自然人	王洪涛、潘磊
			北京厚健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高林投资有限公司	自然人	王洪涛、潘磊
				陶修明、邱伟、姚宏、潘磊、彭颖、尚磊	自然人	陶修明、邱伟、姚宏、潘磊、彭颖、尚磊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弘泰恒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弘泰联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自然人	任道德、陈东升
		文一阳光实业有限公司	丁文专、魏娟	-	自然人	丁文专、魏娟
		西藏嘉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曹飞	-	自然人	曹飞
			江苏济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曹龙祥、曹飞	自然人	曹龙祥、曹飞
		上海智泮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军、陈璐璐	-	自然人	张军、陈璐璐
			上海高林固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高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自然人	王洪涛、潘磊、陶修明、邱伟、姚宏、彭颖、尚磊等 10 名自然人
		上海高林固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高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高林投资有限公司	自然人	王洪涛、潘磊
				北京厚健投资有限公司	自然人	陶修明、王洪涛、潘磊、邱伟、姚宏、彭颖、尚磊
弘泰恒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			任道德、陈东升		
25	招银新动能	上海招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招商财富-招银新动能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招银科技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招银前海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	招银成长拾捌号	招银国际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招银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招银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招银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招银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银国际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招银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招银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	上海檀英	上海乐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上海宝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 27 名合伙人	-	上市公司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旭辉永升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旭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自然人	徐焯、王铁石、苏庆灿、黄健、梁晓蒙、梅神峰、须瑞祥、徐建平 207 名自然人
					国有企业	芒果传媒有限公司、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无法穿透	上海启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淼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自然人	林利军			
28	平潭汇通	刘冬梅、胡冬霞、袁秀英、陆引林、陈冬梅、林新正、汪维珍、钟春龙、黄碧芬	-	-	自然人	刘冬梅、胡冬霞、袁秀英、陆引林、陈冬梅、林新正、汪维珍、钟春龙、黄碧芬
		海南元宇宙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徐海英、林新正	-	自然人	徐海英、林新正
			上海晗照企业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徐海英、林新正	自然人	徐海英、林新正
		平潭博汇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林新正、刘志宝、唐达中、 钟丽春、池玉秀、余春平、 黄春梅、肖建平	-	自然人	林新正、刘志宝、唐达中、钟丽春、 池玉秀、余春平、黄春梅、肖建平
			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徐海英、林新正	自然人	徐海英、林新正
		湖州铭力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吕笑钦	-	自然人	吕笑钦
			湖州利恒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林新正、吕笑钦	自然人	林新正、吕笑钦
29	国策绿色	海南华荃企业管理有 限公司	上海陆洋经济联合发 展有限公司	上海广洋（集团）有 限公司	自然人	马友良、徐鸿昌、陆惠光、金国顺、 顾瑞良、沈良、庄辉忠、姜三根等 19名自然人
					无法穿透	上海广洋（集团）有限公司职工持 股会
		湖州盛聚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何晓晖、袁文建、钱明秋、 霍焰、张大影	-	自然人	何晓晖、袁文建、钱明秋、霍焰、 张大影
			上海晟阁企业管理中 心（有限合伙）	陆咨焯、刘同	自然人	陆咨焯、刘同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华域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星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朱旭梅、邵琰、朱世荣、闵骏文、刘思杨	-	自然人	朱旭梅、邵琰、朱世荣、闵骏文、刘思杨
			上海星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沈华、谈峻	自然人	沈华、谈峻
		嘉兴昀曜坤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赵佳俏、叶琼海、顾忠、韩峰、周天明、蔡继哲、陈海平	-	自然人	赵佳俏、叶琼海、顾忠、韩峰、周天明、蔡继哲、陈海平
			海南昀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李平、王晓君	自然人	李平、王晓君
				望亭教育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上海建桥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保税区比优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比优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联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自然人	吴耀芳、黄均时、吴惠芳、陈华斌、张刘瑜、吴惠英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上市公司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国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国和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国有企业	上海国和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嘉跃章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陆咨焯、刘同	自然人	陆咨焯、刘同
			上海彤章管理咨询有限	陶永生、郑忠意	自然人	陶永生、郑忠意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公司			
			上海嘉盈格实业有限公司	孔旻、陈邗楨	自然人	孔旻、陈邗楨
			华域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锦琰科技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雍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自然人	张绍旭、庄春蕾、洪谦、邵明晟、秦培敏
			上海晶荔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昇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自然人	俞玲霞、袁文伟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国有企业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临港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灵致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自然人	吴巍、石宇威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厚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自然人	曾之杰、曾之俊
		上海杰堃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郑忠意、陈邗楨	-	自然人	郑忠意、陈邗楨
		上海晶旻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晶晨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科创中心二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等 12 个合伙人	-	自然人	柳玉进、乔非、杨斌、康鸣、袁智德
				-	上市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等 8 家上市公司
				-	国有企业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嘉定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嘉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	无法穿透	The Prudential Insurance Company of America（美国保德信保险公司）（系上市公司 Prudential Financial, Inc. 控制的公司）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云骧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刘同	-	自然人	刘同
			上海偲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陆咨焯、刘同	自然人	陆咨焯、刘同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上海子璟商务信息管理中心	袁正道	-	自然人	袁正道
30	宁波锦希	鲍奇一、黄慧超、董滨、邵珩、周婧凡、赵兰忠	-	-	自然人	鲍奇一、黄慧超、董滨、邵珩、周婧凡、赵兰忠
		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朝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朝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策韵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自然人	张林甫、张杜甫
				顾玉峰	自然人	顾玉峰
31	庐峰新能	陈卫、冯苏宁、刘芳、梁丰、刘光涛、韩钟伟、张志清、苏志民等 39 名自然人	-	-	自然人	陈卫、冯苏宁、刘芳、梁丰、刘光涛、韩钟伟、张志清、苏志民等 39 名自然人
		上海庐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	盛和谨丰	西安盛邦和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涛、马元龙、刘世锋、靳旭亮、崔东海、杨辉、罗北晨、党斐	-	自然人	董涛、马元龙、刘世锋、靳旭亮、崔东海、杨辉、罗北晨、党斐
		赵平刚、张奕夫、姚乔瀚、洪杰、杨辉、张树娟、张立东、徐希娜等 10 名自然人	-	-	自然人	赵平刚、张奕夫、姚乔瀚、洪杰、杨辉、张树娟、张立东等 10 名自然人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33	广东长拓石	海南长博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吴经胜、孔怀莹、虞培清、吴有坤、郭敏芳、胡可、姜东、弓玉如等 17 名自然人	-	自然人	吴经胜、孔怀莹、虞培清、吴有坤、郭敏芳、胡可、姜东、弓玉如等 17 名自然人
			海南长汇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汪功文、王恭彬	自然人	汪功文、王恭彬
		上海裕唐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谋宝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深圳市天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自然人	李文、王永华
				上海载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自然人	袁雪梅
			上海载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袁雪梅	自然人	袁雪梅
			袁雪梅	-	自然人	袁雪梅
		东莞金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	-	国有企业	东莞金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智机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智能机器人研究院	-	事业单位	广东省智能机器人研究院
		上海科创中心二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等 12 个合伙人	-	自然人	柳玉进、乔非、杨斌、康鸣、袁智德
				-	上市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等 8 家上市公司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	国有企业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嘉定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嘉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	无法穿透	The Prudential Insurance Company of America（美国保德信保险公司）（系上市公司 Prudential Financial, Inc. 控制的公司）
		海南长睿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吴经胜、杨海燕、虞培清、丁忠民	-	自然人	吴经胜、杨海燕、虞培清、丁忠民
			海南长汇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汪功文、汪恭彬	自然人	汪功文、汪恭彬
			上海裕唐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谋宝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自然人	李文、王永华、袁雪梅
				上海载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自然人	袁雪梅
				袁雪梅	自然人	袁雪梅
			东莞广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渐开线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自然人	张国军、刘国祥、卢亚、倪明堂、李晓涛、袁春申、师宏、王玲等 13名自然人
				广东广智院创业投资有	事业单位	广东省智能机器人研究院

序号	直接持股的机构股东名称	第一层出资人	第二层出资人	第三层出资人	最终持有人类型	最终持有人名称/姓名
				限公司		
		深圳怡化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彭彤、陈志云	-	自然人	彭彤、陈志云
		广东长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南长勤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吴经胜、丁忠民、虞培清、王建、周昌、姜洁	自然人	吴经胜、丁忠民、虞培清、王建、周昌、姜洁
			海南长汇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汪功文、汪恭彬	自然人	汪功文、汪恭彬
			东莞渐开线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东莞知联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自然人	张国军、刘国祥、卢亚、倪明堂、李晓涛、袁春申、师宏、王玲等13名自然人
			广东广智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智能机器人研究院	事业单位	广东省智能机器人研究院
34	海和创投	北京金亨恒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隋忠海、张浩、潘岩	-	自然人	隋忠海、张浩、潘岩
		余进江、曾爱良、孔敏、杜齐温	-	-	自然人	余进江、曾爱良、孔敏、杜齐温

注：

- 1、上述信息系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公开披露信息及部分股东确认为依据；
- 2、最终持有人中无法穿透的主体系指境外持股主体、循环持股主体或穿透持股比例不足10万股或0.01%的主体；
- 3、香港奕胜、香港锦程、LVC ENERGY、GNTR香港系标的公司的境外股东，其投资标的公司事宜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已报送外商投资信息，该等股东出资已办理FDI登记。

2、出资人与包括梁丰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内的其他交易主体、标的公司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根据标的公司的确认并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网站，出资人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的其他交易对方、标的公司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存在如下关系：

(1) 交易对方上海阔元系交易对方梁丰持有 100%股权的企业；上海阔元同时通过交易对方宁波善浩间接持有标的公司股份，并担任宁波善浩执行事务合伙人；梁丰同时通过交易对方庐峰新能间接持有标的公司股权；

(2) 交易对方宁波善浩中，有限合伙人邵晓梅为交易对方梁丰之配偶，其余有限合伙人系标的公司员工；

(3) 交易对方香港奕胜系交易对方易曦持有 100%股权的企业；

(4) 交易对方陈卫系标的公司董事，并通过交易对方庐峰新能、宁波昂凡间接持有标的公司股权；

(5) 标的公司董事韩钟伟通过交易对方宁波昂凡、庐峰新能、福建大盈间接持有标的公司股权；

(6) 标的公司董事林曲坚通过交易对方宁波善浩、香港锦程、庐峰新能、晟源投资间接持有标的公司股权；

(7) 标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胡爱斌、黄善富通过交易对方宁波善浩、晟源投资间接持有标的公司股权；

(8) 标的公司关联企业西安明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梁丰的配偶曾经控制的企业）通过福源投资间接持有标的公司股权；

(9) 交易对方赵孝连、亚派新能源、熊小川、张乎振、雷鸣、陈世阳均系标的公司子公司高点科技的原股东；

(10) 交易对方庐峰新能同时系交易对方福源投资的出资人，交易对方梁丰通过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上海庐峰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系庐峰新能的基金管理人；

(11) 交易对方雷鸣同时系交易对方东业贰期基金管理人深圳市前海东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12) 交易对方福源投资、宁波丰翊、诺达投资均系米林县联动丰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基金；

(13) 交易对方华瑞投资、晟源投资均系深圳市前海科控丰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基金，由交易对方梁丰实际控制的上海庐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持有深圳市前海科控丰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的股权；

(14) 交易对方梁丰通过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上海庐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系交易对方泰康乾贞的有限合伙人之一；

(15) 交易对方海和创投、瑞雪投资均系北京金亨恒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投资基金；

(16) 交易对方高林锦源、高林厚健均系高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或其控制的管理人管理的私募投资基金；

(17) 交易对方乐柏投资、上海檀英均系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投资基金；交易对方 LVC ENERGY 与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受同一控制；

(18) 交易对方招银新动能、招银成长拾捌号穿透后主要出资人均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股权分布满足上市条件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5.1 条第一款第（九）项，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指社会公众股东持有的股份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25%，公司股本总额超过 4 亿元的，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10%；社会公众股东是指除持有上市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以外的上市公司其他股东。

根据标的公司上一轮融资完成后的估值、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预计本次

交易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超过 4 亿元，社会公众持股总数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公司股权分布满足上市条件。

（五）按穿透情况逐级披露相关方入股及实际出资时间、资金来源

标的公司非自然人股东已提供相关资料并确认了上层出资人入股及实际出资时间、资金来源情况，具体如下（注：以下入股时间以相关股东/合伙人对上一层主体首次取得股权或份额时间为准；出资时间以最近一次出资款支付时间为准，转让取得权益的以转让时间为出资时间）：

1、上海阔元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梁丰	2017.07	2020.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宁波善浩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宁波中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海阔元	2018.05	2020.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邵晓梅	2018.05	2020.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黄善富	2020.08	2020.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林曲坚	2020.03	2020.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李耀麟	2020.03	2020.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白洁	2020.03	2020.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孙传起	2020.03	2020.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胡爱斌	2020.08	2020.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王勇	2020.08	2020.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司长波	2023.05	2023.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孟庆国	2020.03	2020.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尹宣文	2020.08	2020.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马佩	2020.03	2020.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傅强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香港奕胜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	------	--------	------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易曦	2017.08	2018.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香港锦程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陈海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香港奕达投资有限公司	2022.03	2022.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MAJORPROFESSIONALLIMITED	2022.03	2022.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SHEENYVALUELIMITED	2022.03	2022.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诺达投资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丰翊投资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珠海市睿拓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苏州先莱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福建三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米林县联动丰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珠海昊明云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季和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王福元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李苗颜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王美琴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洪谦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王大丽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苏莹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胡珊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曾向阳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志文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梁钜枝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崔小丽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吴影颀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晖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孙明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罗晓茜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单群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崔海勇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钟泽文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姜锁兰	2022.01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岸元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杨力兴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丁承龙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赵征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甘源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宁波昂凡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陈卫	2019.12	2020.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芳	2019.12	2020.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韩钟伟	2019.12	2020.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冯苏宁	2019.12	2020.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朝霞	2019.12	2020.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福源投资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米林县联动丰业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2020.1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西安明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0.1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福建省庐峰新能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1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胡峰峰	2020.1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朱利明	2020.1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陈小荣	2020.1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程彩霞	2020.1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苏莹	2020.1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王大丽	2020.1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聂端端	2020.1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马佩	2020.1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林雯	2020.1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金文成	2020.1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邵帆	2020.1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芳	2020.1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韩伟	2020.1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朱律军	2020.1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吴淑玲	2020.1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8、泰康乾贞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北京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3.01	2023.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海庐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3.01	2023.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023.01	2023.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9、福建大盈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韩钟伟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冯苏宁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芳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志清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光涛	2020.10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勇标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李庆民	2020.10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齐晓东	2020.10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王晓明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方祺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LVC ENERGY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LOYAL VALLEY CAPITAL ADVANTAGE FUND III LP	2021.07	2022.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瑞雪投资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	------	--------	------

北京金亨恒源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徐远新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黄士斌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周研	2020.10	2021.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巩毅涛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邹春勇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聂浩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郭维东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解金库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柴春芳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郑朝辉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郭世华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吴静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宗文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艾春琳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英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蒋志武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王瑞刚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史真真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王成红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杨明华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王云娟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黄博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杨浩田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江璟辉	2022.07	2022.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忠涛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李秀凤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李登飞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揭焱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韩学彬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莫德稳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武林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李庆龙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苗宇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朱继涛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代永军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效峰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周素霞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王兆荣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王春莲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朱艳华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爽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侯宾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晓瑞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朱高稳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施伟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赵伟杰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俊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剑光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亚派新能源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吴影颀	2018.04	2018.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俞青	2019.06	201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高勇	2018.04	2018.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尹智雄	2018.04	2018.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聂端端	2019.07	2019.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夏春	2021.12	202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袁健	2018.04	2018.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建军	2018.04	2018.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文麒玮	2018.04	2018.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徐镇瑜	2021.12	202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陈小荣	2018.04	2018.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徐鸿冠	2018.04	2018.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卢君	2018.04	2018.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黄斌	2018.04	2018.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谷仍贤	2018.04	2018.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陈永文	2018.04	2018.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	---------	---------	---------

13、乐柏投资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7.08	系管理人, 无需出资	—
珠海横琴旭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珠海市横琴旭勒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022.01	2022.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陈伟	2022.01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王向东	2022.01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蓉	2022.01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熊佳	2022.01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王思勉	2022.01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2022.01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豪客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01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赵永生	2017.08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李金红	2022.01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东业贰期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深圳市前海东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8.05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尹丽霞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周斌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石岩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向庆华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文武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巍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严益龙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林耿东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小全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曾强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南明哲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胡赫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东任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于宪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罗宇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陈瑜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斌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何富林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熊高权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魏书凯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卢振海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李凤祥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韦富桂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姜武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杨灿强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中文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丁肖逸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李贺晨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存敏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宋晓霞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虞俊彦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施周凯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饶家莉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高玲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李琚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贾红英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汪金华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鲁新刚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陈昶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周雯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毛俊峰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柴闾方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陈庆忠	2020.10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GNTR香港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	------	--------	------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GNTR VII HK Holdings Limited	2021.11	2022.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CLMT V Holdings Limited	2022.07	2022.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晟源投资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深圳市前海科控丰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赵孝连	2021.08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邵晓梅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林曲坚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黄善富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李耀麟	2021.08	202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孙宏生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王军利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孟益	2021.08	202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冯剑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孟庆国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俊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尹宣文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周晓锋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许秋韵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陈榕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孙希明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鸿贤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钟子鑫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柏贤君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许瞿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让	2021.08	202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钱芳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薛春杨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胡爱斌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涛	2021.08	202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濮文涛	2021.08	202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周冬生	2021.08	202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赵福波	2021.08	202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孙林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宁德新能源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8.03	2013.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晨道投资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宜宾市新兴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04	2021.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问鼎投资有限公司	2021.04	2021.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青岛佳裕宏德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04	2021.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信银（宁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04	2021.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晨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04	2021.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旅人蕉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中非产能合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2021.11	202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华瑞投资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刘嫻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秦天一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洪谦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杨继红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董良泓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李宏伟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朱晓明	2022.01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范振丽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姚锦聪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冯忆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尚炜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夏均荣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小英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郑欣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杨璘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雯玲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林小红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叶东标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钟运周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文静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深圳市前海科控丰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2.01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高林锦源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朱利明	2022.01	2022.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杨帆	2022.01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梁瑶	2022.01	2022.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陈剑峰	2022.01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王向东	2022.01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隋忠海	2022.01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付瑜	2022.01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雷鸣	2022.01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洋	2022.01	2022.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陈杰	2022.01	2022.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黄梦捷	2022.01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高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22.01	2022.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丰翊投资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广腾汇控股有限公司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井冈山与时偕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中山市广晋合远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米林县联动丰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2018.07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王福元	2018.07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邵明晟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王美琴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薛廉风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陆莺	2018.07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王大丽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伟立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杨惠芳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杨惠容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罗晓茜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陈泽毅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加珠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源峰镕润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厦门源峰投资有限公司	2021.05	系普通合伙人，未 出资	—
厦门源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2021.05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高林厚健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深圳弘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017.0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7.0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0.02	2019.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深圳哈匹十号投资企业（有 限合伙）	2021.03	2020.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一村资本有限公司	2017.02	2020.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西藏长乐投资有限公司	2017.02	2019.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高林莱泰（上海）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0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北京高林投资有限公司	2021.03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高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17.0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文一阳光实业有限公司	2017.02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西藏嘉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7.02	2019.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海智洋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0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海高林固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7.02	20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招银新动能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上海招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07	2020.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代招商财富-招银新动能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020.07	202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招银成长拾捌号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招银国际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2017.03	2017.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招银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2017.06	2017.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招银国际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2017.03	2017.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上海檀英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上海乐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6.03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5.11	系管理人，无需出资	—

28、平潭汇通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海南元宇宙科技有限公司	2021.09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冬梅	2021.09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胡冬霞	2021.09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袁秀英	2021.09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陆引林	2021.09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陈冬梅	2021.09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林新正	2021.04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汪维珍	2021.09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钟春龙	2021.09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黄碧芬	2021.09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04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平潭博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21.09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湖州铭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21.09	202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国策绿色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海南华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1.09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湖州盛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22.07	202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华域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2022.07	2023.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嘉兴昀曜坤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23.03	2023.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海杰堃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09	202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海晶旻企业管理中心(有限 合伙)	2021.09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2021.09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海子璟商务信息管理中心	2021.09	202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嘉兴星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21.09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 公司	2022.07	2023.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宁波保税区比优特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2023.03	2023.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2022.07	2023.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海云骧企业管理中心(有限 合伙)	2021.09	2023.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海科创中心二期私募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07	2023.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海国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1.07	202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国策绿色对标的公司的出资已于2022年2月向标的公司实缴出资前完成向各股东的募集，此后新增股东的新增出资系用于投资标的公司以外的其他项目。

30、宁波锦希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2021.12	202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海朝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11	202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鲍奇一	2021.12	202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黄慧超	2021.12	202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董滨	2021.12	202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邵珩	2021.12	202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周婧凡	2021.12	202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赵兰忠	2021.12	202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庐峰新能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陈卫	2021.12	202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冯苏宁	2021.12	202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芳	2021.12	202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梁丰	2021.12	202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光涛	2021.12	202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韩钟伟	2021.12	202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志清	2021.12	202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苏志民	2020.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谢志娇	2020.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梁天山	2020.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陈海	2020.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尹丽霞	2021.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叶云龙	2020.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全继昆	2020.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王加英	2020.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郭党钰	2020.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林曲坚	2020.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陈庆忠	2021.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李振江	2021.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虞俊彦	2021.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文武	2021.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严益龙	2021.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剑光	2021.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小全	2021.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方祺	2021.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陈兰华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周文森	2021.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刘巍	2021.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丁肖逸	2021.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陈瑜	2021.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韦富桂	2021.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石岩	2021.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周斌	2021.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魏书凯	2021.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王丽平	2021.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田辉	2021.12	202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杨灿强	2021.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陈广霞	2020.11	202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李珺	2021.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海庐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0.11	202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盛和谨丰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西安盛邦和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9	2023.5	自有或自筹资金
邢少杰	2022.9	2023.5	自有或自筹资金
赵平刚	2023.5	2023.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奕夫	2023.5	2023.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姚乔瀚	2023.5	2023.5	自有或自筹资金
洪杰	2023.5	2023.5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杨辉	2023.5	2023.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树娟	2023.5	2023.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张立东	2023.5	2023.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徐希娜	2023.5	2023.5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李栋	2023.5	2023.5	自有或自筹资金
----	--------	--------	---------

33、广东长拓石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海南长博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05	202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海裕唐实业有限公司	2021.05	202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东莞金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021.05	202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姚立生	2021.05	202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广东智机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1.05	202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海科创中心二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04	2023.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海南长睿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05	202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栗军	2021.05	202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聂建明	2021.05	202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深圳怡化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1.05	202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虞庆峰	2021.05	2021.06	
胡晓芹	2023.04	2023.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广东长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05	202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述股东中上海科创中心二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胡晓芹系最近 6 个月内的新增合伙人，分别通过受让原合伙人海南长博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聂建明的部分份额成为合伙人。

34、海和创投

姓名或名称	入股时间	实际出资时间	资金来源
余进江	2023.5	2023.5	自有或自筹资金
曾爱良	2023.5	2023.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孔敏	2023.5	2023.5	自有或自筹资金
杜齐温	2023.5	2023.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北京金亨恒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3.5	2023.5	自有或自筹资金

根据上述交易对方的确认，其用于投资标的公司的资金不涉及杠杆资金。

（六）交易对方各股东的具体锁定期安排

根据标的公司企业登记资料，标的公司各股东对标的公司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
1	梁丰	2018年8月至今
2	上海阔元	2018年5月至今
3	宁波善浩	2018年5月至今
4	易曦	2020年2月至今
5	香港奕胜	2020年2月至今
6	香港锦程	2020年2月至今
7	宁波昂凡	2020年2月至今
8	福建大盈	2020年11月至今
9	陈卫	2020年11月至今
10	福源投资	2020年12月至今
11	瑞雪投资	2020年12月至今
12	东业贰期	2020年12月至今
13	晟源投资	2020年12月至今
14	丰翊投资	2020年12月至今
15	赵孝连	2021年3月至今
16	亚派新能源	2021年3月至今
17	熊小川	2021年3月至今
18	张乎振	2021年3月至今
19	雷鸣	2021年3月至今
20	陈世阳	2021年3月至今
21	宁德新能源	2022年1月至今
22	晨道投资	2022年1月至今
23	旅人蕉	2022年1月至今
24	杨智峰	2022年1月至今
25	招银新动能	2022年1月至今
26	招银成长拾捌号	2022年1月至今
27	上海檀英	2022年7月至今
28	乐柏投资	2022年7月至今

序号	股东名称	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
29	GNTR 香港	2022 年 7 月至今
30	LVCENERGY	2022 年 7 月至今
31	高林厚健	2022 年 7 月至今
32	源峰镕润	2022 年 7 月至今
33	平潭汇通	2022 年 7 月至今
34	国策绿色	2022 年 7 月至今
35	宁波锦希	2022 年 7 月至今
36	广东长拓石	2022 年 7 月至今
37	诺达投资	2022 年 7 月至今
38	华瑞投资	2022 年 7 月至今
39	高林锦源	2022 年 7 月至今
40	泰康乾贞	2023 年 5 月至今
41	庐峰新能	2023 年 5 月至今
42	盛和谨丰	2023 年 5 月至今
43	海和创投	2023 年 5 月至今

梁丰、上海阔元、宁波善浩因本次发行而取得上市公司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股份发行价格，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交易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则其认购的股份将在上述限售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易曦、香港奕胜、香港锦程、宁波昂凡、福建大盈、陈卫、福源投资、瑞雪投资、东业贰期、晟源投资、丰翊投资、赵孝连、亚派新能源、熊小川、张乎振、雷鸣、陈世阳、宁德新能源、晨道投资、旅人蕉、杨智峰、招银新动能、招银成长拾捌号持有标的资产权益已超过 12 个月，该等股东因本次发行而取得日播时尚的股份时，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内不得转让。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海檀英、乐柏投资、GNTR 香港、LVC ENERGY、高林厚健、源峰镕润、平潭汇通、国策绿色、宁波锦希、广东长拓石、诺达投资、华瑞投资、高林锦源、泰康乾贞、庐峰新能、盛和谨丰、海和创投持有标的资

产权益尚不足 12 个月，若因本次发行而取得日播时尚的股份时，该等股东持有标的资产权益不足 12 个月，其因本次交易所获日播时尚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若届时持有标的资产权益超过 12 个月的，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内不得转让。

交易对方已就上述股份锁定事宜出具书面承诺，除上述股份锁定安排外，交易对方各股东暂无其他关于锁定期的安排。

（七）交易对方穿透后不超过 200 人

拟参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合计 43 名，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企查查网站（<https://www.qcc.com/>）、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公示网站（<https://gs.amac.org.cn/amac-infodisc/res/pof/fund/index.html>）等方式查询交易对方穿透至自然人、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国有控股或管理主体、已备案的私募基金及境外主体情况，穿透后标的公司股东人数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类型	是否穿透计算	穿透后最终持有人情况	穿透计算人数
1	梁丰	自然人	否	—	1
2	上海阔元	有限责任公司	是	标的公司直接股东梁丰	0
3	宁波善浩	有限合伙企业	是	剔除重复股东后为 61 名自然人	61
4	易曦	自然人	否	—	1
5	香港奕胜	境外有限公司	是	标的公司直接股东易曦	0
6	香港锦程	境外有限公司	是	剔除重复股东后为 3 名自然人	3
7	宁波昂凡	有限合伙企业	是	剔除重复股东后为 4 名自然人	4
8	福建大盈	有限合伙企业	是	剔除重复股东后为 7 名自然人	7
9	陈卫	自然人	否	—	1
10	福源投资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SNJ899）	否	—	1
11	瑞雪投资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SNC997）	否	—	1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类型	是否穿透计算	穿透后最终持有人情况	穿透计算人数
12	东业贰期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SEH318）	否	—	1
13	晟源投资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SND506）	否	—	1
14	丰翊投资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SND503）	否	—	1
15	赵孝连	自然人	否	—	1
16	亚派新能源	有限合伙企业	是	16名自然人	16
17	熊小川	自然人	否	—	1
18	张乎振	自然人	否	—	1
19	雷鸣	自然人	否	—	1
20	陈世阳	自然人	否	—	1
21	宁德新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	是	1名境外上市公司	1
22	晨道投资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SQM734）	否	—	1
23	旅人蕉	国有控股企业	否	—	1
24	杨智峰	自然人	否	—	1
25	招银新动能	国有控股企业	否	—	1
26	招银成长拾捌号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SW8966）	否	—	1
27	上海檀英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SE7142）	否	—	1
28	乐柏投资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STP959）	否	—	1
29	GNTR 香港	境外有限公司	否	—	1
30	LVCENERGY	境外有限公司	否	—	1
31	高林厚健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SS1511）	否	—	1
32	源峰裕润	有限合伙企业	是	1名已备案私募基金（厦门源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备案号：SLX842）及7名自然人	8
33	平潭汇通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SSJ735）	否	—	1
34	国策绿色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SSH337）	否	—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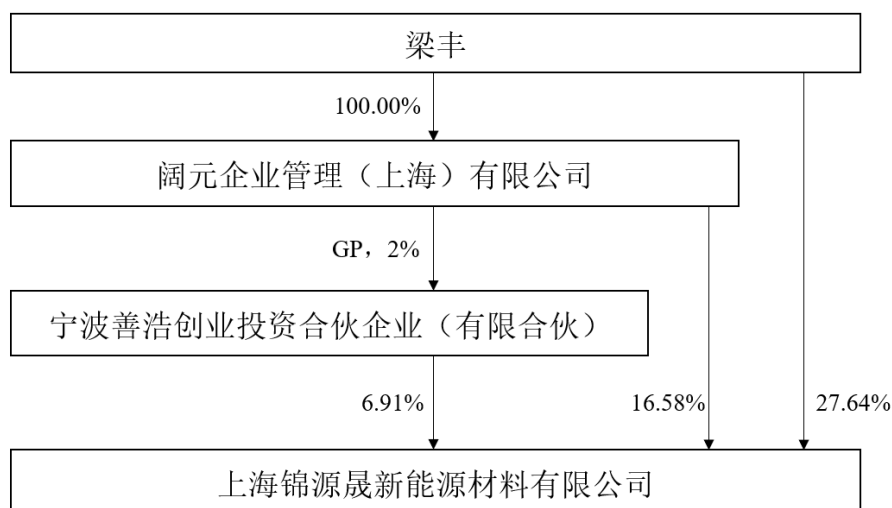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类型	是否穿透计算	穿透后最终持有人情况	穿透计算人数
35	宁波锦希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STM608）	否	—	1
36	广东长拓石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SQV954）	否	—	1
37	诺达投资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备案号：STT341）	否	—	1
38	华瑞投资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STU257）	否	—	1
39	高林锦源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SVA059）	否	—	1
40	泰康乾贞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SZD885）	否	—	1
41	庐峰新能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SNH591）	否	—	1
42	盛和谨丰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SGB518）	否	—	1
43	海和创投	已备案私募基金（备案号：SB0004）	否	—	1
合计人数					134

综上，交易对方穿透后未超过 200 人，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的相关规定。

三、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梁丰直接持有锦源晟注册资本的 27.64%，并通过上海阔元、宁波善浩间接控制锦源晟注册资本的 23.49%，合计控制锦源晟注册资本的 51.13%，为锦源晟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锦源晟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注：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标的公司股东泰康乾贞已与标的公司签署增资协议，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待完成实缴出资。相关股权比例为增资完成后比例。

四、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和主要经营产品

标的主营业务为新能源电池正极前驱体材料及上游关键矿产资源一体化的研究、开发和制造业务。

标的公司在上海临港自贸区新片区设立全球管理与科创总部，在深圳和贵州设立了研发中心与中试产线，在四川和贵州投建了新型先进正极前驱体材料制造基地，在刚果（金）开发了多个铜钴矿资源及冶炼项目，在印尼布局了红土镍矿资源及冶炼项目。标的公司主要产品涵盖了新能源电池正极前驱体材料的主流产品四氧化三钴和三元前驱体，及其上游关键金属铜、钴和镍等矿产资源的深加工产品粗制氢氧化钴、粗制氢氧化镍、硫酸镍和硫酸钴等。标的公司正在布局投建的产品还有高导电磷酸锰铁锂前驱体、钠电与锰系材料等。

（二）标的公司的业务模式、所处产业链环节、提供的主要附加值、技术门槛，同行业竞争对手情况

标的公司业务板块主要分为：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贸易及其他板块。

1、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

（1）业务模式

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主要进行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基础原料的生产加工。标的公司位于刚果（金）及印尼的冶炼加工厂利用外采或自有矿石进行生产，产出含钴、镍等中间产品后，由标的公司继续加工成为正极材料前驱体，最终销售给下游正极材料生产企业。

（2）所处产业链环节、提供的主要附加值、技术门槛

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处于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产业链。为构建产业链一体化布局，标的公司在刚果（金）、印尼等地建设新能源正极材料所需的钴、镍等关键金属矿产资源冶炼加工产能，并在四川、贵州等地布局新能源正极材料前驱体产能，其下游客户主要为正极材料生产厂家。

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提供的主要附加值为：标的公司构建垂直产业链布局，覆盖矿产资源及对应材料加工，标的公司自采或外购矿产资源进行加工，获得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所需的钴、镍等中间产品，并利用自有前驱体材料加工主体进行进一步加工，形成前驱体材料。

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产业链技术门槛主要体现在新能源电池对产品的续航能力、安全性、成本控制等诸多方面的严苛指标要求，标的公司所生产的前驱体材料对化学成分、物理性能都有着严格的要求，企业需具备较强的工艺技术水平 and 开发新产品的能力，以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

（3）同行业竞争对手情况

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业务板块目前主要产品为正极材料、粗制氢氧化钴、硫酸钴等，筛选主要产品较为相近的上市公司作为该业务板块竞争对手，主要有华友钴业、中伟股份、格林美等。

主要竞争对手	主营业务情况
--------	--------

主要竞争对手	主营业务情况
华友钴业	华友钴业（A股代码：603799）成立于2002年，总部位于浙江桐乡经济开发区，是一家拥有从钴镍锂资源开发到锂电材料制造一体化产业链，致力于发展低碳环保新能源锂电材料的高新技术企业。华友钴业主要产品为锂电正极材料前驱体、钴的化学品以及铜镍金属。华友钴业经过多年发展积淀，完成了总部在桐乡、资源保障在非洲、制造基地在衢州、市场在全球的空间布局。形成了自有矿产资源为保障，钴新材料为核心，铜、镍产品为辅助，集采、选、冶、新材料深加工于一体的纵向一体化产业结构。华友钴业主要从事新能源锂电材料和钴新材料产品的研发制造业务。2022年，华友钴业的钴产品销量达到38,498吨（折合金属量），实现营业收入630.34亿元。
中伟股份	中伟股份（A股代码：300919）主要从事锂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的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三元前驱体、四氧化三钴，分别用于生产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正极材料。为进一步增强锂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主要原材料的保障能力，中伟股份向产业链上游延伸，已形成了镍、钴中间品湿法加工硫酸镍、硫酸钴以及锂离子电池循环回收产能，与前驱体产业形成了良好的产业链协同优势。2022年，中伟股份实现营业收入303.44亿元。
格林美	格林美（A股代码：002340）是中国规模最大的采用废弃资源循环再造超细钴镍粉体的企业，致力于循环技术产业的研究与产业化。格林美已建成废旧电池与钴镍钨资源循环利用基地、超细钴粉制造基地、三元动力电池原料与材料制造基地、电子废弃物与报废汽车循环利用基地。2022年，格林美实现营业收入293.92亿元。

与竞争对手相比，标的公司成立时间较晚，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产能仍在逐步建设中，当前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产能及销售规模较小，行业地位及近三年业绩表现与前述竞争对手不具有可比性。

2、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

（1）业务模式

标的公司在刚果（金）及印尼建造资源开发与金属冶炼加工基地，使用自采或外购矿石原料进行冶炼、加工。针对资源开发与金属冶炼板块，刚果（金）生产基地主要冶炼加工产品为阴极铜，印尼生产基地目前主要冶炼加工产品为镍铁。金属冶炼板块产品主要通过下游贸易商实现销售。

（2）所处产业链环节、提供的主要附加值、技术门槛

标的公司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属于矿产开发、金属冶炼加工产业链。标的公司提供的附加值主要为自有矿产开发、有色金属冶炼、销售等。矿产开采及冶炼的技术门槛，主要体现在资源的获取、矿石开采与回收效率的提高、

选矿与冶炼处理能力以及尾渣/尾液中的金属回收能力。

（3）同行业竞争对手情况

标的公司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产品规模与传统矿产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企业相比较小，在行业内不属于重点企业。

最近三年标的公司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收入均来自刚果（金）冶炼加工铜钴矿产出的阴极铜，故选取正极材料及原料行业中在刚果（金）冶炼铜钴矿的企业作为竞争对手，主要有腾远钴业、寒锐钴业。

主要竞争对手	主营业务情况
腾远钴业	腾远钴业（A股代码：301219）主要从事钴、铜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氯化钴、硫酸钴及电积钴、电积铜。腾远钴业在刚果（金）设立刚果腾远，作为公司在刚果（金）的矿石原料采购基地和产品初加工基地。2022年，腾远钴业的营业收入为48.00亿元，其中铜产品16.47亿元。
寒锐钴业	寒锐钴业（A股代码：300618）主要从事金属钴粉及其他钴产品、铜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寒锐钴业拥有完整的原材料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有较强的供应链自我保障能力。寒锐钴业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在刚果（金）租赁开采、收购的铜钴矿石，以及直接外部采购、委托外部加工的碳酸钴等钴盐中间产品。寒锐钴业深耕刚果（金）市场，建立了稳定的原料供应渠道，拥有稳定且低成本的原料供应，生产成本优势明显。2022年，寒锐钴业实现营业收入50.87亿元，其中铜产品收入25.22亿元。

最近三年，标的公司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收入规模随着产能的提升逐渐提高，毛利率水平呈下降趋势，主要系阴极铜价格下降所致，符合行业发展趋势。

3、贸易业务及其他板块

标的公司开展贸易业务主要为熟悉了解新能源材料领域市场环境及铜、钴、镍等金属相关产品在产业链内流转方式，建立经营渠道与客户关系，以及为自身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关键矿产资源一体化业务提供采供销保障服务。贸易业务暂未作为标的公司主要发展方向。

（三）核心竞争力

1、上游金属资源布局与产业链一体化优势

技术创新和成本优势是新能源电池材料行业的关键竞争要素，上游关键金属资源的布局，能够为新能源材料生产商提供强有力的资源保障和成本优势。标的公司目前已在刚果（金）投资布局了4个铜钴资源项目，并建设了2座铜钴湿法冶炼工厂；在印尼与当地红土镍矿资源方合作投资布局了红土镍矿的火法和湿法冶炼产能，并由合作方提供红土镍矿资源保障。深度布局上游关键金属资源，实现产业链一体化协同，不仅可以保证原料的稳定供应，而且可以控制成本，为短流程工艺创新提供了可能，是标的公司在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行业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

2、研发和工艺创新优势

标的公司在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领域拥有深厚的技术和研发储备，不仅涉及前驱体材料技术、高电压钴酸锂、低钴多元材料、单晶材料以及4.4-4.6V多相接枝材料等多个领域，还在资源开发与金属冶炼端储备有低品位资源回收和协同复合浸出等先进的工艺技术，可以提高镍钴和铜钴金属的产出、降低生产成本。标的公司已建成由功能材料、工艺开发、理化检测、应用研究和前沿探索等研究模块组成的系统性材料技术研发与产业化研究体系，以领先的研发技术引领材料创新，在未来市场中差异化定位业务发展。

标的公司在金属矿产资源开发、冶炼及加工业务开展过程中，不断探索工艺创新。标的公司开发的协同复合浸出工艺，能够显著提高镍钴和铜金属的产出，相较于目前行业主流工艺技术路线具有建设投资强度和生产成本更低等显著优势。

3、产业资源优势

依托深厚的工艺技术优势、研发储备和上游资源保障，本着互利共赢和优势互补的原则，标的公司新能源电池正极前驱体材料业务与行业内知名头部企业厦钨新能、巴斯夫杉杉等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并积极推进产品开发、认证、商务合作等相关工作。标的公司矿产资源开发、冶炼及加工业务的主要客户覆盖

了国际知名大宗商品贸易商，如托克、嘉能可等。同时，标的公司与碳纳米管头部企业天奈科技合作开发磷酸锰铁锂复合碳管的改性产品，并通过设立合资公司进行前沿技术产品的产业化。

（四）标的公司主要客户和主要供应商

1、主要客户情况

最近三年，标的公司主要客户有：

客户	合作内容	合作期限
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		
厦门建发高科有限公司	氢氧化钴销售	2023年-2023年
湖南金源新材料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氢氧化钴销售	2023年-2023年
上海泓铷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氢氧化钴销售	2023年-2023年
惠州市慧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正极材料销售	2022年-2023年
厦门象屿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氢氧化钴销售	2022年-2023年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氢氧化钴销售	2022年-2023年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宁乡）有限公司	氢氧化钴销售	2022年-2023年
惠州市聚诚科技有限公司	正极材料销售	2022年-2023年
惠州市赛能电池有限公司	正极材料销售	2022年-2023年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氢氧化钴销售	2022年-2023年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氢氧化钴销售	2021年-2023年
南京赫乐迪新能源有限公司	正极材料销售	2021年-2023年
江苏智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正极材料销售	2021年-2023年
东莞市贝玛特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正极材料销售	2021年-2023年
广东省华米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正极材料销售	2021年-2023年
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		
MRI TRADING AG	阴极铜销售	2022年-2023年
CITIC METAL (HK) LIMITED	阴极铜销售	2021年-2023年
GLENCORE	阴极铜销售	2022年-2023年
香港海亮	阴极铜销售	2021年-2023年
ASK Resources	阴极铜销售	2021年-2022年
SAMSUNG C&T	阴极铜销售	2020年-2023年
GERALD METALS	阴极铜销售	2020年-2021年
TRANSAMINE	阴极铜销售	2020年-2022年
TRAXYS	阴极铜销售	2020年-2021年
EAGLE METAL	阴极铜销售	2020年-2022年
贸易业务及其他板块		
上海三谦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氯化钴贸易	2019年-2023年
MINING CHEMICAL SUPPLIERS SAS	硫酸销售	2023年-2023年
TAF LINK SARL	片碱	2022年-2023年

客户	合作内容	合作期限
TF Cargoes	焦亚硫酸钠贸易	2022年-2023年
LA COMPAGNIE MINIERE DE LUISHA SAS	硫酸销售	2021年-2023年
GOLDEN HOLD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硫磺销售	2021年-2023年
CMOC KISANFU MINING SARL	硫酸销售	2022年-2023年
METAL MINES SARL	氧化镁销售	2022年-2023年
CNMC CONGO COMPAGNIE MINIERE SARL	矿石贸易	2021年-2023年
CONGO DONGFANG INTERNATIONAL MINING SAS	萃取剂	2021年-2023年
LA MINIERE DE KASOMBO MIKAS SAS	萃取剂	2021年-2023年

2、主要供应商情况

最近三年，标的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供应商有：

供应商	合作内容	合作期限
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		
上海优塔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轻质白油	2022年-2023年
包头市蒙荣精细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萃取剂 P507/P204	2022年-2023年
淄博宝君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轻质白油	2022年-2023年
什邡市时代化工有限公司	过氧化氢、硫酸、重质碳酸钙、硫酸亚铁	2022年-2023年
四川鸿力汇化工有限公司	碳酸锂	2022年-2023年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前驱体材料供应	2021年-2023年
江西永兴特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碳酸锂	2021年-2023年
长沙中迈新材料有限公司	前驱体材料供应	2021年-2023年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前驱体材料供应	2021年-2023年
西安创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前驱体材料供应	2021年-2023年
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		
Beta Mining Sarl	氧化矿供应	2020年-2023年
SUNGA SARL	氧化矿供应	2023年-2023年
BAUDOIN MINING SARL	氧化矿供应	2021年-2023年
LUALABA BUSINESS SOLUTION	氧化矿供应	2021年-2023年
Strategic Logistics Procurement Exports Srl	硫磺供应	2021年-2023年
COMMERCE MUTUELLE CONGOLAISE	氧化矿供应	2021年-2022年
CHAMBISHI COPPER SMELTER LIMITED	硫酸、生石灰辅料供应	2021年-2023年
BOLLORE TRANSPORT&LOGISTICS	清关物流服务	2019年-2023年
TENKE FUNGURUME MINING S. A. R. L.	硫酸、生石灰辅料供应	2020年-2022年
CONGO DONGFANG INTERNATIONAL MINING SAS	硫酸、生石灰辅料供应	2020年-2022年
Societe miniere du katanga sarl	氧化矿供应	2020年-2023年

供应商	合作内容	合作期限
贸易业务及其他板块		
北京盛伦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运输商	2019年-2023年
衢州华友钴新材料有限公司	氯化钴	2020年-2023年

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标的公司主要客户为正极材料前驱体、正极材料生产厂家等，主要供应商为碳酸锂、硫酸、萃取剂、轻质白油、前驱体生产厂家；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标的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宗商品贸易商，主要供应商为矿石、物流及辅料供应商；贸易业务及其他板块主要客户为贸易商，主要供应商为原料生产厂家、物流运输商等。不存在标的公司为其主要客户的主要供应商、其主要供应商的主要客户的情形。

综上，标的公司及其董监高、实际控制人与上述主要客户及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联系，标的资产对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标的公司具有独立经营的能力，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

（五）标的公司获取订单的主要方式、在手订单情况

1、标的公司获取订单主要方式

标的公司主要以产品品质、性能、价格、及时交付能力、行业口碑、管理层声誉以及客户合作信任为基础，通过商务谈判方式获取订单。目前阴极铜产品在手订单均与客户签订了2023年年度长单，执行中的合同量为70,000吨/年，合同总金额约5亿美元。粗制氢氧化钴主要客户为国内正极材料产业链知名企业腾远钴业、格林美和巴斯夫杉杉等。

2、在手订单及合作协议签署情况分析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标的公司目前在手订单或已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	在手订单 /战略合作协议	主要客户
阴极铜	70,000吨/年	SAMSUNG C&T、GLENCORE、CITIC METAL、香港海亮、TRANSAMINE、TRAFIGURA等
粗制氢氧化钴	短期订单	腾远钴业、格林美和巴斯夫杉杉等
钴盐	短期订单	巴斯夫杉杉、融捷金属

产品	在手订单 /战略合作协议	主要客户
四氧化三钴	战略合作协议	厦钨新能
三元前驱体	战略合作协议	天力锂能

3、可持续盈利能力及业务开展的稳定性分析

标的公司初步实现了从上游铜、钴、镍资源的冶炼加工到正极材料前驱体的制造，再到正极材料的研发中试的全产业链一体化布局。未来随着标的公司产业链各环节产能的逐步投产和释放，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将能够获得低成本竞争优势和稳定可靠的原料保障。

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业务板块的多个产品线已与下游重点客户建立了紧密的商业合作关系。其中，四氧化三钴产品作为钴酸锂正极材料的前驱体，从产线建设开始就与下游龙头企业厦钨新能进行合作，确保相关产品具备技术领先优势，且为未来的产能消纳提供了一定保障。三元前驱体产品已经与重点目标客户天力锂能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待产品通过客户认证后，约定在三元材料前驱体产品方面进行合作，天力锂能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标的公司的三元前驱体产品（标的公司为天力锂能提供优质的三元前驱体产品，同等条件下，优先保证天力锂能的供应），2024年采购量不低于5,000吨、2025年不低于20,000吨，按照标的公司现有产品及产能规划，分别占标的公司当年产能规划的比例约100%、25%；磷酸（锰）铁锂产品方面已与天奈科技分别成立了由标的公司控股的前驱体合资公司和由天奈科技控股的正极材料合资公司，通过双方在合资公司的股权、技术、市场、产业链协同等方面深度合作，保障标的公司控股的前驱体合资公司的产能消纳。标的公司与巴斯夫杉杉就粗制氢氧化钴和硫酸钴供销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标的公司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的阴极铜产品目前在手订单均与核心客户连续多年合作，按年度签署意向订单，拥有较为稳定的销售途径。

综上所述，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业务板块的多个产品线与下游重点客户建立了紧密的商业合作关系，资源开发与金属冶炼板块的阴极铜产品拥有较为稳定的销售渠道。未来随着标的公司产业链上下游各环节产能的逐步

投产和释放，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将能够实现低成本竞争优势和稳定可靠的原料保障，具备较强的持续盈利能力，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

（六）标的公司贸易业务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标的公司贸易业务开展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营业收入（万元）	-	-	-	34,571.03
毛利率	-	-	-	7.55%
占标的营业收入比例	-	-	-	32.28%
占标的毛利总额比例	-	-	-	5.95%

最近三年及一期，标的公司贸易业务主要为买卖氯化钴等，均为标的公司所处产业相关的贸易业务，与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具有协同性。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生产所需的关键金属原料主要分布在海外，标的公司需要建立贸易渠道为相关产品的运输、购销和保价提供服务。同时，为熟悉了解新能源正极材料领域市场环境与行业内相关产品的经营方式，为新产品提前建立购销渠道与客户关系，标的公司适当开展一些贸易业务，但标的公司并未将贸易业务作为主要发展方向。

（七）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资产的持续运营资金投入情况

1、标的大额资金投入情况

标的公司处于产能扩张期，扩建项目在未来数年需陆续进行资金投入，主要资金投入预期情况如下：

地区	项目	资本性支出金额
刚果（金）	冶炼工程、相关入门费、勘探费、采矿冶炼产能建设	折合人民币 27 亿元
印尼	冶炼工程	折合人民币 96 亿元
四川、贵州	正极材料前驱体相关业务	折合人民币 40 亿元

2、大额资金投入对交易估值的影响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本次交易的拟置入资产的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后续评估假设中将会考虑未来资金投入对交易估值的影响。

3、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财务状况

本次交易后，标的公司虽然需要大额资金投入进行产能扩建，但随着后续工程的陆续投产，将会给标的公司带来规模增长和盈利提升，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整体的财务状况。

五、主要财务数据

最近三年，标的公司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资产总计	961,519.00	595,631.46	380,025.35
负债总计	428,662.54	268,654.21	187,141.17
所有者权益总计	532,856.46	326,977.25	192,884.18
营业收入	304,396.95	190,426.57	107,092.55
净利润	9,796.48	34,152.08	19,107.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74.71	21,418.29	8,74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73.98	16,057.94	31,596.67

最近三年及一期，标的公司主要收入及成本构成、毛利率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分业务板块	分产品	2023 年度 1-3 月（未经审计）				2022 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营收占比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收占比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	正极材料	463.89	0.41%	539.95	-16.39%	5,152.28	1.69%	4,381.55	14.96%
	粗制氢氧化钴	4,851.16	4.32%	5,499.01	-13.35%	10,117.53	3.32%	10,280.95	-1.62%
	硫酸钴	37.94	0.03%	122.99	-224.19%				
	小计	5,315.06	4.74%	6,038.96	-13.62%	15,269.80	5.02%	14,662.50	3.98%
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	阴极铜	100,975.49	89.97%	67,801.23	32.85%	284,238.55	93.38%	193,033.31	32.09%
	小计	100,975.49	89.97%	67,801.23	32.85%	284,238.55	93.38%	193,033.31	32.09%
贸易业务及其他板块	贸易	-	-	-	-	-	-	-	-
	其他	5,947.28	5.30%	4,837.82	18.65%	4,888.60	1.61%	4,097.31	19.31%
	小计	5,947.28	5.30%	4,837.82	18.65%	4,888.60	1.61%	4,097.31	19.31%
合计		112,237.83	100.00%	78,678.01	29.90%	304,396.95	100.00%	211,793.12	30.42%
分业务板块	分产品	2021 年度（未经审计）				2020 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营收占比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收占比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	正极材料	2,922.18	1.53%	2,743.31	6.12%	-	-	-	-
	粗制氢氧化钴	4,106.13	2.16%	2,089.52	49.11%	-	-	-	-
	小计	7,028.31	3.69%	4,832.83	31.24%	-	-	-	-
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	阴极铜	182,903.33	96.05%	95,300.26	47.90%	71,548.08	66.81%	33,037.18	53.83%
	小计	182,903.33	96.05%	95,300.26	47.90%	71,548.08	66.81%	33,037.18	53.83%
贸易业务及其他板块	贸易	-	-	-	-	34,571.03	32.28%	32,144.77	7.55%
	其他	494.93	0.26%	479.88	3.14%	973.44	0.91%	1,129.73	-13.83%
	小计	494.93	0.26%	479.88	3.14%	35,544.47	33.19%	33,274.50	6.82%
合计		190,426.57	100.00%	100,612.96	47.16%	107,092.55	100.00%	66,311.68	38.08%

最近三年及一期，标的公司收入主要由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贸易及其他板块构成。

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自 2021 年起产能逐步形成。其中正极材料收入主要系标的公司收购高点科技后，贵州高点（高点科技全资子公司）所形成收入，毛利率波动主要系贵州高点产线为中试线，具有较强研发属性，产品切换较多，单批产品产量较小。粗制氢氧化钴收入主要为标的公司对外销售粗制氢氧化钴形成，随着标的公司粗制氢氧化钴产能于 2021 年投产，规模逐渐上升，毛利率下降主要系粗制氢氧化钴价格下降导致。2023 年 1-3 月，标的公司硫酸钴产线开始试生产并对外销售部分硫酸钴产品，毛利率为负主要系硫酸钴产线尚处于试生产阶段，运营尚未达到稳定状态，产能尚未释放。

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收入规模逐年上升，主要系阴极铜产量逐渐提高。其中阴极铜毛利率水平呈下降趋势，主要系阴极铜价格下降、辅料成本上升所致。

贸易及其他板块主要系标的公司开展的正极前驱体相关材料贸易业务。2020 年，标的公司开展贸易业务主要为熟悉了解新能源正极材料领域市场环境与铜、钴、镍钴金属相关产品在产业链内流转方式，建立经营渠道与客户关系，以及为自身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关键矿产资源一体化业务提供采供销保障服务，标的公司并未将贸易业务作为主要发展方向。

最近三年及一期，标的公司净利润及归母净利润数据如下：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万元)	变动	金额 (万元)	变动	金额 (万元)	变动	金额 (万元)
净利润	5,046.63	-	9,796.48	-71.32%	34,152.08	78.74%	19,107.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5.52	-	7,574.71	-64.63%	21,418.29	144.88%	8,746.62

2021 年较 2020 年净利润上升主要系标的公司阴极铜销量上升所致。

2022年较2021年净利润下降主要原因系：（1）阴极铜、粗制氢氧化钴产品单价下跌及辅料成本上升，导致毛利下降，且钴产品存货跌价计提；（2）股份支付费用计提。

六、标的公司产业链一体化布局

（一）行业内产业链一体化布局情况

1、产业链一体化布局是行业通行做法

产业链一体化布局是行业内通行做法，主要开展产业链一体化布局的行业内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	产业链布局情况
华友钴业	根据华友钴业2022年年度报告，华友钴业目前已形成了资源、新材料、新能源三大业务一体化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其中，资源业务主要包括钴、镍、锂、铜等有色金属的采、选和初加工，新材料业务主要包括三元材料前驱体和钴、镍新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新能源业务主要聚焦锂电正极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包括三元正极材料和钴酸锂材料。
中伟股份	根据中伟股份2022年年度报告，中伟股份加速前后端冶炼的一体化布局，通过控股新设、股权收购及参股合作等方式加快在镍资源方面的布局，在建及建成资源粗炼端建设产能达12.5万金属吨；此外，为有效打通前后端冶炼，中伟股份在国内铜仁产业基地、宁乡产业基地、钦州产业基地积极推进硫酸镍冶炼产能投建，实现以镍粉/豆、低冰镍、高冰镍、MHP等多种镍原料精炼的多元化。
格林美	格林美印尼青美邦镍资源项目一期工程（3万吨金属镍/年）于2022年9月26日竣工开通，二期4.3万吨金属镍/年项目的建设启动，打造“绿色矿山—绿色冶炼—绿色应用”的上下游互相深度合作的镍资源绿色产业链。

2、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第一，标的公司具有上游金属资源布局与产业链的一体化优势。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的成本占比中绝大部分为镍、钴金属原料成本，根据标的公司目前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业务和上游镍、钴金属资源和冶炼加工产能规划，预计在2026年至2028年，标的公司可实现正极材料前驱体所需大部分上游金属原料的自供，其中标的公司自有冶炼厂可以提供的镍资源供给率分别为43%、100%、94%，钴资源供给率分别为60%、70%、66%，标的公司的正极材料前驱体从上游资源的冶炼加工端开始实现一体化生产工艺流程和产品设计，生产环节和生产

效率能够得到较大优化，从而实现较高的成本优势和稳定供应，并降低金属价格波动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第二，标的公司具有研发和工艺创新优势。标的公司在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领域拥有深厚的技术和研发储备，不仅涉及前驱体材料技术、高电压钴酸锂、低钴多元材料、单晶材料以及 4.4-4.6V 多相接枝材料等多个领域，还在资源开发与金属冶炼领域储备有低品位资源回收和协同复合浸出等先进的工艺技术，可以提高镍钴和铜钴金属的产出、降低生产成本。标的公司已建成由功能材料、工艺开发、理化检测、应用研究和前沿探索等研究模块组成的系统性材料技术研发与产业化研究体系，以领先的研发技术引领材料创新，在未来市场中差异化定位业务发展。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标的公司拥有各类专利 51 项，全资研发类企业深圳高点、贵州高点均为高新技术企业。

第三，标的公司具有人才优势。公司聚集了一批具有丰富海外资源开发经验的有色金属行业专家团队，曾主持或作为核心成员成功开发了赞比亚谦比希铜冶炼厂、谦比希湿法厂；刚果（金）马本德和利卡希湿法冶炼厂；秘鲁特罗莫克铜矿和巴布亚新几内亚瑞木红土镍矿冶炼厂等海外若干大型铜钴镍标杆项目；实际控制人和战略股东在新能源锂离子电池产业基础深厚，构建了在正极材料领域具备深厚积累的研发和经营管理团队，技术储备覆盖了目前新能源电池的全部三大应用场景：消费电子、动力汽车和储能领域。新能源材料事业部总工程师、深圳高点总经理赵孝连先生和资源与金属事业部副总经理、刚果（金）区域中心总经理李耀麟先生均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第四，产业资源优势。标的公司与厦钨新能、巴斯夫杉杉等行业头部企业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在产品开发、认证、商务合作等方面积极推进。标的公司的矿产资源开发、冶炼及加工业务的客户覆盖了国际知名大宗商品贸易商，如托克、嘉能可等。同时，标的公司与天奈科技合作开发磷酸锰铁锂复合碳管的改性产品，并通过设立合资公司进行前沿技术产品的产业化。参股锰业龙头企业大龙汇成，布局磷酸锰铁锂前驱体、锰系和钠电前驱体及正极材料等未来行业重点发展方向，进一步夯实从资源到前驱体的一体化布局。

（二）投资项目的的主要内容

标的公司已在刚果（金）投资 4 个铜钴资源项目，并建设了 2 座铜钴湿法冶炼工厂，在印尼与当地红土镍矿资源方合作投资了红土镍矿的火法和湿法冶炼产能，并由合作方提供红土镍矿资源保障。

1、刚果（金）绿纱年产 3 万吨阴极铜和 3,000 吨粗制氢氧化钴含钴湿法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刚果（金）绿纱年产 3 万吨阴极铜和 3,000 吨粗制氢氧化钴含钴湿法项目
实施主体	Excellen Minerals SARL
投资时间	2019 年
各期投资金额	2019 年 9,577 万美元；2020 年 10,067 万美元；2021 年 3,869 万美元；2022 年 1,158 万美元；2023 年 182 万美元
项目建设期	2019 年-2020 年为建设期，后续进行部分项目改造
投资进度	已建
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该项目主要利用自有或外购矿石生产阴极铜及粗制氢氧化钴。标的公司将阴极铜直接对外销售。粗制氢氧化钴主要由标的公司进一步加工制成钴盐或三氧化二钴。
项目收益分成	合作方持有实施主体 10% 股权，根据公司章程，按股权比例进行收益分配

（2）合作方情况

该项目合作方为自然人 Simeon Tshisangama，与标的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已履行对实施主体的出资义务，无相关违约责任，其基本信息如下：

姓名	Simeon Tshisangama
合作内容	作为该项目实施主体的自然人股东，持有实施主体 10% 股权。Simeon Tshisangama 为该项目矿权的原控制人。
国籍	刚果（金）
合作背景	根据刚果（金）矿业法第 71 bis 条规定，矿业企业的资本中需有刚果籍自然人参股，持有的人员应至少有 10% 的股权

2、刚果（金）鲁依鲁资源年产4万吨阴极铜和7,000吨粗制氢氧化钴含钴湿法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刚果（金）鲁依鲁资源年产4万吨阴极铜和7,000吨粗制氢氧化钴含钴湿法项目
实施主体	Luilu Ressources SAS
投资时间	2019年
各期投资金额	2019年317万美元；2020年98万美元；2021年6,091万美元；2022年14,944万美元；2023年483万美元
项目建设期	2019年-2022年为建设期，后续进行部分项目改造
投资进度	已建
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该项目主要利用自有或外购矿石生产阴极铜及粗制氢氧化钴。标的公司将阴极铜直接对外销售。粗制氢氧化钴主要由标的公司进一步加工制成钴盐或四氧化三钴。
项目收益分成	合作方持有实施主体10%股权，根据公司章程，按股权比例进行收益分配

（2）合作方情况

该项目合作方为自然人 Clement Wachiri Kahilu，与标的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已履行对实施主体的出资义务，无相关违约责任，其基本信息如下：

姓名	Clement Wachiri Kahilu
合作内容	作为该项目实施主体的自然人股东，持有实施主体10%股权
国籍	刚果（金）
合作背景	根据刚果（金）矿业法第71 bis条规定，矿业企业的资本中需有刚果籍自然人参股，持有的人员应至少有10%的股权

3、刚果（金）肯加克拉矿业项目（简称“KIK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刚果（金）肯加克拉矿业项目
实施主体	Kinga-kila Mining SASU
投资时间	2019年

各期投资金额	2021年188万美元；2022年4,874万美元；2023年149万美元
项目建设期	矿山勘探开发中，预计2024年形成产出
投资进度	在建
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该项目当前处于前期矿山开发建设阶段，待矿山开发建设完成后，将作为标的公司铜钴矿石资源储备，开采出铜钴矿后，由标的公司位于刚果（金）的冶炼厂加工为阴极铜及粗制氢氧化钴。
项目收益分成	该项目需向刚果（金）国家矿业公司支付入门费、矿权使用费（产品分成形式）等收益分成

（2）合作方情况

合作方名称	GECAMINES SA，简称：刚果（金）国家矿业公司（GCM）
合作主要内容	该项目实施主体从GECAMINES SA租赁矿权，并向GECAMINES SA支付入门费及收益分成
成立时间	1906年1月1日
注册地	刚果（金）上加丹加省卢本巴西市卢本巴西KAMANYOLA路419号
注册资本	2.401.500.000.000 刚果法郎
主营业务	勘察；矿体勘探和开采；加工矿床中的矿石并进行冶炼；原矿及加工冶炼后的矿石产品的商业化和销售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刚果（金）国家政府
财务数据	合作方未披露
备注	与标的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各主要投资方已履行出资义务、无相关违约责任。

4、刚果（金）夏米图巴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刚果（金）夏米图巴项目
实施主体	Shamitumba SAS
投资时间	2020年
各期投资金额	2020年299万美元；2021年40万美元；2022年32万美元
项目建设期	矿山勘探开发中，预计2023年形成产出
投资进度	在建
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该项目当前处于前期勘探阶段，矿山开发完成后，将作为标的公司铜钴矿石资源储备，开采出铜钴矿后，由标的公司位于刚果（金）的冶炼厂加工为阴极铜及粗制氢氧化钴。

项目收益分成	刚果（金）国家矿业公司持有项目实施主体 30% 股权，根据公司章程，按照股权比例进行分配
--------	--

（2）合作方情况

合作方名称	GECAMINES SA，简称：刚果（金）国家矿业公司（GCM）
合作主要内容	该项目实施主体向 GECAMINES SA 购买该项目对应矿权，且 GECAMINES SA 持有该项目实施主体 30% 股权
成立时间	1906 年 1 月 1 日
注册地	刚果（金）上加丹加省卢本巴西市卢本巴西 KAMANYOLA 路 419 号
注册资本	2.401.500.000.000 刚果法郎
主营业务	勘察；矿体勘探和开采；加工矿床中的矿石并进行冶炼；原矿及加工冶炼后的矿石产品的商业化和销售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刚果（金）国家政府
财务数据	合作方未披露
备注	与标的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各主要投资方已履行出资义务、无相关违约责任。

5、印尼年产 8,000 吨镍铁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印尼年产 8,000 吨镍铁项目
实施主体	PT. Excellen Silo Ferroalloy
投资时间	2021 年
各期投资金额	2021 年 286 万美元；2022 年 3,573 万美元；2023 年 586 万美元
项目建设期	2021 年-2023 年
投资进度	已建
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该项目利用印尼当地红土镍矿，采用火法工艺生产镍铁。
项目收益分成	合作方 PT. Sebuku Iron Lateritic Ores 持有项目实施主体（50% 股权-1 股），根据公司章程，按照股权比例进行分配

（2）合作方情况

合作方名称	PT. Sebuku Iron Lateritic Ores（以下简称“SILO 公司”）
-------	---

合作内容	合作方 PT. Sebuku Iron Lateritic Ores 持有该项目实施主体 (50%股权-1 股), 共同投资建设该项目。且合作方 SILO 公司将按照协议向该项目供应红土镍矿矿石, 作为该项目原料。
成立时间	2004 年 1 月 29 日
注册地	雅加达
注册资本	285,000,000,000.00 印度尼西亚卢比
主营业务	a. 开展采矿业务; b. 开展一般采矿租赁领域的业务, 包括钻探、剥离、采石/采矿、管理、精炼和相关活动; c. 开展矿产品加工工业领域的业务; d. 开展矿业公司配套设施领域的业务, 包括以一般采矿作业为目的的租赁设备、车辆、货物和其他配套设备; e. 开展采矿和石油运输领域业务;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股东 PT WAHANA KARYA MENTARI (45%) 股东 ECHO HOLDINGS PTE. LTD (25%) 股东 EFFENDY TIOS (15%) 股东 PT MILLENNIUM SEBUKU INVESTMENT (11.3%) 股东 HUMA SSOPUTRO (3.7%)
财务数据	合作方未披露
备注	与标的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各主要投资方已履行出资义务、无相关违约责任。

6、印尼年产 11,000 吨电池级硫酸镍钴项目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印尼年产 11,000 吨电池级硫酸镍钴项目
实施主体	PT. Excellen Silo Leaching
投资时间	2021 年
各期投资金额	2021 年 172 万美元; 2022 年 2,741 万美元; 2023 年 1,514 万美元
项目建设期	2021 年-2023 年
投资进度	已建
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该项目利用印尼当地红土镍矿, 采用湿法工艺生产氢氧化镍钴及硫酸镍钴。
项目收益分成	合作方 PT. Sebuku Iron Lateritic Ores 持有该项目实施主体 30% 股权, 根据公司章程, 按照股权比例进行分配

(2) 合作方情况

合作方名称	PT. Sebuku Iron Lateritic Ores
-------	--------------------------------

合作内容	合作方 PT. Sebuku Iron Lateritic Ores 持有该项目实施主体 30% 股权，共同投资建设该项目。且合作方 SILO 公司将按照协议向该项目供应红土镍矿矿石，作为该项目原料。
成立时间	2004 年 1 月 29 日
注册地	雅加达
注册资本	285,000,000,000.00 印度尼西亚卢比
主营业务	a. 开展采矿业务；b. 开展一般采矿租赁领域的业务，包括钻探、剥离、采石/采矿、管理、精炼和相关活动；c. 开展矿产品加工工业领域的业务；d. 开展矿业公司配套设施领域的业务，包括以一般采矿作业为目的的租赁设备、车辆、货物和其他配套设备；e. 开展采矿和石油运输领域业务；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股东 PT WAHANA KARYA MENTARI (45%) 股东 ECHO HOLDINGS PTE. LTD (25%) 股东 EFFENDY TIOS (15%) 股东 PT MILLENNIUM SEBUKU INVESTMENT (11.3%) 股东 HUMA SSOPUTRO (3.7%)
财务数据	合作方未披露
备注	与标的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各主要投资方已履行出资义务、无相关违约责任。

（三）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经验

1、标的公司具备相关生产经营、管理经验

标的公司于 2018 年开始在刚果（金）进行矿产资源投资，并于 2019 年开工建设首个铜钴冶炼厂项目，2020 年该项目投产当年即达产；第二个铜钴冶炼厂于 2022 年投产。标的公司于 2021 年在印尼开工建设首个红土镍矿火法冶炼项目，该项目目前正在试生产过程中；印尼首个红土镍矿湿法冶炼项目正在建设过程中，计划于 2024 年投产。

标的公司设有资源与金属事业部，负责管理刚果（金）、印尼等地的铜钴镍矿等矿产资源的开采和冶炼加工。资源与金属事业部主要管理和技术人员曾在中国多家大型有色金属开发冶炼企业担任中高层管理职务，曾主导或参与开发过刚果（金）、赞比亚、秘鲁和巴布亚新几内亚等地的大型铜钴镍矿及冶炼厂项目，拥有丰富的境内外管理和实践经验。在金属资源开发冶炼技术储备方面，标的公司设有研发中心，下设金属工艺研发部，在各项目公司层面也设有地勘、

生产和工程技术部门。

2、海外铜矿资源开发、冶炼行业壁垒较高

海外矿产资源获取难度较大，冶炼及开发对管理和团队本土化经验要求较高，前期资金投入量大，项目建设阶段需依靠熟悉海外经营环境，拥有丰富海外资源开发、工程建设和冶炼工艺技术经验的人员参与其中，具有一定的行业壁垒。

3、标的公司海外矿产资源开发可行性分析、市场前景

标的公司当前已开始资源开发并逐步建成刚果（金）及印尼金属冶炼产能，积累了大量工程化与生产经营经验，现有在投项目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扩大自有矿产资源的开发及冶炼工厂的规模。未来随着刚果（金）铜钴及印尼红土镍矿资源开发及冶炼工厂规模经济的释放，标的公司海外矿产资源开发市场竞争力将进一步提高。考虑全球“双碳战略”的实施与可持续发展对新能源产业的需求，标的公司海外矿产资源开发市场前景看好。

4、风险因素

标的公司矿产资源状况不确定性风险。目前标的公司相关数据仅为前期初步估算结果，矿山地质构造多样复杂，估算的资源储量在数量、质量及利用可行性方面具有不确定性。未来标的公司矿产资源在开采过程中存在其矿产资源实际状况与现有资源评估参数存在较大差异的风险。

标的公司自有矿产资源开发不及预期的风险。标的公司目前自有矿产资源开发尚处于前期阶段，因此标的公司目前金属冶炼加工业务主要通过对外采购矿石资源进行加工，对外采购的比例超过90%。标的公司存在未来自有矿产资源开发进度不及预期，从而无法保证供应稳定以及利润率水平不及预期的风险。

（四）标的公司在境外布局矿产资源和冶炼业务优势分析

与竞争对手相比，标的公司成立时间较晚，整体发展的产能规模和产业链的完整性等方面处于追赶阶段，在境外布局矿产资源和冶炼业务与传统的大型

矿业公司相比现阶段不存在明显比较优势。

为实现境外矿产资源和冶炼业务的顺利布局，标的公司组建了来自中国头部矿业公司、熟悉境外资源开发环境的专业管理团队。标的公司境外资源开发团队从业长达 20 年，且具有境外标志性项目的成功运营经验，是境外资源开发成功的可靠保障。

对比新能源材料行业上市公司，标的公司资源储备领先，通过前期投入，目前已基本具备开发条件，可尽快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拥有低品位资源回收与协同复合浸出等工艺技术，产业链“一体化”布局在抵御金属价格波动、控制成本和工艺创新方面具备比较优势。

标的公司目前面临的潜在风险主要为境外经营风险。目前标的公司旗下金属矿产资源、部分冶炼加工资产等固定资产约 80%分布在境外，收入约 90%来自境外，若当地政治、经济、法律和社会环境等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给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较大风险。随着新能源正极材料业务产能的释放，标的公司境外资产及营收比例将会降低。

（五）近三年公司上游矿产资源开发业务各项产品的年产量，其中外销和供应自身冶炼加工的比例

最近三年及一期，标的公司刚果（金）项目自采矿石供应自身冶炼加工的情况如下：

单位：铜金属吨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2021	2020 年
刚果（金）绿纱年产 3 万吨阴极铜和 3,000 吨粗制氢氧化钴含钴湿法项目	-	-	3,309	8,696
刚果（金）鲁依鲁资源年产 4 万吨阴极铜和 7,000 吨粗制氢氧化钴含钴湿法项目	841	2,087	-	-

最近三年及一期上游矿产资源所开采矿石均为自用，无对外出售情况。

刚果（金）绿纱 3 万吨铜/年湿法冶炼项目的地表氧化矿资源有限，核心资源为 PE4881 地下矿，目前已完成勘探工作，正在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计划 2024

年开发。年产 4 万吨阴极铜和 7,000 吨粗制氢氧化钴含钴湿法项目正在改进工艺以逐步加大自有资源的使用量。随着 KIK 和夏米图巴等项目自有资源的投产，资源的保障程度及成本优势将进一步显现。

（六）标的公司上游矿产资源及冶炼加工产品供应与下游正极材料原料需求的匹配度

1、上游矿产资源情况

（1）标的公司在刚果（金）及印尼地区取得的采矿权及租赁采矿权、租赁尾矿开采权的矿产资源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标的公司目前在刚果（金）合计取得 13 项采矿权、5 项租赁采矿权及 1 项租赁尾矿开采权，在印尼取得 1 项采矿权。

目前，标的公司上游矿产资源的开发进展如下：

所属国家	序号	矿权号	开采年份	目前开采规模
刚果（金）	1	EM-PE4881	2020 年开始小范围开采，截至目前，共开采 3 年	小范围开采；截至 2023 年 3 月末，标的公司已采铜金属量 12,954 吨，钴 2,883 吨
	2	KIK-PE8841	未开采	未开采
	3	KIK-PE11600	未开采	未开采
	4	Luilu-PE8841	2022 年开始小范围开采，截至目前，共开采 1 年	小范围开采；截至 2023 年 3 月末，标的公司已采铜金属量 4,000 吨
	5	Luilu-PER9687		
	6	PE10385	未开采	未开采
	7	PE12271		
	8	PE12272		
	9	PE12273		
	10	PE12277		
	11	PE13236		
	12	PE13237		
	13	PE13238		
	14	PE13239		
	15	PE13240		
	16	PE12436	未开采	未开采
	17	PE12450	未开采	未开采

所属国家	序号	矿权号	开采年份	目前开采规模
	18	PEPM8139	2022 年开始小范围开采，截至目前，共开采 1 年	小范围开采；截至 2023 年 3 月末，标的公司已采铜金属量 2,344 吨
	19	PEPM13079		
印尼	20	30/1/IUP/PMA/2018	未开采	未开采

标的公司矿产资源开发尚处于前期阶段，已经聘请包括北京斯罗柯资源技术有限公司（SRK）、四川地矿局地质队、西南有色昆明勘测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有色桂林矿产地质研究院、昆明勘查设计院等在内的国际和国内地质勘查单位实施铜、钴矿详查、资源量核实及外围地质勘查等开采前的资源储量评价工作。SRK 资源储量核实报告将采用澳大利亚 JORC 标准提供；国内地质勘查单位的资源量核实地质报告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地质勘查的国家标准和行业规范提供。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标的公司已启动并积极推进地质勘查及可行性研究等工作。相关项目公司在矿权范围内启动并开展小范围的开采作业，经营情况正常，后续将根据资源量核实地质报告、开发方案和可行性研究报告，逐步加大开采力度。后续开发方案、开发计划待地质勘探勘察及开采可行性研究工作完成后进行进一步确定。

（2）标的公司在印尼与其他方合作的矿产资源储备情况

标的公司与印尼合作方 PT Sebuk Iron Lateritic Ore 公司（以下简称“SILO 公司”）以成立合资公司的形式进行合作，具体合资公司形式详见本预案“第五节/六/（二）/5、印尼年产 8,000 吨镍铁项目”以及“第五节/六/（二）/6、印尼年产 11,000 吨电池级硫酸镍钴项目”。双方签署了项目合作协议及供矿协议，约定标的公司在塞布库岛建设红土镍矿火法和湿法冶炼厂，相关的矿权及矿石资源由合作方 SILO 提供，并从矿石成分、数量、价格、取样、化验、称重、异议检测、运输、付款等方面进行条款约定。

SILO 公司在塞布库岛（Sebuk Island）拥有 2 个红土镍矿采矿权，总面积约 11,441 公顷。根据 SILO 公司提供的 PT AKA Geosains Consulting 按照 JORC

标准出具的矿产资源评估和勘探报告，塞布库岛的 2 个采矿权保有红土镍矿矿石资源量超过 1.8 亿吨，含镍金属量超过 130 万吨，钴金属量超过 11 万吨。

2、冶炼加工产能情况

(1) 标的公司现有已建成的冶炼加工厂产能

单位：吨/年

地区	实施主体	产品	达产产能 (金属量)	实际产能 (金属量)	状态	投产年份
刚果 (金)	Excellen Minerals SARL	阴极铜	30,000	30,000	已建成	2020 年
		粗制氢氧化钴	3,000	2,000		2021 年
	Luilu Ressources SAS	阴极铜	40,000	40,000		2022 年
		粗制氢氧化钴	7,000	7,000		2022 年

截至目前，标的公司现有冶炼产能主要为 7 万吨阴极铜的冶炼产能，同时标的公司可以为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提供 0.9 万吨/年钴金属的冶炼产能。

(2) 标的公司在建及拟建的冶炼加工厂规划产能

单位：吨/年

地区	实施主体	产品	规划产能 (金属量)	状态	投产年份 /预计投产
印尼	PT. Excellen Silo Ferroalloy	镍铁	8,000	在建中	2023 年
	PT. Excellen Silo Leaching	氢氧化镍、硫酸镍	10,000		2024 年
		氢氧化钴、硫酸钴	1,000		2024 年
	PT. Excellen Silo Ferroalloy	镍铁精粉	4,500		2025 年
刚果 (金)	Excellen Minerals SARL	硫化铜	13,000	拟建造	2026 年
	Luilu Ressources SAS	阴极铜	40,000 (分两期)		2024 年、 2026 年
		氢氧化钴（技改）	1,000		2026 年
印尼	香港安胜矿业投资有 限公司	氢氧化镍钴（技改）	5,800	2025 年	
		氢氧化镍、硫酸镍	51,000	2027 年	
		氢氧化钴、硫酸钴	4,500	2027 年	

根据标的公司现有产能规划，后续项目产能建设完毕后，标的公司可为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提供的产能约为镍金属 6.65 万吨/年，钴金属 1.68 万吨/年。

标的公司未来不排除结合市场环境变化、上下游供求关系等因素，优化未来产能布局。

3、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业务的产能和金属需求

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业务的现有及规划产能具体如下：

单位：吨

板块分类	项目	现有年产能	规划达产年产能	单位
正极材料前驱体原料及中间品	粗制氢氧化钴	9,000	11,000	金属吨
	粗制氢氧化镍钴、硫酸镍钴(镍部分)	尚未投产	66,500	金属吨
	粗制氢氧化镍钴、硫酸镍钴(钴部分)	尚未投产	5,800	金属吨
	镍、钴盐(硫酸镍、硫酸钴、氯化钴)	10,000(试生产)	30,000	金属吨
正极材料前驱体	四氧化三钴	10,000(试生产)	20,000	实物吨
	三元前驱体	尚未投产	80,000	实物吨
	含锂三元前驱体	尚未投产	100,000	实物吨
研发、中试	正极材料(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多相锰正极材料等)	2,200	2,200	实物吨

截至目前，标的公司已在四川建成一期镍、钴盐（硫酸镍、硫酸钴、氯化钴）10,000 金属吨/年、一期四氧化三钴 10,000 实物吨/年，目前处于试生产阶段；计划在 2023 年末建成一期三元前驱体 5,000 实物吨/年；计划在 2025 年建成二期镍、(硫酸镍、硫酸钴、氯化钴)20,000 金属吨/年、二期四氧化三钴 10,000 实物吨/年、二期三元前驱体 75,000 实物吨/年；后续计划建成含锂三元前驱体 100,000 实物吨/年。标的公司未来不排除充分结合市场环境、上下游供求关系等因素，优化未来产能布局。

标的公司未来各年度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业务的规划产量情况如下：

单位：实物吨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正极材料(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多相锰正极材料等)	2,200	2,200	2,200	2,200	2,200.00	2,200.00
硫酸钴	2,000	9,700	12,870	4,050	3,650	-
四氧化三钴	1,600	9,500	17,000	18,000	19,000	20,000
三元前驱体	-	3,000	50,000	70,000	80,000	80,000

项目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正极材料（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多相锰正极材料等）	2,200	2,200	2,200	2,200	2,200.00	2,200.00
含锂三元前驱体	-	-	-	10,000	70,000	100,000

根据上述产品的化学分子式计算如下：

正极材料业务产品	分子式	含镍金属量	含钴金属量	含锰金属量
正极材料（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多相锰正极材料等）	-	-	-	-
硫酸钴	$\text{CoSO}_4 \cdot 7\text{H}_2\text{O}$	-	20.5%	-
四氧化三钴	Co_3O_4	-	72.8%	-
三元前驱体	$\text{Ni}_x\text{Co}_y\text{Mn}_{(1-x-y)}(\text{OH})_2$	32.0%-50.8%	6.4%-12.9%	5.9%-18.0%
含锂三元前驱体	$\text{Li}_n/\text{Ni}_x\text{Co}_y\text{Mn}_{(1-x-y)m}/\text{Co}_3$	22.7%-30.2%	3.8%-7.6%	3.5%-10.7%

注1：金属需求量=各产品达产的产量×金属含量/化工回收率。

注2：化工装置回收率计算系（金属回收量/原料加入量）×100%，假设为97%-99%。

根据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业务规划，对应上游金属需求量如下：

单位：金属吨

金属需求量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镍金属	-	970	21,143	36,089	61,323	70,410
钴金属	1,620	9,556	20,409	20,511	23,934	25,295
锰金属	-	545	6,044	6,030	5,415	5,415

标的公司刚果（金）地区自有冶炼厂可以提供最大金属产能如下：

单位：金属吨

冶炼供应比例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钴金属	9,000	9,000	9,000	11,000	11,000	11,000

标的公司印尼地区自有冶炼厂可以提供最大金属产能如下：

单位：金属吨

冶炼供应比例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镍金属	-	10,000	15,500	15,500	66,500	66,500
钴金属	-	1,000	1,300	1,300	5,800	5,800

标的公司自有冶炼厂能提供的资源比例如下：

冶炼供应比例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镍		100%	73%	43%	100%	94%
钴	100%	100%	50%	60%	70%	66%

综上，标的公司所有自有冶炼产能建设完毕后，镍、钴金属基本能够满足自产供应，缺口部分可以通过外部采购实现。未来，标的公司亦会针对自身产品所需金属量制定较为详细的生产、采购计划，以进一步明确自身矿产资源供应稳定性。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中所涉及的锂、锰金属，标的公司计划采用外购方式，同时，标的公司根据全球矿产资源分布及自身实际经营情况，正在陆续布局相关矿产资源冶炼加工业务。

（七）标的公司一体化业务模式的可实现性

产业链一体化布局符合行业发展趋势，标的公司已形成资源冶炼开发及正极材料前驱体生产加工产能布局，在资源与技术储备、人才团队建设等方面形成了自身优势，并且与行业头部企业在股权、技术、团队及上下游协同等方面保持深度合作。因此，标的公司一体化业务模式具有可行性，能够有效控制生产成本。

七、标的公司矿权情况

（一）标的公司采矿权的具体情况

1、标的公司采矿权的权属取得时间、交易对方、许可期限、基础储量、目前开采规模和未来可开采资源储量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标的公司目前在刚果（金）合计取得 13 项采矿权、5 项租赁采矿权及 1 项租赁尾矿开采权，在印尼取得 1 项采矿权，具体取得时间、交易对方、许可期限、目前开采规模情况如下：

所属国家	序号	矿权号	类型	权属取得时间	对价支付相关情况	交易对方	许可期限	开采年份	目前开采规模
刚果（金）	1	EM-PE4881	采矿权	2018 年 12 月 5 日	已签定相关协议并完成付款，矿权交割完毕	LUISHA MINING ENTREPRISE SARL	2016 年 4 月 4 日至 2046 年 4 月 3 日	2020 年开始小范围开采，截至目前，共开采 3 年	小范围开采；截至 2023 年 3 月末，标的公司已采铜金属量 12,954 吨，钴 2,883 吨
	2	KIK-PE8841	租赁采矿权	2021 年 4 月 8 日	已签定相关协议，第一笔入门费已支付完毕，矿权租赁已完成在政府部门登记，后续根据开发进度支付剩余入门费；矿权使用费按产品分成方式支付	刚果（金）国家矿业公司	2009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4 年 4 月 3 日	未开采	未开采
	3	KIK-PE11600	租赁采矿权	2021 年 4 月 8 日			2009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4 年 4 月 3 日	未开采	未开采
	4	Luilu-PE8841	租赁采矿权	2019 年 2 月 4 日	已签定相关协议，按月支付租金，矿权租赁已完成在政府部门登记	刚果（金）国家矿业公司	2009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4 年 4 月 3 日	2022 年开始小范围开采，截至目前，共开采 1 年	小范围开采；截至 2023 年 3 月末，标的公司已采铜金属

所属国家	序号	矿权号	类型	权属取得时间	对价支付相关情况	交易对方	许可期限	开采年份	目前开采规模
	5	Luilu-PER9687	租赁尾矿开采权	2018年10月29日	已签定相关协议，按月支付矿权使用费和租金，入门费根据可研报告确认储量及额外储量确认，矿权租赁已完成在政府部门登记		2019年6月8日至2024年6月7日		量4,000吨
	6	PE10385	采矿权	2016年5月19日	已签定相关协议并完成付款，股权交割完毕	FARDAX LIMITED	2010年8月3日至2040年8月2日	未开采	未开采
	7	PE12271	采矿权	2016年5月19日			2010年11月25日至2024年4月2日		
	8	PE12272	采矿权	2016年5月19日			2010年11月25日至2024年4月2日		
	9	PE12273	采矿权	2016年9月15日			2010年11月25日至2024年4月2日		
	10	PE12277	采矿权	2016年5月19日			2010年11月25日至2024年4月2日		
	11	PE13236	采矿权	2016年7月29日			2016年7月2日至2024年4月2日		
	12	PE13237	采矿权	2016年7月29日			2016年7月2日至2040年3月7日		
	13	PE13238	采矿权	2016年7月29日			2016年7月2日至2024年4月2日		
	14	PE13239	采矿权	2016年7月29日			2016年7月2日		

所属国家	序号	矿权号	类型	权属取得时间	对价支付相关情况	交易对方	许可期限	开采年份	目前开采规模
							至 2024 年 4 月 2 日		
	15	PE13240	采矿权	2016 年 7 月 29 日			2016 年 7 月 2 日 至 2024 年 4 月 2 日		
	16	PE12436	采矿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定相关协议并完成付款，矿权交割完毕	DATHCOM MINING SAS	2020 年 11 月 11 日 至 2045 年 11 月 10 日	未开采	未开采
	17	PE12450	采矿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1 月 11 日 至 2045 年 11 月 10 日	未开采	未开采
	18	PEPM8139	租赁采矿权	2021 年 3 月 20 日	已签定相关协议，按月支付租金，矿权租赁已完成在政府部门登记	FMR DEVELOPMENT SARL	2018 年 2 月 11 日 至 2023 年 2 月 10 日	2022 年开始小范围开采，截至目前，共开采 1 年	小范围开采；截至 2023 年 3 月末，标的公司已采铜金属量 2,344 吨
	19	PEPM13079	租赁采矿权	2021 年 3 月 20 日		FMR DEVELOPMENT SARL	2018 年 2 月 11 日 至 2023 年 2 月 10 日		
印尼	20	30/1/IUP/PMA/2018	采矿权	2022 年 1 月	已签定相关协议并付款，股权交割完毕	印尼第一太平洋矿业公司（PT. FIRST PACIFIC MINING）	2018 年 4 月 6 日 至 2032 年 10 月 10 日	未开采	未开采

注：上述表中第 16、17 项租赁采矿权（矿权号：PEPM8139、PEPM13079），许可期限为 2018 年 2 月 11 日至 2023 年 2 月 10 日，其正在办理 PEPM（刚果（金）矿业法典定义的小型矿山开采许可）转至 PM（刚果（金）矿业法典定义的开采许可）的流程，矿权转换完成后，其许可期限将进一步延长。

目前，标的公司自有矿产资源开发尚处于前期阶段，上述矿权正由相关机构实施详查，后续出具资源量核实地质报告及开发可行性研究报告，具体基础储量、未来可开采资源储量以相关报告记载为准。

2、标的公司采矿权目前资源储量的计算标准及依据、经营情况

标的公司矿产资源开发尚处于前期阶段，已经聘请包括北京斯罗柯资源技术有限公司（SRK）、西南有色昆明勘测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地矿局地质队、中国有色桂林矿产地质研究院、昆明勘查设计院等在内的国际和国内地质勘查单位实施铜、钴矿详查、资源量核实及外围地质勘查等开采前的资源储量评价工作。SRK 资源储量核实报告将采用澳大利亚 JORC 标准提供；国内地质勘查单位的资源量核实地质报告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地质勘查的国家标准和行业规范提供。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标的公司已启动并积极推进地质勘查及可行性研究等工作。相关项目公司在矿权范围内启动并开展小范围的开采作业，经营情况正常，后续将根据资源量核实地质报告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确定开发方案并逐步加大开采力度。

3、相关权属是否清晰、完整、是否受限

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资料，标的公司下属安胜矿产有限公司其持有的采矿权（矿权号：PE4881）已抵押用于担保香港安胜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 万美元金额范围内的贷款（贷款还款半年后解除质押）。除该等情形外，标的公司上述矿权权属清晰、完整，不受限制。

（二）标的资产资源储量和公司未来产能需求的匹配性

1、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产能规模及变化情况

（1）标的公司现有已建成的冶炼加工厂产能

单位：吨/年

地区	实施主体	产品	达产产能 (金属量)	实际产能 (金属量)	投产年份
刚果 (金)	Excellen Minerals SARL	粗制氢氧化钴	3,000	2,000	2021 年

地区	实施主体	产品	达产产能 (金属量)	实际产能 (金属量)	投产年份
	Luilu Ressources SAS	粗制氢氧化钴	7,000	7,000	2022年

截至目前，标的公司可以为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提供 0.9 万吨/年钴金属的冶炼产能。

(2) 标的公司在建及拟建的冶炼加工厂规划产能

单位：吨/年

地区	实施主体	产品	规划产能 (金属量)	状态	投产年份 /预计投产
印尼	PT. Excellen Silo Ferroalloy	镍铁	8,000	在建中	2023年
	PT. Excellen Silo Leaching	氢氧化镍、硫酸镍	10,000		2024年
		氢氧化钴、硫酸钴	1,000		2024年
	PT. Excellen Silo Ferroalloy	镍铁精粉	4,500		2025年
刚果 (金)	Luilu Ressources SAS	氢氧化钴（技改）	1,000	拟建造	2026年
印尼	香港安胜矿业投资有 限公司	氢氧化镍钴（技改）	5,800		2025年
		氢氧化镍、硫酸镍	51,000		2027年
		氢氧化钴、硫酸钴	4,500		2027年

截至目前，标的公司已在四川建成一期镍、钴盐（硫酸镍、硫酸钴、氯化钴）10,000 金属吨/年、一期四氧化三钴 10,000 实物吨/年，目前处于试生产阶段；计划在 2023 年末建成一期三元前驱体 5,000 实物吨/年；计划在 2025 年建成二期镍、钴盐（硫酸镍、硫酸钴、氯化钴）20,000 金属吨/年、二期四氧化三钴 10,000 实物吨/年、二期三元前驱体 75,000 实物吨/年；后续计划建成含锂三元前驱体 100,000 实物吨/年。未来标的公司将充分结合市场环境、上下游供求关系等因素，优化未来产能布局。

2、标的公司正极材料业务达产后对于上游原料的需求

根据标的公司目前产品规划，其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各产品实现最终产量如下：

单位：实物吨

正极材料业务	最终实现产量
--------	--------

正极材料（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多相锰正极材料等）	2,200
四氧化三钴	20,000
三元前驱体	80,000
含锂三元前驱体	100,000

根据标的公司前述规划，详细产能规划详见本预案“第五节/六/（六）/3、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业务的产能和金属需求”，2028年，标的公司的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业务对上游钴、镍金属原料的需求量测算如下：

单位：金属吨

金属名称	上游金属需求量
镍金属	70,410
钴金属	25,295
锰金属	5,415

标的公司矿产资源开发尚处于前期阶段，已经聘请相关机构实施铜、钴矿详查、资源量核实及外围地质勘查等开采前的资源储量评价工作。

根据标的公司现有已经取得的所有刚果（金）及印尼地区的矿权初期探明的金属基础资源量，钴金属量约14万吨；同时，根据标的公司与印尼合作方SILO公司合作，相关矿产资源评估和勘探报告显示其镍金属量超过130万吨，钴金属量超过11万吨。因此，标的公司现有初步估算的钴、镍金属资源储量基本可覆盖标的公司中短期对于钴、镍金属的需求。

未来，标的公司规划产能建设完毕后，镍、钴金属基本满足自产供应，少量缺口可以通过外部采购弥补。正极材料业务中所需的锂和锰金属短期内亦可通过外购方式解决，同时标的公司正在陆续布局相关矿产资源，以确保标的公司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

（三）标的资产相关矿产资源是否已具备相应的开发或开采条件，以及土地出让金、矿业权价款等费用的缴纳情况

1、标的资产相关矿产资源是否已具备相应的开发或开采条件，以及土地出让金、矿业权价款等费用的缴纳情况

标的公司目前在矿权范围内启动开展小范围的开采作业并积极推进地质勘查及可行性研究等工作，该等工作完成后将具备大规模开采条件。

标的公司相关矿权对价请详见本预案“第五节 拟置入资产基本情况/七、标的公司矿权情况”，标的公司已按相关协议支付了购买或租赁对价。根据刚果（金）现行《刚果民主共和国矿业法典》的规定，采矿权持有人对其采矿证覆盖的矿区自动拥有地表使用权，因此，标的公司取得相关矿权后即取得相应矿区范围内土地使用权利，无需另行支付土地出让金。

2、上述采矿权到期后续期需要办理的手续、办理时间、缴纳费用、对生产经营的影响，续期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以及上述事项对本次评估及交易对价的影响

(1) 标的公司在刚果（金）地区取得的 19 项矿权

标的公司在刚果（金）地区的矿权到期时间如下：

序号	矿权号	类型	许可期限	是否开展续期事项
1	EM-PE4881	采矿权	2016年4月4日至2046年4月3日	无需
2	KIK-PE8841	租赁采矿权	2009年10月16日至2024年4月3日	对方办理
3	KIK-PE11600	租赁采矿权	2009年10月16日至2024年4月3日	对方办理
4	Lui lu-PE8841	租赁采矿权	2009年10月16日至2024年4月3日	对方办理
5	Lui lu-PER9687	租赁尾矿开采权	2019年6月8日至2024年6月7日	对方办理
6	PE10385	采矿权	2010年8月3日至2040年8月2日	无需
7	PE12271	采矿权	2010年11月25日至2024年4月2日	正在办理续期事项
8	PE12272	采矿权	2010年11月25日至2024年4月2日	
9	PE12273	采矿权	2010年11月25日至2024年4月2日	
10	PE12277	采矿权	2010年11月25日至2024年4月2日	
11	PE13236	采矿权	2016年7月2日至2024年4月2日	无需
12	PE13237	采矿权	2016年7月2日至2040年3月7日	
13	PE13238	采矿权	2016年7月2日	正在办理续期事项

序号	矿权号	类型	许可期限	是否开展续期事项
			至 2024 年 4 月 2 日	
14	PE13239	采矿权	2016 年 7 月 2 日 至 2024 年 4 月 2 日	
15	PE13240	采矿权	2016 年 7 月 2 日 至 2024 年 4 月 2 日	
16	PE12436	采矿权	2020 年 11 月 11 日 至 2045 年 11 月 10 日	无需
17	PE12450	采矿权	2020 年 11 月 11 日 至 2045 年 11 月 10 日	无需
18	PEPM8139	租赁采矿权	2018 年 2 月 11 日 至 2023 年 2 月 10 日	正在办理矿权转换
19	PEPM13079	租赁采矿权	2018 年 2 月 11 日 至 2023 年 2 月 10 日	正在办理矿权转换

①上表中，第 1、6、12、16 及 17，共 5 项的矿权到期日在 2040 年后，矿权距期限届满时间较长，到期后将根据届时当地法律法规要求办理续期手续。

②上表中，第 7-11、13-15，共 8 项的矿权将于 2024 年到期，相关续期手续正在办理中。根据刚果（金）现行《矿业法典》及《矿业法条例》的规定，经矿权人申请，采矿许可可以续展，每次续展期限不得超过十五年。为取得采矿许可的续展，矿权人应向主管部门递交续展申请表并申请地籍、技术和环境审查，采矿许可的续展经审查通过后由主管部门予以登记并发放权属证书。

为办理采矿许可的续展，矿权人应按照《矿业法典》及《矿业法条例》的规定支付申请费，申请费费率由分别负责矿业和财政事务的政府部门部长根据中央矿权登记局的建议，颁布联合部长令设定并公开公布。

根据《矿业法典》及《矿业法条例》的规定，续展申请受理后五个工作日内，中央矿权登记局向矿业部部长呈报是否许可续展的决定草案。矿业部部长将根据地籍、技术和环境证书的意见在三十个工作日内作出采矿许可续展或拒绝续展的决定，并移交中央矿权登记局。在矿业部部长决定之后的五个工作日内，矿权登记局视矿业部长表示同意或反对的意见做出登记或不予登记的决定；如矿业部长未按期做出决定，矿权登记局将视地籍、技术和环境证书的意见做出是否登记的决定。

③上表中，第 2-5，共 4 项租赁采矿权将于 2024 年到期，相关续租手续由该等矿权所有人负责办理。办理手续、办理时间、缴纳费用与前述采矿权续期相关流程一致。

④上表中，第 18、19 项，共 2 项的租赁采矿权已于 2023 年 2 月到期，正在由对方办理 PEPM（刚果（金）矿业法典定义的小型矿山开采许可）转至 PM（刚果（金）矿业法典定义的开采许可）的流程，矿权转换完成后，其许可期限将进一步延长。

（2）标的公司在印尼地区取得的 1 项矿权

序号	矿权号	类型	许可期限
1	30/1/IUP/PMA/2018	采矿权	2018 年 4 月 6 日至 2032 年 10 月 10 日

标的公司在印尼地区共取得 1 项采矿权，到期日为 2032 年 10 月，距期限届满时间较长。到期后，标的公司将根据届时当地法律法规要求，与当地政府部门沟通后办理续期手续。

综上所述，上述采矿权及租赁矿权到期后的续期事宜不存在实质性障碍，不会对标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本次交易的拟置入资产的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后续评估假设中将会考虑矿权续期费用对交易估值的影响。

（四）矿产资源目前的估算储量对交易估值作价的具体影响

本次交易估值模型中使用的经济可采储量和年产量数据将基于标的公司矿产资源的资源储量核实报告和可行性研究报告为依据。

本次估值假设中，矿产资源量仅包含评估基准日时点已确定的经济可采储量。若后续随着进一步矿产勘探而增加可采储量，将不会纳入本次评估作价范围，因此，对本次交易估值作价不产生影响。

（五）标的公司抵御未来价格波动风险的应对措施

有色金属行业受全球经济形势、地缘政治、供需关系、市场预期、投机资本等多重因素影响，钴、镍、铜等金属的市场价格波动性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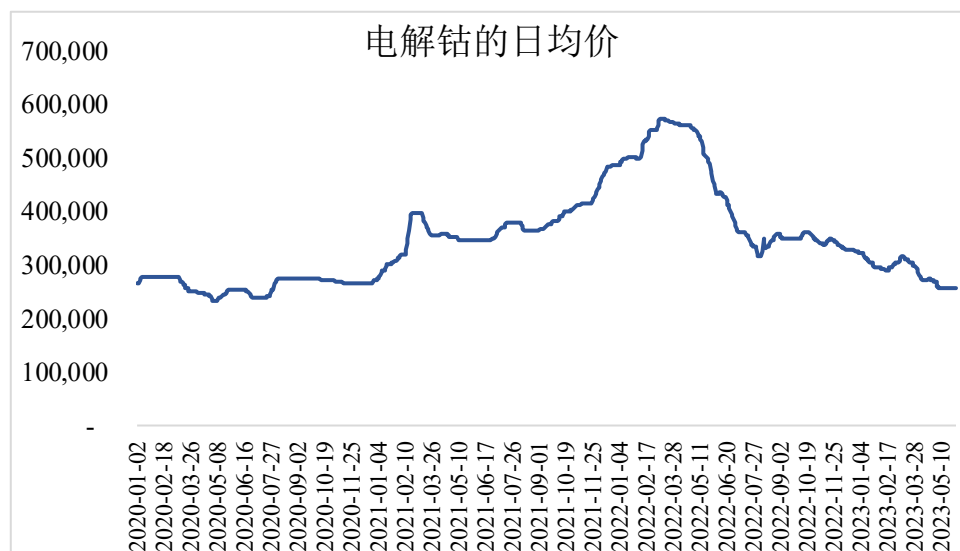
1、报告期内钴金属价格波动情况

钴及钴盐等化合物是制造硬质合金、锂电池、高温合金等的重要原料，被广泛应用于高端装备、电子、新能源、航空等领域。

全球陆地钴矿资源分布不均衡，陆地探明总储量 80%以上分布在刚果（金）、澳大利亚、古巴、赞比亚、菲律宾、加拿大和俄罗斯等少数几个国家，钴较难独立成矿，多作为铜、镍和铁等矿种的伴生金属产出。中国钴矿资源相对较为紧缺。

2020 年以来，随着新能源、5G 等行业的蓬勃发展，钴产品消费需求旺盛，钴价整体呈现上涨趋势。2022 年，消费电子需求疲软是影响钴价持续走弱的最核心影响因素。根据 IDC 数据，2022 年全球手机出货量 12.0 亿部，同比下降 12.4%；全球笔记本电脑出货量 1.91 亿台，同比降低 12.3%；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 1.62 亿台，同比下滑 4.1%。同时受到 2022 年 2 月末俄乌冲突和全球通货膨胀造成的不利影响，导致钴短期需求疲软，2022 年钴价有所下跌。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有色金属网电解钴的价格相较于 2022 年初跌幅达 33.68%，波动较大。报告期内，钴金属价格的波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注：数据来源于上海有色金属网的电解钴价格。

从长远来看，钴对稳定电池材料层状结构有重要作用，含钴正极材料具有一定综合性能优势，尤其是在高端消费电子领域和高端乘用车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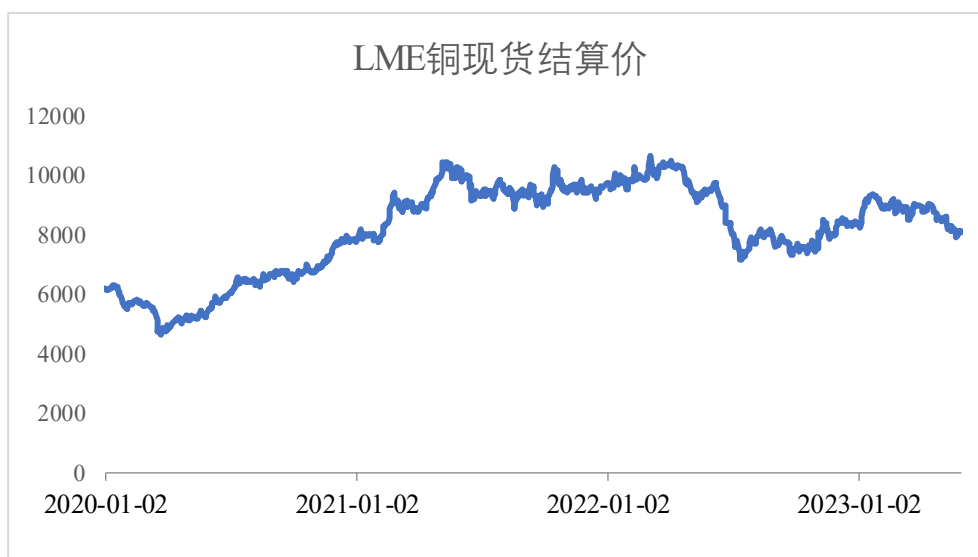
2、报告期内铜金属价格波动情况

铜作为一种基础金属，被广泛应用于机械制造、建筑、国防、电气、电子、新能源等工业领域。铜在新能源汽车领域中主要用于电机、电池和充电桩等。

自 2020 年以来，受全球经济影响，铜价出现大幅下降，至 2020 年 3 月铜价达到报告期内的低点。随后随着新能源汽车及相关领域的快速发展，全球铜产品需求增长、上游原材料的供应紧张，铜价进而持续走高，在 2021 年 5 月达到高位，随后有所回落。

根据伦敦金属交易所（LME）成交情况，铜产品销售价格整体呈现上涨趋势；然而受全球通胀等不利因素影响，2022 年铜价运行重心略有下移。2022 年 6 月，全球大宗商品受美联储大幅加息影响，价格短期内出现大幅下跌。LME 铜现货结算价从当年 6 月份的 9,499.5 美元/吨下降至当年 7 月中旬的 7,190.5 美元/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LME 铜的价格相较于 2022 年初跌幅达 14.29%。2022 年 8 月至今随着下游需求逐步回暖，铜价稳步回升。具体趋势如下图所示：



注：数据来源于 WIND 资讯，LME 铜现货结算价。

长远来看，因全球铜矿品位进一步下降，叠加资源限制等原因，使得铜矿稀缺性逐渐凸显，加之全球加速向绿色经济转型，一定程度将带动铜需求上升。

3、公司抵御未来价格波动风险的应对措施，标的资产是否具备较强的持续盈利能力

标的公司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客户主要为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商，在销售定价方面，主要参考镍、钴、锰等金属的国际、国内市场价格，并结合产品的技术含量和市场供需情况来综合定价。目前，标的公司多个产品线已与下游重点客户建立紧密的商业合作关系；标的公司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的产品通过大宗商品贸易商实现销售，部分直接销售给终端用户。在销售定价方面，主要参考 LME 现货铜价，并结合一定的贴水幅度定价。目前，标的公司阴极铜产品拥有较为稳定的销售途径。若钴、铜等金属价格出现波动，则可能导致标的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产生一定程度的波动，标的公司业绩或将受到不利影响。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通过较低价位适当建仓，借助期货市场的价格发现、风险对冲功能，通过期货工具和加速周转等办法一定程度规避市场价格波动风险。

未来随着标的公司产业链上下游各环节产能的逐步投产和释放，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将能够实现低成本竞争优势和稳定可靠的原料保障，具备较强的持续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钴、铜等金属价格存在一定波动，标的公司将通过如下措施进一步提升核心盈利能力，抵御价格波动风险。

（1）稳步推进自有矿产开发，提升矿山开采能力和管理水平，降本增效

标的公司将依托现有专家团队和技术创新中心的技术攻关和创新取得的成果赋能刚果（金）区域矿业公司，不断提升自有矿山开采能力和管理水平，逐步提高采矿规模和效率，进一步降低采矿成本，标的公司上游矿产自供比例的提升及成本的改善将有助于标的公司抵御金属价格波动风险。

（2）持续推动冶炼项目的技术改造升级，优化工艺流程，降低成本

标的公司计划依靠从事非洲铜、钴和印尼镍钴冶炼专家团队逐步推动技术改造升级，进一步优化工艺流程，增加矿石处理量、提高回收率及降低生产成

本，不断提升刚果（金）及印尼区域的盈利能力，增强抵御价格波动导致的风险。

（3）加大技术研发和创新，在现有正极材料前驱体产品基础上，积极研发新产品，适应新能源行业的新需求

标的公司依托自有研发平台，根据镍、钴价格波动，积极开发 5 系高钴低镍到 8 系低钴高镍全系列三元前驱体产品，确保金属价格波动时能够对冲市场风险；加大四氧化三钴产品的研发，推动钴矿-钴中间品-钴盐-四氧化三钴全流程布局和出货，将镍、钴资源优势充分利用好；推进锰系及钠电产业化，为增量市场需求做好工程与量产准备。

（4）加大镍、钴、铜等价格波动的市场研判并充分利用套期保值工具对冲风险

标的公司在较低价位适当建仓，通过贸易、期货/套期保值、代工等多种办法将矿产资源消化渠道多元化，并通过推行即时化生产，加快周转，提高矿产品抵御风险的能力。

八、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业务主要产品情况

（一）分产品列示近三年又一期公司正极材料及正极材料前驱体的产量、销量及投产时间

1、近三年又一期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及正极材料前驱体的产量、销量，是否正式投产及投产时间

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最近三年及一期已投产产品的产量、销量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正极材料	产量（吨）	10.38	180.49	395.29	-
	销量（吨）	19.41	183.38	243.26	-
粗制氢氧化钴	产量（金属吨）	489.96	1,566.45	417.63	-
	销量（金属吨）	334.06	537.29	141.06	-
硫酸钴	产量（金属吨）	28.74	-	-	-

	销量（金属吨）	2.31	-	-	-
--	---------	------	---	---	---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各产品的投产情况和投产时间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投产情况	投产时间
正极材料（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多相锰正极材料等）	正式投产	2018年-2022年陆续投产
四氧化三钴	试生产阶段	2023年5月起试生产
三元前驱体	尚未投产	预计2023年底部分投产
镍、钴盐（硫酸镍、硫酸钴、氯化钴）	试生产阶段	2023年2月起试生产
粗制氢氧化钴	正式投产	2020年11月
粗制氢氧化镍钴、硫酸镍钴	尚未投产	预计2024年上半年投产

2、各年产品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显著差异及合理性，前期信息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完整，是否误导投资者

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最近三年已投产产品的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正极材料	收入（万元）	5,152.28	2,922.18	-
	成本（万元）	4,381.55	2,743.31	-
	毛利率	14.96%	6.12%	-
粗制氢氧化钴	收入（万元）	10,117.53	4,106.13	-
	成本（万元）	10,280.95	2,089.52	-
	毛利率	-1.62%	49.11%	-

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最近三年已投产产品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1）正极材料产品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688005.SH	容百科技	8.64%	15.51%	12.80%
603799.SH	华友钴业	13.29%	11.56%	-
300073.SZ	当升科技	17.92%	17.96%	17.44%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平均值		13.28%	15.01%	15.12%
标的公司		14.96%	6.12%	-

（2）粗制氢氧化钴产品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600490.SH	鹏欣资源	29.75%	33.79%	-
301219.SZ	腾远钴业	22.97%	43.22%	28.29%
603799.SH	华友钴业	26.30%	31.52%	21.05%
300618.SZ	寒锐钴业	15.22%	34.38%	15.30%
平均值		23.56%	35.73%	21.55%
标的公司		-1.62%	49.11%	-

注：腾远钴业、华友钴业、寒锐钴业的毛利率为钴产品的毛利率。

标的公司正极材料产品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正极材料产品是以新产品、新技术的研究开发为导向生产的产品，相较于同行业上市公司量产的正极材料产品，产能规模较小，且应用目的不同，因此，相关产品的毛利率不具有可比性，产品毛利率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标的公司粗制氢氧化钴产品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系：1) 2021 年度，标的公司的粗制氢氧化钴产量和销量较少，所使用的原料主要来源是将铜萃余液中的钴金属回收利用，因此对应的成本较低，导致毛利率水平相较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较高；2) 2022 年度标的公司粗制氢氧化钴产品的毛利率大幅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原因系，钴金属和粗制氢氧化钴产品的市场价格自 2022 年上半年开始持续大幅下跌，进而导致同行业公司相关产品的毛利率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同时，标的公司生产出粗制氢氧化钴产品后，原计划用作下游自产的正极材料前驱体产品的原料，因此在生产完成后并未及时对外销售。但因标的公司的正极材料前驱体产能投产进度慢于原计划，标的公司生产完成粗制氢氧化钴产品后持有了较长时间才转而对外销售，结合钴金属和粗制氢氧化钴产品市场价格自 2022 年上半年开始持续大幅下跌的市场背景，标的公司粗制氢氧化钴产品对外销售时所结转的钴金属的

成本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从而导致标的公司粗制氢氧化钴产品的毛利率大幅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结合前述情况，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中的正极材料和粗制氢氧化钴产品已经投产，四氧化三钴和钴盐产品正在试生产，相关产品的产能正在逐步释放过程中；三元前驱体和粗制氢氧化镍钴、硫酸镍钴产品的产能正在建设过程中，三元前驱体一期产能预计将在 2023 年底投产，氢氧化镍钴和硫酸镍钴产能预计在 2024 年上半年投产，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的相关产品线布局完整，且相关产品对应的技术储备完善，未来随着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相关产品的产能逐步释放，标的公司的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业务收入占比将不断提升。公司前期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误导投资者的情形。

（二）标的公司三元前驱体业务的主要客户、相关客户验证和导入的进展情况，标的公司三元前驱体业务的预计市场份额及核心竞争力

1、结合三元前驱体行业集中度较高及近年来持续扩产的背景，说明标的公司三元前驱体业务的主要客户、相关客户验证和导入的进展情况，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

标的公司三元前驱体业务的主要目标客户包括天力锂能、容百科技、巴斯夫杉杉和厦钨新能等三元正极材料头部企业。其中，标的公司已与天力锂能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待产品通过客户认证后，约定在三元材料前驱体产品进行合作，天力锂能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标的公司的三元前驱体产品（标的公司为天力锂能提供优质的三元前驱体产品，同等条件下，优先保证天力锂能的供应），2024 年采购量不低于 5,000 吨、2025 年不低于 20,000 吨，按照标的公司现有产品及产能规划，分别占标的公司当年产能规划的比例约 100%、25%。同时，双方在彼此关心的领域展开技术研发和产品合作，包括但不限于三元材料前驱体、镍锰二元材料、钠电材料、磷酸铁系材料。考虑到标的公司三元前驱体的产能尚未建成，相关客户的验证和产品导入工作尚未开始。但标的公司与上述主要目标客户保持了密切的沟通和技术交流，并与主要目标客户之一天力锂能

签署《战略合作协议》。预计标的公司三元前驱体产能正式投产后，相关客户的拓展和产品导入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2、结合现有产能情况，说明标的公司三元前驱体业务的预计市场份额及核心竞争力

(1) 标的公司三元前驱体业务的预计市场份额

根据鑫椽资讯统计，2022年国内三元前驱体总产量为86.07万吨，全球范围内三元前驱体总产量为100.62万吨。标的公司的三元前驱体产能尚在建设过程中，根据标的公司的产能规划，预计一期5,000吨产能将在2023年底投产，二期75,000吨产能预计将在2025年投产。随着标的公司三元前驱体产能的逐步建成和释放，标的公司2025年的目标市场份额为5%以上。

(2) 标的公司三元前驱体业务的核心竞争力

标的公司三元前驱体业务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为较强的研发实力和技术储备、上游关键金属的成本优势和稳定供应，具体如下：

①标的公司三元前驱体业务的核心技术团队由资深电池材料专家组成，除现有的二次球前驱体技术外，在单晶前驱体技术和一步法前驱体技术等前沿技术领域具有深厚的技术与研发储备，并已建成由功能材料、工艺开发、理化检测、应用研究和前沿探索等研究模块组成的系统性材料技术研发与产业化研究体系。同时，标的公司在与新技术产业化相关的工程设备方面进行了大量的技术储备，确保三元前驱体的前沿技术储备可以高效实现产业化。

②三元前驱体成本占比中绝大部分为镍、钴金属成本，根据标的公司目前的正极材料前驱体和上游镍、钴金属资源和冶炼加工产能规划，预计在2026年至2028年，标的公司可实现正极材料前驱体所需大部分上游金属原料的自供，冶炼厂能提供的镍自供比例分别为43%、100%、94%，钴自供比例分别为60%、70%、66%。标的公司的三元前驱体产品从上游资源的冶炼加工端开始实现一体化生产工艺流程和产品设计，生产环节和生产效率能够得到较大优化，从而实现较高的成本优势和稳定供应，并降低金属价格波动对三元前驱体产品盈利能力的影响。

（三）标的公司四氧化三钴产品的主要客户情况，标的公司四氧化三钴产品的市场份额及核心竞争力

1、标的公司四氧化三钴产品的主要客户

标的公司四氧化三钴产品的下游应用主要为钴酸锂正极材料，主要目标客户为厦钨新能。厦钨新能为全球钴酸锂行业的龙头企业，根据厦钨新能年报披露，2022年厦钨新能钴酸锂实现销量3.32万吨，全球市场市占率继续稳居第一。根据研究机构EV TANK统计，2022年国内钴酸锂行业集中度继续维持高位，行业前五名市场集中度为83.33%，其中厦钨新能的国内市场份额达到42%，为钴酸锂行业的龙头企业。

根据标的公司与厦钨新能于2021年3月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和《工艺设计及技术服务合同》，由厦钨新能为标的公司的年产10,000吨四氧化三钴项目提供工艺设计及技术咨询服务，鉴于该产线主要用于向厦钨新能提供其钴酸锂产品所需的定制化四氧化三钴产品，因此该产线所使用的技术主要由厦钨新能提供。标的公司保证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向厦钨新能供应满足其需求的粗制氢氧化钴或四氧化三钴等钴类产品，同时，厦钨新能保证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向标的公司采购年产10,000吨四氧化三钴项目生产线生产的产品，待产品通过客户认证后，每年采购四氧化三钴不低于5,000吨，或年四氧化三钴及三元前驱体两者合计钴金属不低于6,000吨。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标的公司与厦钨新能的合作处于客户验证和产品导入阶段，尚未实现收入。

2、结合下游钴酸锂需求下滑的情况，并结合现有产能情况，说明标的公司四氧化三钴产品的市场份额及核心竞争力

钴酸锂下游的主要应用领域为手机、笔记本、平板电脑等3C数码类终端产品。近几年，随着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产品普及率逐步提高，相应的传统消费电子产品市场趋于饱和，2022年全球手机等3C数码类终端产品销量整体疲软，带动钴酸锂需求减弱并出现首次销量下滑，根据鑫椽资讯统计，2022年全球钴酸锂产量约8.4万吨，其中中国钴酸锂产量约7.7万吨，同比减少16%。但近年来出现的如可穿戴设备、电子烟、无线蓝牙音箱等新兴电子产品的市场前景广阔，将成为消费电池新的增长极。随着物联网、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新

兴技术与消费电子产品的融合，将会加速产品更新换代，推动消费电子行业保持增长趋势，为消费类锂电池带来新的需求增长空间。根据鑫椽资讯预计，2023年中国钴酸锂产量将保持稳增长 10%的态势达到 8.47 万吨。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标的公司四氧化三钴产品已建成产能 10,000 吨，并计划于 2025 年扩产至 20,000 吨。根据大宗商品数据服务商百川盈孚的统计，2022 年国内四氧化三钴的产能为 10.57 万吨，随着标的公司四氧化三钴产能的逐步释放，标的公司 2025 年的目标市场份额为 10%以上。

标的公司四氧化三钴产品从产能建设开始就与下游钴酸锂行业龙头企业厦钨新能进行紧密合作，双方在技术和工艺上的优势互补，能够大幅提升标的公司四氧化三钴产品的竞争力。同时，厦钨新能与标的公司的战略合作，还为标的公司未来四氧化三钴产品的产能消纳提供了部分保障。此外，四氧化三钴成本占比中绝大部分为钴金属成本，标的公司的海外钴金属资源和冶炼加工产能布局能够为四氧化三钴产品提供明显的成本优势和稳定供应，降低金属价格波动对产品盈利能力的影响。综上所述，标的公司四氧化三钴业务具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

（四）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及前驱体业务持续盈利能力分析

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的核心技术团队由资深材料和电池专家组成，在三元前材料驱体技术、低钴（无钴）多元材料、单晶前驱体材料、4.4-4.6V 多相接枝材料以及锰系、磷酸系、钠电前驱体等领域具有深厚的技术与研发储备，并已建成由功能材料、工艺开发、理化检测、应用研究和前沿探索等研究模块组成的系统性材料技术研发与产业化研究体系。

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的成本占比中绝大部分为镍、钴金属成本，根据标的公司目前的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和上游镍、钴金属资源和冶炼加工产能规划，预计在 2026 年至 2028 年，标的公司可实现正极材料前驱体所需大部分上游金属原料的自供，冶炼厂能提供的镍自供比例分别为 43%、100%、94%，钴自供比例分别为 60%、70%、66%。标的公司的正极材料前驱体产品从上游资源的冶炼加工端开始实现一体化生产工艺流程和产品设计，生产环节和生产效率能够得到

较大优化，从而实现较高的成本优势和稳定供应，并降低金属价格波动对三元前驱体产品盈利能力的影响。

此外，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业务板块的多个产品线已与下游重点客户建立了紧密的商业合作关系。其中，四氧化三钴产品作为钴酸锂正极材料的前驱体，从产线建设开始就与下游龙头企业厦钨新能进行合作，确保相关产品具备技术领先优势，且为未来的产能消纳提供了一定保障。三元前驱体产品已经与重点目标客户天力锂能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初步锁定未来产能的部分消纳；磷酸（锰）铁锂产品方面已与天奈科技分别成立了由标的公司控股的前驱体合资公司和由天奈科技控股的正极材料合资公司，通过双方在合资公司的股权合作，双方在技术、市场等方面深度合作，保障标的公司控股的前驱体合资公司的产能消纳。

综上所述，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业务板块具备较强的技术储备和研发实力，并初步实现了全产业链一体化布局，同时，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业务板块的多个产品线与下游重点客户建立了紧密的商业合作关系。未来随着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业务板块上下游各环节产能的逐步投产和释放，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将能够实现低成本竞争优势和稳定可靠的原料保障，具备较强的持续盈利能力。

九、标的公司境内外资产情况

（一）标的公司资产和负债的主要构成，各项资产、收入、利润的境内外占比，境外资产、收入等占比

1、标的公司资产和负债的主要构成

截至 2022 年末，标的公司的资产构成中，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和存货，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标的公司的负债构成中，流动负债主要包括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主要包括长期借款。

2、各项资产、收入、利润的境内外占比，结合公司经营模式，说明境外资产、收入等占比较高的合理性

截至 2022 年末，标的公司的资产中，流动资产的境内占比约 28.77%，境外占比约 71.23%；非流动资产的境内占比约 23.56%，境外占比约 76.44%。

2022 年度，标的公司的境内收入占比约 2.73%，境外收入占比约 97.27%。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标的公司的境外资产和收入占比较高，主要系标的公司矿产资源开发和冶炼加工的产能主要位于境外，正极材料前驱体的产能主要位于境内，且标的公司矿产资源开发和冶炼加工的产能布局早于正极材料前驱体的产能布局，正极材料及前驱体的产能尚未完全建成，收入和利润尚未释放。因此，标的公司当前境外资产和收入的占比较高具有合理性。未来随着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业务板块上下游各环节产能的逐步投产和释放，标的公司境内资产和收入占比将逐步提升。

（二）标的公司境外资产、业务管理的主要手段及风险控制措施

1、标的公司在境外资产所在地的投资、管理年限和相关经验

标的公司于 2018 年开始在刚果（金）进行矿产资源投资，并于 2019 年开工建设首个铜钴冶炼厂项目，2020 年该项目投产当年即达产；第二个铜钴冶炼厂于 2022 年投产；标的公司于 2021 年在印尼开工建设首个红土镍矿火法冶炼项目，该项目目前正在试生产过程中；印尼首个红土镍矿湿法冶炼项目正在建设过程中，计划 2024 年投产。

标的公司设有资源与金属事业部，负责管理刚果（金）、印尼等地的铜钴镍矿等矿产资源的开采和冶炼加工。资源与金属事业部主要管理和技术人员曾在中国多家大型有色金属开发冶炼企业担任中高层管理职务，曾主导或参与开发过刚果（金）、赞比亚、秘鲁和巴布亚新几内亚等地的大型铜钴镍矿项目，拥有丰富的境内外管理和实践经验。在金属资源开发冶炼技术储备方面，标的公司设有研发中心，下设金属工艺研发部，在各项目公司层面也设有地勘、生产和工程技术部门。

2、标的公司境外资产、业务管理的主要手段及风险控制措施

（1）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搭建

按现代企业授权管理制度，标的公司建立了规范的股东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治理结构，以及按集团、事业部和企业三级授权体系，做到权责明确、责权利相统一。标的公司境外资产集中在资源与金属事业部。标的公司通过建立健全“三会”议事规则、授权委托、绩效考核、项目立项投资、固定资产和财务会计等各项规章制度，实行季度经营分析与年度绩效考核，并通过 OA 实时信息管理系统实现对境外资产和业务高效管理。

（2）海外资产管理及风险管控措施

标的公司资源与金属事业部设有基建和工程技术部，对境内、外所有工程项目的投资控制、安全生产、质量和进度管理，以及招投标管理一并纳入经常性管理工作内容；同时，标的公司为矿产资源类产品、在途运输品和部分海外高价值固定资产购买了相应的商业保险，对冲海外政局动荡、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风险；标的公司还通过推行不相容岗位分离制度，加强内控审计、法律案件、内控关键环节、法定义务、关联交易与信息披露等风险事项的管理，实现对风险的及时识别和管控；标的公司还设立了社会责任办公室，根据《中国负责任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制定了《负责任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程序》等专门针对境外资产和运营生产的管理制度，从组织保障、科技支撑、安全投入、基础管理、教育培训、应急处置、安全文化建设、分包管理和监督检查等方面入手，建立健全管理体系，形成长效管理机制。

（3）海外生产和人员安全保障措施

针对海外生产和人员安全，标的公司境外企业均严格遵守当地法律法规，设立了专门的安全环保部门和专职人员，通过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环保管理制度、标准化操作规程，大力开展安全培训，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坚决守住安全生产底线；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大力开展节能降耗与资源循环利用工作，建设绿色安全文明矿山和工厂；通过成立安保领导小组，组建安保队伍，

聘请医师为员工提供医疗保障，并为员工购买商业保险；加强出行、治安保卫管理，制定并完善应急预案，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专项、综合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员工的安全防范意识，提高企业应急处置能力，保障境外员工人身安全。

标的公司本着“互利共赢”理念，了解、尊重所在国宗教信仰、文化习俗、社会秩序、种族观念等，积极融入当地社会，积极推进本地化工作和履行企业社会责任，重视社区、供应商与员工等利益攸关方的关切。通过开展属地化经营，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给员工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大力开展公益项目，建立与当地社会的链接，促进文化融合，做负责任和受人尊敬的企业公民。

（三）本次交易整合计划、整合风险以及相应的管理控制措施

本次交易中，拟置入资产为锦源晟 100% 股权，上市公司拟将其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与交易对方上海阔元持有的等值置入资产进行置换，同时，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交易对方支付拟置入资产与拟置出资产交易价格的差额部分。重大资产置换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互为条件、同步实施。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将全部置出，锦源晟将实现重组上市，锦源晟的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将平移至上市公司层面，锦源晟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经营主体，将保持原有经营模式不变。同时，锦源晟实现重组上市后，将进一步按照上市公司治理要求，完善以法人治理结构为核心的现代企业制度，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体系，完善内部控制环境。因此，上市公司对锦源晟的整合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十、标的公司财务情况分析

（一）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变动情况

1、最近三年及一期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水平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情况如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万元)	变动	金额 (万元)	变动	金额 (万元)	变动	金额 (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万元)	变动	金额 (万元)	变动	金额 (万元)	变动	金额 (万元)
营业收入	112,237.83	-	304,396.95	59.85%	190,426.57	77.81%	107,092.55
净利润	5,046.63	-	9,796.48	-71.32%	34,152.08	78.74%	19,107.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5.52	-	7,574.71	-64.63%	21,418.29	144.88%	8,746.62

营业收入的上升主要系金属冶炼板块阴极铜产能逐步释放。

2022年净利润较2021年下滑，主要系：（1）阴极铜、粗制氢氧化钴产品单价下跌和辅料成本上升，导致毛利下降，且钴产品存货计提跌价；与2021年相比，标的公司2022年阴极铜销售均价由60,089元下降9.11%至54,613元，粗制氢氧化钴产品销售均价由291,099元下降6.86%至271,129元。标的公司2020年、2021年末不存在存货跌价情况，2022年计提存货跌价9,355.76万元；（2）股份支付费用计提。

2、与可比公司情况差异分析

最近三年，标的公司主要收入为铜产品及钴产品销售收入。A股市场中，主营产品为铜产品及钴产品的上市公司主要有寒锐钴业、腾远钴业、华友钴业，与标的公司产品构成较为可比。

最近三年，可比公司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变动	金额(万元)	变动	金额(万元)
寒锐钴业	508,702.06	16.95%	434,971.13	93.00%	225,377.65
腾远钴业	480,084.66	15.39%	416,037.02	132.81%	178,704.03
华友钴业	6,303,378.55	78.48%	3,531,654.90	66.69%	2,118,684.40

最近三年，可比公司归母净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变动	金额(万元)	变动	金额(万元)
寒锐钴业	21,241.10	-67.97%	66,316.62	98.25%	33,450.33
腾远钴业	27,447.94	-76.14%	115,019.19	124.13%	51,318.63

公司简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变动	金额(万元)	变动	金额(万元)
华友钴业	390,988.07	0.32%	389,750.35	234.59%	116,484.29

寒锐钴业、腾远钴业、华友钴业的净利润增长率均远小于营业收入增长率。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变动情况与可比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二) 最近三年又一期标的公司主要销售客户的具体情况

1、最近三年又一期标的公司主要销售客户的具体情况，包括客户名称、销售内容、销售金额、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期后回款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标的公司最近三年又一期主要销售客户情况如下，相关客户未发生应收账款逾期情况：

单位：万元

2023年1-3月						
序号	客户	主要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应收账款余额	应收账款账龄	期后回款
1	SAMSUNG C&T	阴极铜	21,415.77	-	-	-
2	GLENCORE	阴极铜	19,285.34	-	-	-
3	MRI TRADING	阴极铜	17,900.12	5,858.45	1年内	5,858.45
4	TRAFIGURA	阴极铜	17,131.12	350.77	1年内	350.77
5	CITIC METAL	阴极铜	16,346.53	3,230.71	1年内	3,230.71
2022年						
序号	客户	主要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应收账款余额	应收账款账龄	期后回款
1	SAMSUNG C&T	阴极铜	61,074.71	978.03	1年内	978.03
2	GLENCORE	阴极铜	37,152.19	4,109.28	1年内	4,109.28
3	TRANSAMINE	阴极铜	36,956.41	517.21	1年内	517.21
4	香港海亮	阴极铜	33,603.06	-	-	-
5	ASK Resources	阴极铜	30,791.53	2,211.00	1年内	2,211.00
2021年						
序号	客户	主要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应收账款余额	应收账款账龄	期后回款
1	SAMSUNG C&T	阴极铜	41,671.51	46.09	1年内	46.09
2	GERALD METALS	阴极铜	39,133.50	294.04	1年内	294.04

3	TRANSAMINE	阴极铜	34,833.06	-	-	-
4	TRAXYS	阴极铜	31,178.37	0.25	1年内	0.25
5	EAGLE METAL	阴极铜	21,926.24	127.71	1年内	127.71
2020年						
序号	客户	主要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应收账款余额	应收账款账龄	期后回款
1	上海三谦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氯化钴	36,389.38	-	-	-
2	SAMSUNG C&T	阴极铜	16,021.38	285.96	1年内	285.96
3	EAGLE METAL	阴极铜	12,463.50	369.68	1年内	369.68
4	TRANSAMINE	阴极铜	12,453.74	272.49	1年内	272.49
5	TRAXYS	阴极铜	11,189.51	399.45	1年内	399.45

2、最近三年又一期标的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是否与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等

最近三年，标的公司上述主要客户主要为行业知名贸易商，与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三）最近三年又一期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度

最近三年又一期，标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主要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净利润	5,046.63	9,796.48	34,152.08	19,10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4.47	-20,073.98	16,057.94	31,596.67
主要差异项目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194.28	-79,253.82	-53,800.04	-10,479.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29.52	-23,833.95	-6,876.05	6,196.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840.80	50,868.95	29,909.12	9,356.65

1、业务模式影响

最近三年一期，标的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自铜、钴矿产冶炼及销售。随着

业务规模的扩大，标的公司存货中矿石原料、在产品、产成品等规模相应增加，标的公司各期备货规模扩大，以保障生产材料供应稳定性，相应减少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信用政策

最近三年一期，标的公司销售收款主要为款到后发货形式为主，标的公司信用政策情况较为稳定。

3、上下游款项收付影响

标的公司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交税费等经营性应付规模随业务规模的增长而增长，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标的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减少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综上，最近三年又一期，标的公司归母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主要系随着标的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存货规模、经营性应收项目规模、经营性应付项目规模增加所致。

（四）上游金属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最近三年，标的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存货项目	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跌价准备	期末净额
原材料	71,574.30	71,323.87	250.43	-2,144.01	69,430.29
产成品	33,350.53	32,870.30	480.23	-5,671.62	27,678.91
在产品	15,353.42	15,353.42	-	-1,540.13	13,813.29
周转材料	19,055.33	9,363.08	9,692.25	-	19,055.33
合计	139,333.58	128,910.67	10,422.92	-9,355.76	129,977.82
2021年12月31日					
存货项目	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跌价准备	期末净额
原材料	32,081.59	31,701.52	380.07	-	32,081.59
产成品	23,548.45	23,385.98	162.47	-	23,548.45
在产品	5,917.79	5,826.33	91.46	-	5,917.79
周转材料	5,533.24	4,786.86	746.39	-	5,533.24

合计	67,081.07	65,700.68	1,380.39	-	67,081.07
2020年12月31日					
存货项目	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跌价准备	期末净额
原材料	7,213.73	7,213.73	-	-	7,213.73
产成品	1,986.91	1,986.91	-	-	1,986.91
在产品	1,161.48	1,161.48	-	-	1,161.48
周转材料	117.34	117.34	-	-	117.34
合计	10,479.46	10,479.46	-	-	10,479.46

最近三年，存货规模随标的公司业务规模增长而扩大。2020年及2021年不存在存货跌价。2022年，因钴产品价格下跌，计提跌价准备9,355.76万元。金属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标的公司业绩具有较大影响。

随着标的公司自有正极材料前驱体产能逐步形成，标的公司将及时消纳资源开发与金属冶炼板块钴相关存货，并通过以销定产，压缩库存与加快周转，有效控制存货规模。同时，通过加强市场分析预测和套期保值等手段控制风险。预计未来上游金属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标的公司业绩的影响较为可控。

十一、标的公司项目建设及融资情况

（一）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情况

1、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财务指标，补充披露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是否处于合理水平

2020年末、2021年末、2022年末，标的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9.24%、45.10%和44.58%，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24.35%、28.93%和36.47%。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精品服装的设计创意、材料及工艺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客户服务，专注于中高端时尚女装领域，而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将变更为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及上游关键矿产资源一体化的研究、开发和制造业务。鉴于双方主营业务、市场环境、融资能力均有区别，因此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高于上市公司具有合理性。

综合考虑业务规模、经营模式和产品结构等方面的相似性，标的公司选择了同行业的华友钴业、寒锐钴业、腾远钴业作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分别为

上交所主板、深交所创业板的上市公司。三者同属于铜、钴行业内具有全球性影响力的重要企业。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上述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对比情况如下：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603799	华友钴业	70.45%	58.78%	53.79%
300618	寒锐钴业	31.82%	35.88%	33.83%
301219	腾远钴业	10.72%	26.84%	21.03%
平均值		37.66%	40.50%	36.22%
标的公司		44.58%	45.10%	49.24%

由上表可见，2020年末、2021年末、2022年末，标的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9.24%、45.10%和44.58%，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6.22%、40.50%和37.66%，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为稳定，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差异具有合理性，主要原因如下：

(1) 标的公司作为非上市公司，直接融资能力相对较弱，更多使用银行长期借款等间接融资渠道，整体债务杠杆较高。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的股权融资渠道将进一步通畅，资产负债率水平将一定程度下降。

(2) 标的公司的自有矿产及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的生产基地目前还处于前期建设阶段，资本性投入较大，需要缴纳各地工程款项、矿权资本金，为解决建设阶段的资金缺口，标的公司取得了数额较大的银行借款，导致资产负债率升高。

受产能投资、所处行业特点和自身发展阶段等因素影响，标的公司现阶段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其一，由于标的公司矿山开发（含资源获取）、金属冶炼及三元正极材料业务前期项目建设占用较多资金，另一方面是由于标的公司作为非上市公司，直接融资能力相对较弱。未来随着标的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持续提升，以及其刚果（金）和印尼的生产效率逐步提升，运营造血能力逐渐增强，预计标的公司的整体负债率会随着盈利积累而逐步下降。

2、如无相关股权融资，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变动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直接融资以股权融资为主，通过历史期股权融资的方式，融资现金约 36.16 亿元。标的公司的内、外部投资人因看好标的公司及新能源电池材料行业的发展前景，认可标的公司的业务成长性、战略布局、生产及经营管理等能力，进而通过增资、换股、受让等方式对标的公司进行入股。

2020 年末、2021 年末、2022 年末，标的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9.24%、45.10%和 44.58%，若考虑剔除标的公司报告期内的多轮股权融资，全部委以债务融资等间接融资方式维持正常经营状态，其相应资产负债率约上升至 69.77%、58.54%以及 62.00%。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升高的主要原因系其前期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取得矿产资源、开展勘探、建设采矿场及材料生产基地，该项投入系建设从材料到资源的一体化产能及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的必然需求，有利于标的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提升，因此，资产负债率升高具备合理性。

同时，相对于已上市的同行业公司而言，其通过资金规模扩张，募投项目建设等方式，其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优于标的公司。若标的公司未通过股权融资满足规模扩张需求，其资产负债率高于可比上市公司具备一定合理性，且未显著提升。标的公司与同行业龙头企业的资产负债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按照标的公司一体化的发展战略及新能源电池材料的发展方向，未来公司仍将在矿产资源、冶炼厂、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生产基地等方面保持一定的资本性投入，如国家宏观经济局势发生较大变化、市场需求受到较大冲击或公司无法有效拓展股权融资等直接融资渠道，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可能进一步升高，给公司的资金实力、财务成本以及经营发展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二）结合货币资金、可利用的融资渠道、授信额度等情况，补充披露未来标的公司相关债务的偿付安排，是否存在重大偿债风险

1、标的公司货币资金情况

根据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显示，2020 年末、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 3 月末，标的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6.87 亿元、11.49 亿元、16.90 亿元及 14.07 亿元。标的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增长的主要原因系经营现金回款及股权融资所致。

2、标的公司可利用的融资渠道

标的公司主要融资渠道为直接及间接融资渠道，直接融资以股权融资为主，通过历史期股权融资的方式，共计融资约 36.16 亿元现金；间接融资以银行长期借款融资为主，2020 年末、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 3 月末，标的公司银行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8.94 亿元、13.60 亿元、20.74 亿元和 22.98 亿元。

标的公司与恒生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厦门国际银行、兴业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瑞士信贷、渣打银行、平安银行、广发银行等大型商业银行合作情况良好，标的公司近几年主要向上述银行进行借款。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的股权融资渠道将进一步通畅，较大程度增强了标的公司的整体信誉以及融资能力，进而有利于标的公司融资渠道的进一步拓宽。

3、标的公司授信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各类商业银行对标的公司的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合计约为 50.58 亿元，授信额度情况良好。截至 2023 年 3 月末，标的公司已使用额度约 32.39 亿元，剩余额度约 18.19 亿元。

4、标的公司相关债务的偿付安排及重大偿债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的对比情况如下：

流动比率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603799	华友钴业	0.93	1.06	0.82
300618	寒锐钴业	2.49	2.23	2.81
301219	腾远钴业	9.58	3.21	3.40
平均值		4.33	2.17	2.34
标的公司		1.69	1.55	1.79
速动比率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603799	华友钴业	0.60	0.70	0.48

300618	寒锐钴业	1.51	1.12	1.80
301219	腾远钴业	6.48	1.55	1.63
平均值		2.86	1.12	1.31
标的公司		1.09	1.27	1.44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合同资产）/流动负债。

2020年末、2021年末、2022年末，标的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9.24%、45.10%和44.58%。标的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79、1.55、1.69，速动比率分别为1.44、1.27、1.09。考虑腾远钴业于2022年上市，其上市后募集资金较大程度提升了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降低了资产负债率，暂不作考虑。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为稳定，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华友钴业、寒锐钴业的偿债指标不存在较大差异，具备合理性。

截至2023年3月末，标的公司各类银行长、短期借款余额合计为24.93亿元，其中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1.95亿元，长期借款余额为22.98亿元。

未来，标的公司长期借款主要拟通过其现有账面资金盈余及每年经营现金流盈余逐步偿还。截至2023年3月末，标的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约为14.07亿元，预计可使用资金余额约10.89亿元，同时预计将有6.61亿元股权融资款项，考虑标的公司剩余贷款授信额度18.19亿元，标的公司合计拥有约35.69亿元可用资金，基本可以覆盖标的公司各类长、短期借款余额。

标的公司前期投入大量资金建设刚果（金）和印尼等采矿场及冶炼基地，提高了其整体资产负债水平，该等资金投入是产能扩大的必然需求，有利于标的公司长期竞争力的进一步提升。随着标的公司未来整体进一步发展，以及刚果（金）区域公司自有资源的开发加快、印尼湿法项目及境内正极材料前驱体产能的释放、经营效率的持续优化，这些项目将对标的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形成更强支撑。

综合考虑标的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可使用授信余额、后续更为便捷的股权融资渠道等因素，标的公司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

（三）标的公司报告期内已建、在建和拟建项目的相关情况，后续投产、扩产的相关安排及预计资金投入情况，并结合上市公司目前资金情况，补充披露后续项目建设会否对上市公司流动性造成不利影响及风险应对措施

1、标的公司报告期内已建、在建和拟建项目的相关情况

（1）标的公司目前已建项目

截至目前，标的公司已建项目共有 4 个：

序号	项目名称	地区	实施主体	投产年度	已投金额
1	刚果（金）绿纱年产 3 万吨阴极铜和 3,000 吨粗制氢氧化钴含钴湿法项目	刚果（金）	Excellen Minerals SARL	2020 年	2.5 亿美元
2	刚果（金）鲁依鲁资源年产 4 万吨阴极铜和 7,000 吨粗制氢氧化钴含钴湿法项目	刚果（金）	Luilu Ressources SAS	2022 年	2.7 亿美元
3	印尼年产 8,000 吨镍铁项目	印尼	PT. Excellen Silo Ferroalloy	2023 年	0.4 亿美元
4	贵州高点锂电前驱体及正极材料中试项目	贵州	贵州高点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2 亿元人民币

注：上述第 3 个项目正在进行试生产。

（2）标的公司在建项目

截至目前，标的公司共有 5 个在建项目，后续预计投资金额折合人民币约 47 亿元。在建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工程名称	实施主体	地区	截止目前已投资额	预计后续投资额
1	印尼年产 11,000 吨电池级硫酸镍钴项目	PT. Excellen Silo Leaching	印尼	0.4 亿美元	2.4 亿美元
2	印尼年产 4,500 金属吨镍铁精粉项目	PT. Excellen Silo Ferroalloy	印尼	0.06 亿美元	0.14 亿美元
3	年产 3 万吨镍钴锰基础材料、2 万吨三氧化二钴及 8 万吨三元前驱体（四川）产业化项目	四川锦源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	6.5 亿元人民币	16.6 亿元人民币
4	KIK 项目	KINGA KILA MINING SASU	刚果（金）	0.5 亿美元	1.76 亿美金

序号	工程名称	实施主体	地区	截止目前已投资额	预计后续投资额
5	夏米图巴项目	Shamitumba SAS	刚果(金)	0.1 亿美元	-

注：上表中第 3 个项目，一期 1 万吨四氧化三钴处于客户验证阶段；1 万吨钴盐已试生产。

注：上表中第 5 个项目，夏米图巴项目系标的公司铜钴矿产资源，目前处于勘探阶段。

注：上述项目已投金额主要系项目资本类型开支。

(3) 标的公司拟建项目情况及预计资金投入规模

标的公司目前已有较为可行投资计划的拟建项目共 5 项，预计后续资本性支出折合人民币约 98 亿元。上述项目系标的公司在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结合市场环境、上下游供求关系、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从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能供应等方面经过充分、审慎的分析论证确定。但受到宏观经济局势变化、产业政策调整、大宗商品市场环境波动、突发事件等不可预见的因素影响，未来不排除对产能规划进行结构优化或调整。标的公司现有拟建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拟建项目名称	地区	规划产能	预计投资额	预计建成时间
1	印尼红土镍矿湿法冶炼二期项目	印尼	55,500 金属吨氢氧化镍钴	10.7 亿美元	2027 年
2	印尼红土镍矿工艺技改项目	印尼	1,615 吨氢氧化镍钴	0.15 亿美元	2025 年
3	Luilu 二期铜钴扩建项目	刚果(金)	40,000 吨铜	1.6 亿美元	2026 年
4	刚果(金)绿纱硫化矿处理项目	刚果(金)	55,000 吨铜精矿	0.5 亿美元	2025 年
5	含锂前驱体项目	四川、贵州	含锂前驱体 100,000 吨	23 亿元人民币	2027 年

2、标的公司后续项目建设会否对上市公司流动性造成不利影响及风险应对措施

根据标的公司后续项目建设计划，其资本性支出按人民币结算价格合计约 163 亿元人民币，且预计资金投入时点如下：

时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资本性支出 不含税(亿元)	12	27	64	50	10	0.3

短期来看，标的公司主要产品正极材料前驱体预计将在未来 1-2 年内完成前期投资，实现产能逐步释放。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标的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约为 14.07 亿元，预计可使用资金余额约 10.89 亿元，同时预计将有 6.61 亿元股权融资款项，考虑标的公司剩余贷款授信额度 18.19 亿元，标的公司合计拥有约 35.69 亿元可用资金，可基本实现对未来 1-2 年内在建、拟建项目的资金投入需求。

随着标的公司业务未来进一步发展，以及刚果（金）区域公司自有资源的开发加快、印尼湿法项目及境内正极材料前驱体产能的释放、经营效率的持续优化，标的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升。未来后续项目的资金投入将通过经营盈余、银行贷款、股权融资等方式进行覆盖，项目建设不会对上市公司流动性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同时，为进一步降低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后续项目建设对上市公司流动性的不利影响，标的公司已制定以下应对方案：

（1）标的公司制定相关计划，加强运营管理，未来经营能力向好。标的公司现投入项目将逐步进入回收期，经营能力逐渐向好，现金流入量也将逐渐改善。

（2）标的公司授信额度充足，注入上市公司后融资能力增强。标的公司将积极开拓相关授信合作银行，提升授信额度，缓解标的公司短期内流动资金需求，减轻标的公司长、短期偿债压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主要经营管理层将重新制定其经营策略、资金使用计划和资产投资计划，提高标的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降低运营成本。同时，也将结合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资金管理相关要求及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加强对标的公司运行过程中资金风险的管理，防止出现流动性风险。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本预案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尚未经过审计。相关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评估结果将在重

大资产重组报告中予以披露，相关资产经审计的最终财务数据、评估结果可能与预案披露情况存在差异，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第六节 资产评估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拟置入资产和拟置出资产的审计和评估工作尚未完成，资产评估值及交易作价尚未确定，最终交易金额将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所载明的评估值为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并将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拟置入资产与拟置出资产相关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评估结果可能与本预案披露情况存在较大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

第七节 股份发行情况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

（一）交易对价及支付方式

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交易对方支付拟置入资产与拟置出资产交易价格的差额部分。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具体交易对价将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

（二）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中拟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审议本次重组事项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上市公司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交易均价类型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均价 80%（元/股）
1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9.29	7.44
2	定价基准日前 60 个交易日	8.71	6.97
3	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	8.16	6.54

经交易各方商议，出于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考虑，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价格为 6.97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6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日播时尚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调整，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精确至分。

发行价格的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P1=P0/(1+n)$ ；

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有效的发行价格，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配股率， A 为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有效的发行价格。

上市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分红的议案》，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持有公司股份 1,666,000 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规定，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因员工离职/公司层面绩效考核不达标，合计回购注销股份 961,860 股，因此，本次参与分红的股份总数为 237,014,652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8 元（含税），公司 2022 年度拟分配利润总额为 18,961,172.16 元（含税）。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约定，上市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调整为 6.89 元/股。

（四）发行对象和发行数量

1、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方式系向特定对象发行，发行对象为锦源晟全体股东，具体情况参见本预案“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2、发行数量

上市公司为支付标的资产超过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的差额而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发行价格，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应为整数并精确至个位，支付对价中折合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不足一股的零头部分，上市公司无需支付。

发行股份数量最终以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数量也将根据发行价格的调整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五）锁定期安排

交易对方在因本次发行而取得上市公司的股份时，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

交易对方如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标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其因本次交易所获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

梁丰、阔元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宁波善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本次发行而取得上市公司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股份发行价格，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交易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则梁丰、阔元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宁波善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的股份将在上述限售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但是在适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

本次发行完成之后，交易对方基于本次发行而享有的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限售期的约定。

若交易对方基于本次发行所取得股份的限售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交易对方同意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前述限售期满之后交易对方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转让事宜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各方同意并确认，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产生的收益由上市公司享有，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产生的亏损由交易对方补足。置出资产在过渡期间产生的收益或亏损由置出资产承接方承担。

（七）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的上市公司财务报表中反映的未分配利润（如有），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新老股东共享。

二、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

（二）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期首日。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总量。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后，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根据询价情况，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三）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符合法律、法规的特定对象，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

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合格的投资者等。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并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的股票。

（四）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及发行数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按照《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最终确定。

在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作出相应调整的，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数量也将相应调整。

（五）锁定期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因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份锁定期内，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通过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部分，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若上述锁定期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或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及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上述锁定期届满之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转让事宜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将按照《发行注册管理办法》《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发行股份并募集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支付相关交易税费、置入资产项目建设、补充上市公司及置入资产流动资金、偿还债务、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等，其中用于补充上市公司和置入资产流动资金、偿还债务的比例不超过本次交易作

价的 25%或募集配套资金总额的 50%。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用途及对应金额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如上市公司未能成功实施募集配套资金或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小于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需求量，上市公司将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资金缺口，届时上市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并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实际需求，对上述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投入顺序、金额及具体方式等事项进行适当调整。

第八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精品服装的设计创意、材料及工艺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客户服务，专注于中高端时尚女装领域。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将变更为新能源电池正极前驱体材料及上游关键矿产资源一体化的研究、开发和制造业务。

二、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将由日播控股变更为梁丰，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王卫东、曲江亭变更为梁丰。

三、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由于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具体业务数据和财务数据尚未确定，上市公司将尽快完成审计、评估工作，并再次召开董事会，对相关事项作出补充决议，并详细分析本次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具体影响。

第九节 风险因素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一）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议、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相关议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相关议案、上交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决定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交易可能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上市公司已经按照相关规定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尽可能缩小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范围，减少内幕信息的传播，但仍无法排除上市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涉嫌内幕交易致使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鉴于本次交易的复杂性，自本次交易协议签署至最终实施完毕存在一定的时间跨度，如交易相关方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或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交易各方在后续的商业谈判中产生重大分歧，或者发生其他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等，均可能对本次交易的时间进度产生重大影响，也存在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交易各方可能需要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不断完善交易方案，如交易各方无法就完善交易方案的措施达成一致，则本次交易存在终止的可能。

（三）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及交易价格尚未确定的风险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全部完成。本预案引用的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经营业绩存在后续调整的可能。

拟置入资产、拟置出资产的相关数据应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评估报告为准，并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

披露。提请投资者注意，拟置入资产、拟置出资产的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评估最终结果可能与预案披露情况存在较大差异的风险。

（四）拟置入资产是否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组上市。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本次交易的尽职调查工作尚在进行中，上市公司拟聘请中介机构根据《首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后续不排除随着尽职调查工作的深入，发现拟置入资产不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导致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二、标的公司有关风险

（一）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新能源电池正极前驱体材料及上游关键矿产资源一体化的研究、开发和制造业务，所产出金属产品的供求关系和价格决定机制不同于普通工业产品，其价格受到国际政治经济形势等多方面因素共同影响，价格呈波动变化，其价格持续大幅波动可能对标的公司未来的业绩带来不确定性。

（二）境外跨地域经营及管控风险

标的公司旗下金属矿产资源及部分冶炼加工资产主要分布于境外刚果（金）及印尼等地，标的公司生产经营需满足当地法律法规并适应当地经营环境，对标的公司管理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标的公司需要面对较高的资源整合及跨境多地管理风险。

标的公司在境外布局矿产资源和冶炼业务存在潜在的境外经营风险。目前标的公司旗下金属矿产资源、部分冶炼加工资产等固定资产约 80%分布在境外，收入约 90%来自境外，若当地政治、经济、法律和社会环境等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给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较大风险

（三）矿产资源状况不确定性风险

矿产资源地质勘探工作是通过样本对总体情况进行推断，无法对资源状况做出与实际情况完全无差异的判断，各矿山地质构造多样性和复杂性也使得估

算的资源储量在数量、质量以及利用可行性方面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未来标的公司矿产资源在开采过程中可能存在其矿产资源实际状况与现有资源评估参数存在差异的情况。提请投资者关注标的公司矿产资源状况存在的不确定性风险。

标的公司矿产资源开发尚处于前期阶段，目前资源储量核实报告和可行性研究报告尚未出具。后续基于勘探情况，其实际经济可采储量与预期结果可能存在一定差异，导致标的公司矿权价值、开发计划和开发效益与预期不一致的风险。

（四）技术替代风险

在新能源电池的发展过程中，存在锂离子电池、燃料电池等不同技术路线。其中，锂离子电池按照正极材料的不同，形成 NCM/NCA 三元、钴酸锂、锰酸锂、磷酸铁锂等多种电池类型。近年来，国内新能源电池的技术体系以锂离子电池为主。如果未来新能源电池主流技术路线发生变化，如出现燃料电池技术进步加快等，则市场对消费锂离子电池、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及前驱体材料的市场需求将会面临替代风险。标的公司若未能及时有效地开发相关创新技术，并且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将一定程度影响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盈利能力。

（五）现阶段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业务收入占比较低的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标的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的阴极铜产品销售，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尚未产生收入，正极材料、粗制氢氧化钴和硫酸钴产生的收入占比较低。

（六）标的公司整体业务发展时间较短的风险

与竞争对手相比，标的公司成立时间较晚，整体发展的产能规模和产业链的完整性等方面处于追赶阶段：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产能仍在逐步建设中，当前对应产能及销售规模较小，行业地位及近三年业绩表现与行业竞争对手不具可比性；在境外布局矿产资源和冶炼业务与传统的大型矿业公司相比现阶段不存在明显比较优势。

（七）金属价格下降导致标的公司毛利率可能进一步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毛利率水平呈下降趋势，主要系该业务板块阴极铜价格下降所致；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主要产品为粗制氢氧化钴，受其价格下降影响，导致毛利率亦呈现下降趋势。未来若铜、钴金属市场价格下跌，标的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利率可能存在进一步下滑的风险。

（八）标的公司产品未取得下游客户验证和产品导入的风险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标的公司的四氧化三钴产能尚未正式投产，客户验证和产品导入尚未完成，尚未实现收入；标的公司三元前驱体的产能建设尚未完成，相关客户的验证和产品导入工作尚未开始。后续若相关产品的产能建设进度及相关客户的验证和产品导入进展不及预期，则未来标的公司收入结构中，新能源汽车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占比能否提升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九）标的公司上游相关资源的开发及冶炼产能建设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标的公司目前自有矿产资源主要系刚果（金）地区铜钴矿资源以及印尼地区的镍矿资源：刚果（金）地区铜钴矿的开发均处于前期阶段，绝大部分矿产资源尚未开采；印尼地区的镍矿资源暂未探明储量，待后续进一步勘探，目前标的公司印尼地区可提供的镍矿资源主要系与当地合作方建立合资公司进而由合作方提供的方式获得，同时，正极材料前驱体所需的镍资源冶炼加工产能仍在建设过程中尚未完成。

根据标的公司现有冶炼产能及正极材料前驱体产能规划，若上游相关资源的开发及冶炼产能建设进度不及预期，则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业务所需原料的自供比例可能不及预期，从而无法获得较高的成本优势和稳定供应，盈利能力的提升存在一定风险。

（十）标的公司后续项目投资及资金需求的风险

截至2022年末，标的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为44.58%，按照目前产品和产能规划，标的公司后续可能投入规模约163亿元，整体资金需求较大。目前标的公司拥有约35.69亿元可用资金。标的公司后续如果不能取得充足融

资，可能将对项目后续投资产生影响，并导致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上升。

（十一）标的公司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风险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标的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0,479.46 万元、67,081.07 万元、129,977.82 万元，2021 年末、2022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较前一年末分别增长 540.12%、93.76%，存货规模持续大幅增长。2022 年末，标的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355.76 万元，主要原因系钴产品价格下跌。2022 年末存货中钴产品相关存货净额为 25,856.73 万元，铜产品相关存货净额为 85,065.77 万元，如后续钴产品、铜产品价格下跌，存在进一步计提跌价准备的风险。

（十二）标的公司采矿权到期无法延期的风险

标的公司部分矿权将于 2024 年到期，相关续期手续正在办理中，在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开采、运营，并提交全部申请续期所需材料的前提下，办理开采证的续期预计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但仍存在采矿权到期无法延期的风险。

三、其他风险

（一）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股票市场投资收益与投资风险并存。上市公司股票价格的波动不仅受其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金融政策的调控、股票市场的投机行为、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上市公司本次交易需要有关部门审批且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方能完成，在此期间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中股票价格波动导致的投资风险。

（二）不可抗力风险

上市公司不排除因政治、经济、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控因素给上市公司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本公司股票停牌前股价波动达到 20% 的说明

根据《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规定，“就本次交易对重组后上市公司经营和财务产生严重不利影响的重大风险因素，及本次交易行为存在的重大不确定性风险等，进行重大风险提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七）内幕交易风险。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公司股价在重组停牌前或者重组方案首次披露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超过 20% 的相关情况及由此产生的风险（如适用）”。

因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日播时尚，证券代码：603196）自 2023 年 4 月 27 日开市起停牌，并公告了《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本次停牌前一交易日（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收盘价格为 11.09 元/股，停牌前第 21 个交易日（2023 年 3 月 28 日）收盘价格为 8.41 元/股。

本次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股票价格波动情况，以及该期间大盘及行业指数波动情况的自查情况如下：

单位：元/股

股价/指数	2023 年 3 月 28 日收盘价	2023 年 4 月 26 日收盘价	涨跌幅
日播时尚 (603196.SH)	8.41	11.09	31.87%
上证指数 (000001.SH)	3,245.38	3,264.10	0.58%
证监会纺织服装服饰 (883115.WI)	2,701.52	2,719.20	0.65%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的涨跌幅			31.29%
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的涨跌幅			31.22%

剔除大盘因素及同行业板块指数影响后，公司股票价格的相对涨幅超过 20%，达到《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相关标准。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针对本次交易，在与交易对方协商过程中已尽可能缩小内幕知情人的范围，降低内幕信息传播的可能性。但仍不排除有机构或个人利用本次交易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公司存在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暂停、终止或取消本次交易的风险。公司已在本预案之“重大风险提示”之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之“（一）本次交易可能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中进行风险提示。

二、本次重组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本次交易过程中上市公司将采取以下安排和措施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一）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交易涉及上市公司重大事件，公司已经切实按照《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继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可能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与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二）严格执行相关审议程序

上市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进行表决和披露，独立董事就本次交易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其实施将严格执行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对于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三）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为给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提供便利，上市公司就本次资产重组方案的表决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直接通过网络进行投票表决。此外，上市公司就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召开股东大会，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单独统计并披露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

（四）确保本次交易的定价公平、公允

上市公司将聘请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和评估，以确保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定价公允、公平，定价过程合法合规，不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

（五）本次交易可能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填补回报安排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标的公司的审计报告及上市公司备考审计报告编制工作尚未完成，因此暂时无法预计本次交易完成当年公司每股收益相对上年度每股收益的变动趋势，相关信息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上市公司将就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进行认真分析，并制定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六）股份锁定安排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对认购股份锁定期出具了承诺，具体内容详见“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五、本次交易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原则性同意本次重组方案。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如下承诺：本次交易的方案公平合理、切实可行，定价方式合理，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原则上同意本次交易。

四、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日播控股及实际控制人王卫东已公开披露拟转让上市公司控制权的相关公告，前述事项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预计将发生变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梁丰。上市公司将就前述事项履行信息披露。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如下说明：“1、除已公开披露的情形外，本承诺人尚未有主动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本承诺人后续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需要或市场变化而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若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向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如下说明：“为本次交易之目的，自本次交易上市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止，除已公开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尚未有主动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本人后续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需要或市场变化而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五、上市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说明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

“上市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编制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中国证监会对本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累计期限和范围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市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 12 个月内未发生重大资产购买、出售资产的交易行为，亦不存在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资产购买、出售行为。

六、本次重组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本次交易相关主体（包括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机构，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经办人员）均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即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涉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七、本次交易其他关注事项

（一）标的公司最近 3 年控制权是否发生变更，管理团队是否稳定，是否存在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是否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板块定位，以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的具体条件

1、标的公司最近 3 年控制权未发生变更

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梁丰及其控制的上海阔元、宁波善浩最近 3 年所持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持续高于 50%，且梁丰最近 3 年持续担任标的公司的董事长。因此，标的公司最近 3 年控制权未发生变更。

2、标的公司最近 3 年管理团队稳定

（1）董事变化

期间	董事	变化原因
2020.01-2020.02	梁丰	—
2020.02-2020.08	梁丰、林曲坚、韩钟伟、李贺晨、易曦	成立董事会
2020.08-2022.08	梁丰、林曲坚、韩钟伟、胡爱斌、易曦	原董事李贺晨卸任，股东委派胡爱斌担任董事
2022.08 至今	梁丰、林曲坚、韩钟伟、胡爱斌、易曦、陈卫	股东委派陈卫担任董事

（2）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期间	董事	变化原因
2020.01-2020.04	总裁：梁丰	—
2020.04-2020.06	总裁：梁丰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胡爱斌	聘任胡爱斌担任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2020.06-2020.08	总裁：梁丰 副总裁：胡爱斌、黄善富 董事会秘书：胡爱斌	聘任黄善富担任副总裁
2020.08-2022.12	总裁：梁丰 副总裁：胡爱斌、黄善富、林曲坚 董事会秘书：胡爱斌	聘任林曲坚担任副总裁
2022.12-2023.05	总裁：梁丰 副总裁：胡爱斌、黄善富、林曲坚、司长波	聘任司长波担任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胡爱斌	
2023.05 至今	总裁：梁丰 副总裁：胡爱斌、黄善富、林曲坚、司长波 董事会秘书：胡爱斌 财务总监：宋晓军	聘任宋晓军担任财务总监

如上表所示，标的公司的董事变动主要系因股东调整或业务发展需要而新增委派的董事，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主要系因标的公司发展需要增聘高管人员，该等变化有利于标的公司业务发展及完善治理结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因此，标的公司最近 3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管理团队稳定。

3、是否存在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

根据标的公司确认并经查询公开信息披露网站，标的公司最近 3 年不存在重大对外担保、诉讼、仲裁。

4、是否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板块定位，以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的具体条件

(1) 是否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十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实施重组上市的，标的资产对应的经营实体应当是符合《首发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应发行条件、相关板块定位的股份有限公司或者有限责任公司。

标的公司尚未完成股改，系有限责任公司，且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首发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具体如下：

①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条的部分规定

标的公司依法设立且持续经营时间已超过三年。标的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有效运行，且已建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因此，标的公司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条关于持续经营时间、组织架

构及人员履职的要求。

②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标的公司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标的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除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外，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标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标的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除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出具工作尚在进行中外，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

③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标的公司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标的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一）项的规定。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和管理团队稳定，最近3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标的公司的股权权属清晰，最近3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二）项的规定。

标的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三）项的规定。

④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标的公司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

最近 3 年内，标的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

最近 3 年内，标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形，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

综上，标的公司符合《首发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2）是否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板块定位

根据《首发管理办法》第三条的规定，标的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应当符合相关板块定位，主板突出“大盘蓝筹”特色，重点支持业务模式成熟、经营业绩稳定、规模较大、具有行业代表性的优质企业。标的公司符合主板板块定位，具体如下：

① 标的公司的业务模式成熟

标的公司业务板块主要包括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

最近三年及一期，标的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的阴极铜产品销售。标的公司阴极铜产品使用自采或外购铜矿石原料进行冶炼、加工，并根据销售计划、对市场行情预期、已签订的产品合同、原材料库存及可获取的矿石资源，确定产品的年度产量计划，产品主要通过大宗商品贸易商实现销售，销售定价主要参考 LME 标准铜价，业务模式成熟。

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正在进行产业链一体化布局建设，包括在四川投资建设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四氧化三钴和钴盐产能，在刚果（金）布局铜钴金属冶炼产能，在印尼布局镍钴金属冶炼产能。目前标的公司在刚果（金）的粗制氢氧化钴产能已正式投产，四氧化三钴和钴盐产能正在试生产阶

段，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和镍钴金属冶炼产能尚在建设过程中。未来随着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的各环节产能逐步投产和释放，标的公司将实现从镍、钴金属冶炼加工，到镍、钴金属中间品制造，再到下游正极材料前驱体产品生产的一体化业务模式。考虑到正极材料前驱体的一体化模式为同行业上市公司的通行做法，且标的公司在技术和人才储备、上游资源端和下游产品端的产能布局较为完善，相关产品下游终端应用领域主要为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和储能等成熟产品，预计未来该业务模式能够有效实现。

②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稳定、规模较大

最近三年及一期，标的公司主要经营业绩指标（未经审计）如下：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营业收入（万元）	112,237.83	304,396.95	190,426.57	107,092.55
净利润（万元）	5,046.63	9,796.48	34,152.08	19,107.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425.52	7,574.71	21,418.29	8,746.62
总资产（万元）	1,019,038.46	961,519.00	595,631.46	380,025.35
净资产（万元）	537,903.09	532,856.46	326,977.25	192,884.18

最近三年，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阴极铜销售，标的公司营业收入自2020年的107,092.55万元增长至2022年的304,396.95万元，总资产由2020年末的380,025.35万元增长至2022年末的961,519.00万元，收入和资产规模稳定增长，规模较大。2022年标的公司净利润较2021年有所下滑，主要系阴极铜、粗制氢氧化钴产品单价下跌，导致销售收入毛利下降，且钴产品存货计提跌价及股份支付费用计提导致。未来随着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自有资源开发及金属冶炼板块产能的逐步投产及释放，标的公司经营业绩受上游金属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将更为可控，经营业绩预计将稳定增长。

③标的公司具有行业代表性

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板块处于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产业链，正极材料是新能源电池的关键材料，对电池的性能至关重要，成本占比高。正极材料及前驱体中矿产原料成本占比很高，其价格波动对相关产品的盈利能力影响较大。近年来，正极材料及前驱体行业的头部企业加速对上游资源和冶炼加

工产能的布局，一方面可以更好地满足下游客户对稳定供应及社会责任管理的要求，实现优质客户导入，另一方面也能获得产业链上游利润，实现盈利能力的提升。同时，上游钴、镍资源开发及冶炼加工企业也在积极向下游材料加工环节进行产业链延伸。因此，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行业的产业链一体化布局已经成为行业发展趋势。标的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原料业务已在刚果（金）布局铜钴资源开发和冶炼加工产能，在印尼布局镍钴资源冶炼加工产能，拥有低品位资源回收与协同浸出等工艺技术；在四川投建正极材料前驱体产能，在三元及钴酸锂正极材料前驱体技术、低钴（无钴）多元材料、单晶前驱体材料、4.4-4.6V 多相接枝材料以及锰系、磷酸系、钠电正极材料及前驱体等领域具有较为完善的技术与研发储备。标的公司的产业链一体化布局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具有行业代表性。

综上，标的公司符合《首发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板块定位。

（3）是否符合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具体条件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十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实施重组上市的，标的资产对应的经营实体应当是符合《首发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应发行条件、相关板块定位的股份有限公司或者有限责任公司；主板上市公司实施重组上市的，标的资产应当符合以下条件：最近3年连续盈利，且最近3年净利润累计不低于1.5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6,000万元，最近3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不低于1亿元或者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10亿元。

根据标的公司最近3年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标的公司最近3年净利润均为正，且最近3年净利润累计超过1.5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超过6,000万元，最近3年营业收入累计超过10亿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十条规定的发行条件。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本次交易的尽职调查工作尚在进行中，上市公司拟聘请中介机构根据《首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后续不排除随着尽职调查工作的深入，发现拟置入资产不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的情形，导致本次交易

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二）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用途及对应金额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将按照《发行注册管理办法》《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发行股份并募集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支付相关交易税费、置入资产项目建设、补充上市公司及置入资产流动资金、偿还债务、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等，其中用于补充上市公司和置入资产流动资金、偿还债务的比例不超过本次交易作价的 25%或募集配套资金总额的 50%。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用途及对应金额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三）标的公司在建项目的主要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本次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用途尚未确定，拟使用募集资金的标的公司建设项目的具体情况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四）本次重大资产置出的具体计划及时间进度安排，上海阔元取得置出资产后的处置安排

根据《重组上市协议》，上市公司将新设或指定若干全资子公司作为置出资产的归集主体，并将除归集主体股权外的全部置出资产通过划转、转让、增资或其他合法方式转移至归集主体，在此基础上以置出资产归集主体的股权与上海阔元持有的置入资产进行置换。本次重大资产置出尚需经审计、评估确定评估价值，由交易各方根据评估价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确定最终交易方案，在本次交易经上交所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后，重大资产置出将与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同步实施。上海阔元取得置出资产后，将转让给上市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主体。

第十一节 独立董事意见

一、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1、本次交易定价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将以各方认可的且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后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恰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公众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交易将有助于实现公司战略转型，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改善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拟就本次交易签订的附生效条件的《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具备可操作性。

4、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相关议案的审议应根据《公司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5、本次交易将导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生根本变化，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二、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拟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梁丰、阔元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宁波善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上海锦源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股东所持有的上海锦源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1、公司符合实施本次交易的各项要求和条件。公司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我们事前认可，根据《重组管理办法》《上市规

则》等规定，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重组上市，同时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在审议本次交易涉及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均进行了回避表决，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以及公司拟与本次交易相关方签订的交易协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出现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情形；本次交易方案合理、切实可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3、公司就本次交易制订的《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充分披露了本次交易的相关风险，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4、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将以各方认可的且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后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恰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公众股东利益的情形。

5、公司已按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6、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相关工作尚未完成，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审议有关本次交易相关事宜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待审计、评估工作全部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对本次交易相关事项进行审议。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方案，并同意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暂不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一、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预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预案及其摘要中涉及的相关数据尚未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审计、评估机构进行审计和评估，标的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预案及其摘要所引用的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和合理性。

本预案及其摘要所述事项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对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

全体董事签名：

王卫东

林亮

于川

王晟羽

陈虎

吴声

佟成生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1日

二、上市公司全体监事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本预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预案及其摘要中涉及的相关数据尚未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审计、评估机构进行审计和评估，标的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本预案及其摘要所引用的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和合理性。

本预案及其摘要所述事项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对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

全体监事签名：

孙进

黄建勋

张丽艳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1日

三、上市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预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预案及其摘要中涉及的相关数据尚未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审计、评估机构进行审计和评估，标的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预案及其摘要所引用的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和合理性。

本预案及其摘要所述事项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对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王晟羽

林亮

张云菊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1日

（本页无正文，为《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之盖章页）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1日